

文登文藝

WENDENGWENYI

主 任:牛志宁

主 编:林 涛

执行主编:李喜华

总第 105 期

2023 年第 2 期



文登文艺
张中龙题

2023年06月出版

总第105期

主管单位：

中共威海市文登区委宣传部

主办单位：

威海市文登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承办单位：

威海市文登区作家协会

地址：文登区世纪大道84号

邮编：264400

电话：0631-3998119

投稿邮箱：wdwytg@126.com

小说编辑 QQ:1027927465

散文编辑 QQ:759975947

诗歌编辑 QQ:88428446

古体诗词 QQ:615347460

准印证号：威海市准印证第039号

目录 CONTENTS

04 名家艺谈

04 担负神圣使命 铸就新的辉煌

铁凝

07 红色印记

07 古城含笑迎远客

王德松

13 短篇小说

13 生活没有如果

于福水

19 散文随笔

19 儿童节的遗憾

陈强伦

22 岁月静好(外一篇)

陈晓荣

25 读书笔记：鲁迅的乌桕树(外二篇)

丛桦

29 眺望云空(外一篇)

冷欣

31 丛洞与乾隆的秋猕之辩

筱琳

34 鲁西之行

吕以泮

37 携手同行，票友春秋

蔺红伟

44 相约桃花

诗音

46 故乡与母亲

宋一

CONTENTS 目录

- | | |
|----------------|------|
| 48 走进彝族 | 心如水 |
| 51 味之念 | 于尘飞 |
| 59 放鸭西海滩 | 于书淦 |
| 63 难忘的童年 | 于秀芬 |
| 65 纸上幽居 (四则) | 白音格力 |
| 70 意趣人生散记 (四则) | 孙世平 |

76诗 歌

- | | |
|-------------------|-----|
| 76 邂逅紫藤 (外二首) | 冷鲁静 |
| 77 窖藏于季节中的诗雨 (组诗) | 刘进召 |
| 79 爱是什么 | 周诗萍 |

80大事记

- 80 大事记

编委会

顾问:

- 姜念光 《解放军文艺》主编
阎安 《延河》执行主编
蒋登科 重庆市作协副主席
三色堇 《书画诗酒》主编
李自国 《星星》副主编
赵宏兴 《清明》副主编
蓝野 《诗刊》编辑室主编
李春风 《时代文学》编审、副社长

主任:牛志宁

主编:林涛

执行主编:李喜华

编委:(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仁祝 王华卫 王志杰
王建民 王善峰 田世科
毕虹方 仲积彬 邵松山
李喜华 邹瑰馥 陈强伦
林涛

刊名题字:顾亚龙

责任编辑:邵松山

美术编辑:崔文杰

担负神圣使命 铸就新的辉煌

铁 凝

6月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发表重要讲话指出：“在新的起点上继续推动文化繁荣、建设文化强国、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是我们在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本刊今推出铁凝的《担负神圣使命 铸就新的辉煌》一文，聚焦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为铸就中华文化新辉煌贡献文艺力量。

——编者

核心阅读

我们要深刻理解“第二个结合”是又一次的思想解放，让我们掌握了思想和文化主动，打开了宽广的创新空间。我们要充分认识“第二个结合”的重要意义，解放思想，大胆探索，充分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宝贵资源，展开面向未来的文化创新。

奔腾不息的文明江河来到了一个新的起点，广大文艺工作者深受鼓舞、倍感振奋，我们的身后是五千多年来的光荣与梦想，我们的前方是新时代的

万千气象、无限风光。伟大的传统激励着我们，党和人民创造历史的伟大实践期待和召唤着我们。

我们有本事做好中国的事情，也要有本事讲好中国的故事。我们要将具有中国特色、体现中国精神、蕴藏中国智慧的优秀作品推向世界，展示可信、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以中华文化的新形态推动人类文明新形态的创造，以中华民族现代文明让世界文明百花园更加生机盎然。

在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意气风发迈上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新征程的关键历史节点，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担负起新的文化使命，努力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纲领性文献，是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行动指南，在中华文明、中华文化和中国文艺的发展过程中具有极其重要的里程碑意义。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站在中华民族伟大

复兴和中华文明永续传承的历史高度,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对中华文化遗产发展的一系列重大理论问题和现实问题,做了全面系统深入的阐述。这是新时代新征程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宣言书和动员令。广大文艺工作者要深刻认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政治性、思想性、战略性、指导性,深刻领会讲话的高远立意、深邃思想、丰富内涵,深刻把握我们肩负的新的文化使命,进一步坚定文化自信,自觉遵循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文化建设的科学认识、对文化发展规律的准确把握、对新的文化使命的战略部署,以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继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以守正创新的正气和锐气,攀登新高峰、铸就新辉煌。

我们要深刻理解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重大意义。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带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坚定信仰信念、把握历史主动,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的飞跃,创立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推动我国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历史和实践充分证明,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是我们在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中得出的规律性认识,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民族复兴的必由之路,是党和国家事业乘风破浪取得成功的最大法宝。

我们要深刻理解马克思主义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之间彼此契合、有机结合、互相成就的重要关系。源远流长、博大精深的中华文明所蕴含的智慧与马克思主义存在高度的契合性。我们党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有机结合、互相成就,造就了一个有机统一的新的文化生命体,让马克思主义成为中国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成为现代的,让经由“结合”而形成的新文化成为中国式现代化的文化形态。新时代的中国文艺由此获得了更加宏阔深远的历史

纵深和文化根基。

我们要深刻理解“第二个结合”是又一次的思想解放,让我们掌握了思想和文化主动,打开了宽广的创新空间。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是我们党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历史经验的深刻总结,是对中华文明发展规律的深刻把握,表明党对中国道路、理论、制度的认识达到了新高度,党的历史自信、文化自信达到了新高度,党在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推进文化创新的自觉性达到了新高度。我们要充分认识“第二个结合”的重要意义,解放思想,大胆探索,充分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宝贵资源,展开面向未来的文化创新。

我们要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对巩固中华文化主体性至关重要。五千多年的中华文明是世界上唯一没有中断的文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就扎根在我们的文化主体性之中,创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这一文化主体性最有力的体现。坚持文化主体性,就是坚持走自己的路。百年以来,中国共产党领导文艺战线,走出了一条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符合中国国情和文化传统、高扬人民性的文艺发展道路,我们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两个结合”的重要思想,以更加坚定的道路自信,坚持把马克思主义思想精髓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华贯通起来、同人民群众日用而不觉的共同价值观念融通起来,让中国文艺以独特的中国风格、中国气派,光大于世界文艺之林。

我们要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华文明突出特性的重大论断。连续性、创新性、统一性、包容性、和平性,五个突出特性的提出,指明了“宅兹中国”的文化根基,体现着“何以中国”的文化自觉,既是对历史传统的高度概括,也是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现代意义的深入阐发,表明具有五千多年历史的伟大文明对自身主体性的体认达到了新的高度,为我们深刻认识中华文明和中华文化的历史提供了指南,更为赓续中华文脉、创造面向未来的中华民族现代文明打下了牢固的思想根基。

中华文明具有突出的连续性,从根本上决定了

中华民族必然走自己的路。新时代的广大文学家艺术家要牢固树立大历史观,在连续性中理解古代中国、现代中国、未来中国,在万古江河的中华文脉中体认自身的使命和方向。中华文明具有突出的创新性,从根本上决定了中华民族的进取精神和无畏品格。从诗经、楚辞到汉赋、唐诗、宋词、元曲再到明清小说,灿若星辰的经典见证了中华民族强大的文化创造力。从革命、建设到改革开放,中国文艺在党和人民创造历史的伟大实践中成就了连绵耸立的群峰。守正不守旧、尊古不复古,不惧新挑战、勇于接受新事物,立时代之潮头、发时代之先声,新时代新征程上的中国文艺必将迎来更加壮阔的新境界。中华文明具有突出的统一性,从根本上决定了中华民族各民族文化融为一体、牢固凝聚,决定了国家统一永远是中国核心利益的核心。各民族交融汇聚成多元一体的伟大中华民族,共同缔造、发展、巩固统一的伟大祖国,共同创造缤纷多彩的中华文化。新时代新征程上,我们要以各民族文化的交相辉映、融合发展,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不断壮大民族团结的精神根脉。中华文明具有突出的包容性、和平性。“协和万邦”“天下一家”,登高望远,海纳百川,中华文明自古以来就心怀天下,在对世界不同文明的兼收并蓄、交流互鉴中不断焕发新的生命力,不断为人类文明作出新的贡献。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就体现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现代转化。新时代新征程上的中国文艺要秉持开放包容,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外来文化本土化。我们有本事做好中国的事情,也要有本事讲好中国的故事。中华优秀传统

文化的当代价值及世界意义,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艺术体系的构建提供了重要支撑,我们要将具有中国特色、体现中国精神、蕴藏中国智慧的优秀作品推向世界,展示可信、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以中华文化的新形态推动人类文明新形态的创造,以中华民族现代文明让世界文明百花园更加生机盎然。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共同努力创造属于我们这个时代的新文化,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奔腾不息的文明江河来到了一个新的起点,广大文艺工作者深受鼓舞、倍感振奋,我们的身后是五千多年来的光荣与梦想,我们的前方是新时代的万千气象、无限风光。伟大的传统激励着我们,党和人民创造历史的伟大实践期待和召唤着我们。我们要深刻领会我们担负的新的文化使命,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不断深化对文化建设的规律性认识,保持精神上的独立自主,坚持走自己的路,秉持开放包容,坚持守正创新,在中华民族伟大历史实践和当代实践中实现文学艺术的新创造,把中国经验提炼为新的中国风格、中国故事,赓续历史文脉,谱写当代华章,担负神圣使命,铸就新的辉煌,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更加强大的精神力量。

(作者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文联主席、中国作协主席)

古城含笑迎远客

王德松

1936年1月,西字城的春天来得格外早。

巍巍佛鼎山,在朝阳的光芒照射下,犹如蕴蓄着无穷热量的巨人,将山下的西字城村深情温柔地揽在怀中。挺拔的山峰抚摸着苍茫的天穹,漫山遍野的青松翠柏经过寒冬风雪的严酷磨砺,显示出更加顽强的生命力。封冻的山间溪流,在陡峭的山体林间似一道道银色彩练,逶迤伸向山下炊烟袅袅的山村旁。树上起起落落的喜鹊,叽叽喳喳地叫个不停,纷纷争报着喜事的到来。春暖乍寒,西字城人早早起来清理着街道上的残雪,他们心中隐约感到要有喜事的莅临……

万物复苏,大地回春,佛鼎山露出灿烂的笑脸,古老的西字城村即将迎来一位远方的客人。

这位远方客人就是后来担任中共第四届胶东特委书记、天福山抗日武装起义的主要领导人、“山东人民抗日救国军第三军”军政委员会主席、“三军”司令员——理琪。

轰轰烈烈的“一一·四”暴动惨遭失败后,国民党军队和民团对暴动的革命群众进行了疯狂的清

剿、追捕和屠杀,中共胶东党组织遭到严重的破坏,革命斗争处于群龙无首的瘫痪状态,整个胶东大地笼罩在一片白色恐怖之中。

西字城,在文(登)荣(成)威(海)三地交界处。这个处于北纬37°东经122°的村庄,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就建村立业,因从不夜城搬迁而来,为纪念祖居地,名曰“西字城”。这里群山环抱,环境幽美,气候宜人,一条自然天成的小清河,如玉带一般,自西向东环村向北折去流入黄海。村里住着近三百户人家,房屋错落有致,依偎在佛鼎山的怀抱里。往南,山势渐趋平缓,形成一块小平原,好像村庄向外敞开着怀抱。那里有一条南北通衢大道,连接威海卫和县城文登。

春寒料峭。虽然人们已经能感觉到空气里的丝丝暖意,但放眼望去,山上依旧没有新绿,昔日在雨季里奔腾不息的小清河,此时,水声细若游丝,如果不靠近看,你竟觉察不到它在流动。

早饭后,人们开始三三两两从家里走出来,出门看看山,看看太阳,看看通往外面的路。

今天是个好天气，又逢上村东不远处的泊子集，人们可以去集市上转转，置办年货了。谁也没有想到，这个看似平静的山村，却即将要发生改变胶东人民命运的翻天覆地的大事件。

清晨，村子里走出一个十七八岁模样的青年，他叫刘其章，人称“货郎刘”。他矫健，英俊，机敏，入党后他更显得老练、成熟。虽然在白色恐怖下的文登形势十分严峻，但在他年轻的心里，没有战胜不了的困难，他浑身充盈着热情和力量，走起路来，浑身带着朝气和活力。

今天他没有挑着货物去赶集，而是打扮成一个背着粪筐拿着粪叉子的农民模样。

昨晚他接到中共文登临时县委书记张修己的秘密指令，要他今天到泊子集去接应一个穿长袍提箱子的人。组织特别交代他，一定要保证毫发无损地把人接到西字城，并告知了他接头暗号。

这位神秘人是谁？为什么组织再三叮嘱一定要接到人，千万不能出现纰漏？刘其章怀着复杂而兴奋的心情想了一夜。他把接头要说的话反反复复练习了好几遍，直练到口气神态都十分自然，甚至用那只手去拿火柴和香烟。革命形势严峻而复杂，他心里设想出好几套应对方案。

长袍先生按照邓汝训的安排，从威海下船后连夜赶到泊子集，住进一家客栈里。第二天他吃完早饭，收拾好行李，离开客栈来到约定地点，等候前来接头的人。

他站在大树下，若无其事地看着过往赶集的人群，盼望着接头人早些到来。

刘其章来到泊子集，穿过集市，远远看到在约定地点，果然有一个穿长袍提箱子的人。

在瑟瑟寒风中，长袍先生笔直地站在一棵粗大茂盛的紫柳树下，此人约有二十七八岁的样子，细身材，中等以上个子，圆脸型，大眼睛，戴副眼镜，清瘦干练，斯斯文文的。刘其章巡视周边环境，发现未有异常情况，便走近大树下，近距离接触他，只感到此人沉稳，坚定，眼神深邃而锐利，让人一看就生出希望来。这是个浑身洋溢着激情的年轻人，这是个蕴藏着无限能量和智慧的人。与此人相比，刘其章

顿时觉得自己身上欠缺点什么。对了，自己年轻有热情，可是和这个人比起来，却少了一些沉稳和从容。他开始暗暗下决心，自己也要成为这样一个处事波澜不惊的人。

在粗壮、高大，冠如一朵散开花的大树下，长袍先生就出现在这画一般的意境里，刘其章第一次发现，一个人的身影，置入特定的环境之中，也可以如此唯美。刘其章看到这个身影，心里蓦然涌起一股力量，一阵喜悦，但他要装得不动声色。

长袍先生看看四周没有异常，用一双深邃而锐利的眼睛，望着走上前来的英俊帅气的青年人，面对这样的眼神，刘其章忽然觉得，有一股暖流瞬间涌入心间。

刘其章用接头暗语说：“老客辛苦了，抽支烟吧！”

他随手拿出一盒香烟，打开火柴盒，递上来。长袍先生躬身感谢，一副温文尔雅的样子，刘其章一听口音，就判定他不是本地人。

火柴盒里只有三根火柴，两根火柴头朝前，一根朝后。长袍先生不慌不忙，取出右边一根，点燃香烟。刘其章长吁一口气，暗号对上了，对方就是他来接应的同志！他抑制住内心的激动，紧紧握住对方的手，说：“欢迎您，跟我走吧！”说着，刘其章接过长袍先生的箱子。

他俩一前一后，向西字城村的方向走去。

从泊子集到西字城村，其实不过七、八里的路程，然而，两人转山转水，直到傍晚，才趁着昏暗的夜色掩护，悄悄地进了村子。长袍先生被刘其章安置在后院正房里，他早早关上房门，端上饭菜请客人吃。

这一夜，刘其章悄悄地站在窗外，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大门口，耳朵听着外边街道上传来的一切动静，直到天明。

早饭后，长袍先生询问了刘其章，村关帝庙在什么地方。他提着箱子找到关帝庙，在门前摆上摊，售卖文房四宝。

关帝庙在村子稍中心，平时，庙门是关着的，乡亲们在关帝庙前来来往往，这两天，看到来了一个

卖文房四宝的先生，大家都争先来看，问这问那，长袍先生待人和蔼，村子里有的人，即使不买东西，也喜欢凑上去和他聊几句。有调皮的孩子和长袍先生搭讪几句，就笑着跑开，学着他说话的口气和样子，引得人们开怀大笑。

西字城，很久没有听到这么爽朗的笑声了。

人少的时候，长袍先生就四处望着，看一会儿，想一会儿，有时会从口袋里拿出纸笔，画着什么，仿佛这山这水这村庄，有着什么秘密似的。有时，他也会望望紧闭的庙门，看看石阶缝里挤出的嫩草。虽然余寒犹厉，但总有寒风吹不到的角落，会有绿草急不可待地向人们报告春的信息。

一天过去了，又一天过去了，长袍先生终于注意到一个人，这人正是他要寻找的邓家长工邓三。

长袍先生秘密来到西字城，以卖文房四宝做掩护，就是要找到结拜兄弟邓汝训的家人。当然，这一目的，只有他和邓汝训以及给他牵线搭桥的人知道。

邓三从关帝庙前经过，长袍先生叫住了他，说有位朋友叫他从远方捎来一封家书，需要面呈邓母，请邓三帮忙。邓三上下打量了他半天，直觉告诉他，这个书生模样的人不像是图谋不轨的坏人，就答应先回去禀报邓家。不大一会儿，邓三回来了，说带他去邓家。

邓家，虽不是大户财主，却也是殷实之家，四合大院，三代同堂，雇着一个长工。邓母年过半百，身体硬朗，是个深明大义的人。育有三个儿子，大儿邓丕合，忠厚诚恳，早已娶妻生女，在家帮助母亲管理家务；二儿邓汝山是小学教员；三儿邓汝训去外地求学工作，少有音讯。

开门的是大哥邓丕合，邓三作了介绍，就自顾去忙了。长袍先生走上前，掏出一封信，双手交给邓丕合，可邓丕合不识字，忙唤身后的小女快去找二叔来，小女答应一声，一转身，早没了影儿。

长袍先生迅速扫了一眼邓家院子，这里仿佛曾经来过，或许是从邓汝训的描述里已经熟悉了吧。片刻，邓汝山走进院子，长袍先生与他点头示意。邓丕合把信递给弟弟，邓汝山看到信的落款是“邓汝

训”，扬着手里的信，朝着屋里兴奋地喊道：“妈！老三来信了！”一面急忙看信，信上写道：

丕合、汝山兄长台鉴：

敬启者，先拜母安，后问兄好。三告一事，今来人王奇弟，是我结拜金兰兄弟，情同手足，仁道甚厚。彼来故乡，一则拜认母亲，二则顺销文房四宝。望兄长禀告母亲以客相待，至盼。

小弟邓汝训手书

邓汝训离家后，极少音讯，如今不仅有书信，还来了个结拜兄弟。这时王奇回头看见邓母从大屋走出来，急忙走上前，跪地三拜，直呼母亲大人好！

邓母眼含热泪，内心波澜起伏，眼前这个彬彬有礼的年轻人，如此知书达礼，着实让人喜欢，还是我三儿的结拜弟兄。邓母心想，既然是三儿的好兄弟，大老远地来，不能慢待他。邓母一面叫儿子收拾房间给王奇休息，一面叫家人置办酒席相待，她则拉起王奇的手，一起坐到炕头上，问这问那，她从这个年轻人的身上，看到了儿子的身影。在谈话中，她知道了儿子的学习和工作，多年悬着的心终于放下了。看着眼前的王奇，她不禁百感交集，一会儿激动得热泪盈眶，一会儿又看着王奇欢喜地笑。王奇看着眼前穿着朴实的邓母，中等身材，一张鹅蛋脸上，两只美丽的大眼睛，投放出慈祥的眼神，白皙的皮肤没有一点斑点，风韵犹存的邓母，看上去不像是五十多岁的人。

他被邓母爽朗热情好客的义举所感动。

王奇在邓汝训家住了下来。

每天早晨，他都来到堂前给邓母请安，拉拉家常。白天，有时还去关帝庙前摆摊，有时就站在窗前，时而凝神，时而远望。他待人彬彬有礼，和和气气，从不大声说话，吃饭的时候，有时会端着碗和长工坐在一起。长工也喜欢上了这个年轻人。

长期艰苦的斗争环境，导致王奇的身体很差，胃病时不时地发作。细心的邓母看在眼里，急在心上，她问询病情，赶忙叫儿子到药铺抓药给王奇治病。邓母的言行似一股暖流，在王奇心中掀起波澜，多好的母亲，多好的胶东人民啊！

王奇来到邓家的消息，在村子里传开，开始有

风言风语,这个王奇,会不会是共产党?现在形势还很严峻,万一被国民党军队和民团怀疑上,会殃及邓家老小和西字城人。乡亲们的担心,邓母不是没考虑过,但她从这几天的相处中,认定王奇一定不是坏人。儿子的结拜兄弟,就是自己的儿子,不管别人怎么说,儿子认定的兄弟,就是邓家人,他们全家都会全力护他周全。

王奇原名游建铎,是河南省太康县游庄人。后来任中共胶东特委书记,是天福山起义的主要组织者和领导人、山东人民抗日救国军第“三军”司令员兼军政委员会主席。他就是后来威震胶东的抗日英雄理琪!

王奇在邓家住了几天,他审时度势,实施下一步计划。他按照邓汝训的安排,又通过长工邓三和村里的刘庆华取得了联系,理琪秘密进驻刘庆华家的东屋里,二人在一起彻夜长谈。他听取刘庆华汇报文登、胶东革命的情况,为以后撰写《给胶东党同志的一封信》,指导胶东党组织坚持正确斗争的革命方向奠定了基础。

虽然已是春天,然而,山城的春夜依旧寒气逼人。

十二天后的一个晚上,刘庆华通知刘其章秘密来到邓汝训家。刘其章见到王奇,刘庆华对刘交代说:“他是我们的同志,叫王奇,你把他护送到沟于家老贴家(县委书记张修己)。”此时,刘其章才知道,这个神秘的人物,叫王奇。

刘庆华又强调了纪律,护送的路上不能随意询问,行进时要走在前面,一定要确保其安全。刘其章抿紧嘴唇,郑重地点点头。

王奇拜别邓母和两位兄长,随刘其章避开大道,走山中小路,绕道前往相距六里地的沟于家村。他跟着刘其章冒着寒夜吹来的冷风,沿着蜿蜒崎岖的山路,走向群山环抱的沟于家村小河边。到了接头地点,刘其章用“两短一长”的击掌方式为暗号,确认无误后,他把王奇安全地送到沟于家村旁,与早已在小河边这里等候多时的张修己见面。刘其章低声向张修己、王奇介绍:“这是上面来的王奇同志,这是老贴。”说完,把手里的箱子交给张修己,立

马返回去了。

为了安全起见,王奇没有随张修己走街路,而是在夜幕的掩护下,绕到村后,从后窗跳进家里。从此,开始了轰轰烈烈的革命斗争。

虽然王奇进行革命活动的地点大多就在文登地区和天福山一带,但他太忙了,有那么多群众需要发动,有那么多革命工作需要不停奔走去,他难以抽出时间去看望一下邓母,但他心里时时惦念着邓母,邓母也牵挂着他的奇儿。当王奇再次去西字城村,已经是1938年的2月了,此时,他已改名叫理琪。

理琪是我们党的优秀干部,有着很高的思想理论基础和丰富的对敌斗争经验,善于团结群众,凝聚革命力量,他的到来,让沉寂的胶东革命又重新燃起熊熊火焰,他像行走的春风,无论走到哪儿,都带来一派春意,他的循循善诱的工作方法,他的战略思想和军事智慧,对革命队伍的发展和壮大,起到了决定性作用。

又是一个充满希望的春天,全国抗日战争已经呈燎原之势,胶东的革命斗争也进入了一个崭新的时期,理琪在胶东党组织活动和深入调查研究中,充分认识到革命形势的严峻,对胶东革命形势有了全面正确的认识,天福山起义的成功以及策反威海起义的胜利,“山东人民抗日救国第三军”的大旗在胶东大地猎猎飘扬,这些都极大地鼓舞了士气,在风起云涌的战争形势中,抗日救国的口号如春雷阵阵,激荡人心。

1938年2月7日,理琪在两个警卫员的陪护下来到西字城,这次,他还特意带来两斤蛋糕。久别重逢,邓母一见,喜出望外,握着儿子的手,说长道短,吩咐媳妇备饭,两个哥哥忙着泡茶打酒,全家顿时沉浸在迎接亲人的喜悦里,邓汝山还打趣说:“王奇改名‘理琪’,就是要‘理’抗日救国的大‘旗’啊!”

然而事务繁忙的理琪,哪有时间享受家的温馨啊,但他也不想再给邓母增添麻烦,于是,还没站稳脚跟,就抱歉地笑着,向邓母辞别:“母亲,饭不吃,酒不喝,事情多,马上要走!”邓母一听,心里一惊,双手下意识地把住理琪,生怕他突然离开,说:“孩

子,你多日没回来,进了家门,你不吃饭就走,我心里不好过!”说着,眼里已经泪花闪闪。

理琪鼻子一酸,心里不忍,只好答应吃口饭。

正要端菜时,三中队指导员刘中华拎着匣子枪跑来,“报告司令员,有情况,请速回!”

理琪起身要走,又被邓母拉住:“实在要走,再等一等!”

邓母让儿媳急三火四煮好20个鸡蛋,塞进理琪的布袋,边送理琪出门,边说:“儿啊,一定要常来家看看!我想你,你在外一定照顾好自己啊!”

理琪使劲点点头,奔出门,他顾不上回头看一眼,也不敢回头看,他怕自己心一软就放慢了脚步。

天下哪个热血男儿,不同样满怀着儿女深情?若世间没有战争,只有和平,他就能无忧无虑地享受天伦之乐,可是,时局动荡,人民不得安宁,他又怎能顾及儿女情长!

他能感觉到布袋里鸡蛋的热度,那是家的温度,也是来自人民的温度,这样无私的爱,无比的柔软,却有着让热血男儿落泪的力量。

理琪健步如飞,瞬间不见了踪影。

理琪从西字城村看望邓母回到大水泊后,得到重要情报:日军占领烟台后,在牟平城刚刚建立起伪政权。他心中盘算,打击日军侵略者的嚣张气焰十分必要,趁日伪政权还未巩固之际,要赶紧拔掉这颗钉子。

理琪率领“三军”队伍西进,昼夜兼程赶往昆崙山东麓的崔家口村。经过一番缜密的研究部署,于1938年2月13日,理琪带领“三军”部队,一举攻克了牟平城,捣毁了日军刚刚成立的伪政权。当日中午,与由烟台驱车赶来增援的日军在雷神庙展开了殊死血战。

正月十七日(阳历2月16日)下午,噩耗传来——第三军司令员理琪在战斗中不幸牺牲!邓母闻言跌坐在地,双手拍打着地面号啕大哭起来:“我的孩子啊……你怎么就这样年纪轻轻就走了呢……我的奇儿,你妈的心里淌出了血啊……这个遭天雷斧劈的日本鬼子……”

西字城村邓汝山的儿子奉祖母之命,给他叔叔

邓汝训写了一封信,报知理琪在牟平雷神庙牺牲一事,农历二月初,邓母接到儿子的复信。信中邓汝训要求两位哥哥组织人到崔家口把理琪棺木搬到西字城掩埋,因他是自己家的亲人,并在理琪的坟前树一块碑。

地隔百里之遥,时值兵荒马乱,日伪横行乡里,搬理琪回西字城谈何容易?一家人谁也拿不出一个办法来,只有小孙子邓树林对奶奶说:“奶奶,如果不能搬,咱只好在理琪叔叔过七儿时焚香烧纸念叨了……”

邓母老泪纵横,只说了一句:“罢罢罢,怨老娘命苦啊!”

从此以后,邓家再也没有收到邓汝训的来信……

斗转星移,寒来暑往,邓母思儿几断肠:一个从此永远离去,另一个究竟身处何方?

雷神庙一战,理琪壮志未酬身先死,邓汝训从此杳无音信,有关他俩人的详情,胶东历史没有留下详细答案。

理琪,胶东大地的英雄,人民的好儿子,在雷神庙战役中,不幸身中三弹,肠子流出体外,但他依旧英勇指挥战斗,直到生命最后一刻。

那年,理琪,我们的英雄,年仅30岁!他的生命,永远定格在1938年的春天。从1936年1月理琪到胶东工作、战斗的时日,加上他被捕后在济南国民党监狱坐牢的11个月,到1938年2月13日雷神庙战斗壮烈牺牲,才只有短短两年多一点时间。然而,就在这两年多一点的宝贵时光里,他却用自己的全部生命,用一名共产党员的革命情操和博大胸怀,谱写出人生最伟大、最壮丽、也最为感人肺腑的光辉篇章,他用过人的胆识和聪明的智慧发动了闻名遐迩的天福山抗日武装起义,创建起一支人民英雄军队,他用中国共产党的建军思想路线铸就起天福“三军”听党指挥、不怕牺牲、英勇不屈、敢打必胜的军魂,为中国的革命事业作出了卓越贡献,树立起共产党人和革命者的光辉榜样。

正当天福山起义的烽火日渐燎原之时,这位红色胶东的奠基人,堪称“胶东之魂”的理琪却走了,

他走得太匆忙，机要专业出身的他，出于身份保密的需要，牺牲前竟没留下一张照片，以至于今天的我们只能面对这张当年在战友们的描述中而做成的画像，来表达敬仰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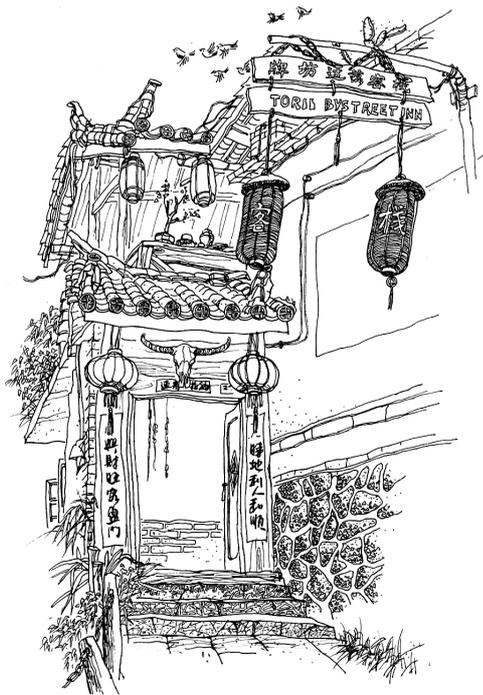
理琪的生命是短暂的，但他的革命精神是永恒的。他的精神已化作共和国三个集团军的军魂，已化作今人传承的红色胶东精神。

1962年8月26日，著名诗人郭沫若特为理琪赋诗赞美曰：“天福英雄是理琪，献身革命国忘私。当年猛打雷神庙，今日高标星宿旗。万代东风吹海隅，一方化雨仰宗师。文登多少佳儿女，接力还须步

伐齐。”这首诗，热情地歌颂了理琪的英雄业绩，表达了亿万人民对革命先烈的的心声。

理琪在胶东的时间是短暂的，但他长眠在胶东的英灵山上，永远与胶东人民、胶东的大地、胶东的大海融合在一起。英雄不朽！浩气长存！

2014年9月1日，理琪同志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布的第一批300名著名抗日英烈和英雄群体名录。他的英勇事迹，永远被历史铭记，他的英雄故事，在祖国大地，世代流传。而西字城人为荐引英雄理琪的到来，做出了重要贡献。





生活没有如果

于福水

五一节,我去参加外地亲戚的婚礼,见到了多年没有见面的亲友们,其中包括和我一起长大的表兄弟表姐妹们。小时候,我经常住在牟平的姥姥家,和这些兄弟姐妹们嬉笑打闹。成年后,大家都各奔东西,只有在婚丧嫁娶时,才能相聚在一起。这些年,我和其他的亲戚走动得少,但和大表哥一家一直有来往,虽然我们平时各忙各的,见面不多,可在最艰难的时刻,彼此都在。这次相聚,让大家感触最深的是,大表哥老了。

大表哥和我是同一个属相,比我大一句。以前的大表哥,儒雅内敛,爱干净,举手投足温文尔雅,很注重自己的形象,我们经常戏谑他扮演唐僧不用化妆。但几年未见,大表哥明显憔悴了,六十出头的年纪,面相却像古来稀。曾经白嫩泛着油光的脸庞,平添了好多皱纹,太阳穴附近还出现了老年斑。看人的眼神,虽然还是像以前那样柔和,但飘忽不定,总在四处游离。话也变多了,出口全是琐碎,和那些爱唠叨的老人没有什么区别。舅舅

家的表姐告诉我,大表哥已经有了酒精依赖,他现在一睁眼就要喝酒,一天中清醒的时候不多。我大吃一惊,曾经的大表哥那么优秀,他一直是我们表兄妹的楷模,一直是亲友们口中别人家的孩子。为什么退休后会变成这个样子呢?

一直以来,城市的喧闹,内心的纷争,以及人到中年的压力和责任,让我对许多人和事都充耳不闻,视而不见。但大表哥的现状还是震撼了我。那天,我和几个亲友们轮流上阵,一齐做大表哥的工作,让他不能再这样作践自己了。

大表哥是我大姨的儿子,我姥姥生了三个闺女,五个儿子。大姨嫁到了本村,姨父是一名教书先生,曾经给漂亮的大姨上过文化课。新中国成立之初,扫盲班学生的岁数都参差不齐,大姨比姨父小不了几岁。他们结婚后,生了两个儿子,两个表哥承袭了父母外表的优势,都是相貌堂堂,身材伟岸。逢年过节,两个表哥站在姥姥屋里,颇有玉树临风的感觉。那个年代的农村老人,都有重男轻女的思想,两个表哥给我大姨挣足了面子,但大表哥更讨大人的喜欢,因为他从小就懂事听话,且非常聪明好学。上学后,就开始当班干部,学习从来不用大人督促,家里墙上贴的都是他的奖状。反观其他顽皮捣蛋惹是生非的孩子,大表哥一直是亲友们教育孩子的模范。

我们家和姥姥家虽然是两个县市,但因为妈妈嫁到了文登的最西边,和娘家只隔了不到十公里的路程,所以我小时候的周末和寒暑假几乎都在姥姥家度过。

嫁到了本村的大姨,娘家和婆家的亲戚几乎都在一个村,她平时想要透透风,就去相邻的文登,找我妈妈说说心里话,几天后,再把我领到姥姥家生活一些日子。因为大姨的公婆对他们帮衬很大,大姨父也领工资,所以大姨家的生活条件比一般农民家要好一点,她也会调理伙食,同样的面粉,在她手里变化多端,总能捏出不同的造型,让人食欲大开。我在姥姥家住的时候,几乎都在大姨家吃饭。舅舅家的表弟表妹们也爱去大姨家蹭饭,去的人多了,总是闹哄哄的。大表哥从来没有不耐烦,但小表哥

就有些不愿意。小时候的小表哥有些调皮捣蛋,人多了,他就爱发脾气,扬起拳头到处乱砸,制造出满屋子的狂躁。别人说没有用,但看起来很温和的大表哥,对着弟弟一声断喝,小表哥就乖乖地安静下来。

记得有一次,我妈给了大姨一些肥肉,大姨就用家里的大锅炼油。不一会儿,锅边就围了一圈拿着玉米棒子叶,等着吃油脂渣的小孩,其中也包括爱凑热闹的我。虽然都是大姨兄弟姐妹的孩子,但可能因为我是外村的,大姨对我比其他孩子要亲热。那时候,我爹爹在四邻八乡卖肉,有时候剩下了放不住,我妈妈就会炒成肉脂渣存放,但夏天的肉脂渣,不久就会有一股喇哈味,我妈就研究了新的吃法,将肉脂渣放上白糖。我和妹妹尝到了甜头后,每次吃油脂渣都要求放糖。那天,大姨也像我妈妈那样,给我的肉脂渣撒上了白糖,其他的孩子就没有了这种待遇。小孩子之间爱攀比,免不了吵吵闹闹着抗议。吵闹中,大姨家的两个表哥放学回来了。那个年代的孩子都缺乏营养,即使大姨家生活条件好,也不是顿顿都能吃上肉的。小表哥看到一群小孩都在吃他家的肉脂渣,急了,怒吼一声:“吵吵什么,都给我滚出去!”边说边用手朝着我们挥舞,做着赶鸡的动作,其他几个小孩子都不敢作声了,一哄而散。但我在大姨家吃惯了,以为不包括自己,就心安理得地留下了。吃饭时,大姨端上了一碗肉脂渣,两个表哥都扑了上去,我吃了一块又吐了出来,委屈地说:“大姨你怎么不放糖啊?”小表哥一看我吐出来的肉,生气地说:“爱吃不吃,哪来那么多毛病!你爹爹卖肉,你还来别人家吃肉。”

一句话说得我张口结舌,反应过来后,我“哇”的一声大哭。恍惚中,小表哥还在埋怨着什么,就看到一向好脾气的大表哥对着他大喝一声,又用手中的筷子朝着小表哥的手背上狠狠地敲了两下。小表哥气得转身出了家门,姨父和大姨的脸色都不好看了,我尴尬不已。大表哥却安慰我说:“他爱去哪儿就去哪,你好好吃饭,不用怕他。”

多年以后,我才知道,那天小表哥出门后,越想越气,他迎着风口哭了好长时间,哭得直咳嗽,把吃

下的肉脂渣都吐了出来。从那以后,小表哥就不能吃肉脂渣了,但一直瞒着我。一直到他年迈时,有一次我请他们吃饭,席间有一盘炸花肉,小表哥才说了出来。我内疚不已,小表哥笑着说:“大哥一再地叮嘱我们不要对你说,他说你心事重,怕你知道了会不安。”这番话说得我更加惭愧,我的大表哥,他是那么的厚道和善解人意,对我们这些表兄妹,他考虑得很多很细,可我们对他关心的太少。

七十年代中期,大表哥高中毕业后,进了他们县区的机关,他办事牢靠,嘴巴也严,深得领导的器重。工作几年后,大表哥和农机局的大表嫂相恋了,大表嫂是那种中国传统式的美女,瓜子脸,大眼睛,沉静端庄,眼神笃定,一看就是宜家宜室的良家妇女。大表嫂是当时为数不多的女司机,经常去各个乡镇指导农业机械操作,身材高挑眉清目秀的大表嫂,走到哪里都是一道靓丽的风景。成年后,我看到一句话,大意是有一种女人,天生自带气场,无论走到哪里,都能吸引众人的目光。我马上联想到了大表嫂,她就是这种让人过目不忘的女人。

大表哥把漂亮又能干的大表嫂娶回家,全村都轰动了,亲友们都觉得脸上有光,大姨更是乐得合不拢嘴。那些年,大表哥和大表嫂一回家,大姨就脚不沾地,变着花样改善伙食,什么家务活儿也不用大表嫂做,恨不得把儿媳妇供起来,我们这些表弟表妹更是爱围着他俩转,听他们讲外面的趣事。

在我找工作时,家里人都希望我离开文登去投奔大表哥,让他帮我找个体面的工作。大表哥也很上心,很快就在牟平的一个公社驻地,给我找了个在供销社站柜台的工作。那时候在供销社上班,是很多农村女孩所向往的,但刚走出校门的我,还没有准备好,就扎进了社会这条大河,我以为一条大河波浪宽,风平浪静凭鱼跃,后来我才发现,懵懂的我在社会大学里跃不出水面,毕不了业。看似逃离了泥土地,不用风吹日晒了,但大家只看到了表面的光鲜,却不知道工作的繁琐和辛苦。由于是在公社驻地,经常要和那些节俭的村民们打交道,而那时候卖东西散货很多,油盐酱醋几乎都要称重量,时不时地还要收购鸡鸭鹅。有些村民为了多卖些

钱,送鸡鸭鹅之前,总是用手强行扒开这些家禽的嘴巴,然后用玉米粒甚至小石子把鸡鸭鹅的肚子填满。有经验的营业员会根据家禽的状态,减掉多余的重量,那些节俭的村民们往往要脸红脖子粗地争论一番,老营业员们不惯这些毛病,往往说几句重话就压下了。可我这个新来的,笨嘴拙舌,也不好意思对人家大声说重话,经常会气得掉眼泪。而且平生第一次离开故土,在别的区域,我总有惶惶然的感觉,几乎每天晚上,都会从梦中哭醒。那时候,我强烈的想回到自己的家乡。

不久后的一天,一个爱喝酒的村民来到了柜台前要赊散酒喝,因为这个村民经常赊账喝酒,喝完酒就要酒疯,家里人都不给他结账了,供销社的领导特意交代,这个人不要交现钱就不能给他打酒了。可他在别的营业员那里碰了钉子,就专门等我上班的时候去赊酒,我当然不敢违背领导的意思,但这个人被我拒绝后,就开始大吵大闹胡搅蛮缠。

那天,我大哭了一场后,坚决辞职回家了,没有告诉大表哥,也没敢告诉父母。但是,还没等我把应付父母的措辞想好,大表嫂就开着车拉着大表哥来找我,可我死活也不想回去了。最后,在大表嫂的建议下,我先去他们家里住些日子,帮助他们料理家务,有合适的工作再上班。我虽然不情愿,但看着父母气得铁青的脸,也只好灰溜溜地跟着他们回家了。

大表嫂不屑于干家务,大表哥每天的应酬很多。那个年代,还没有整顿工作作风一说,由于工作的关系,大表哥酒局不断,用大表嫂的话说,每天除了在家吃早饭,其余时间都在酒桌上。大表哥有酒量也爱喝酒,喝起酒来非常爽快,从来不知道偷奸耍滑,喝到兴起,经常是毫无顾忌地一饮而尽。天长日久,他的肝脏被侵蚀了,也明显没有了抗酒力,经常喝多了回家呕吐,大表嫂抱怨说,给他洗弄脏的衣服都洗够了。我的到来,确实让他们轻松不少。但我其实非常不喜欢这种琐碎,当时不到二十岁的我,听风不是风,见雨就忧郁,典型文青,书看了很多,有着不轻的文艺病,总觉得自己不该埋没在家务里。虽然表哥和表嫂对我很好,但我有寄人篱下

的感觉,而且我也不擅长干家务,刷锅漏盆,做饭糊锅。大表嫂不好意思说我,就让大表哥婉转表达,但我一心想回家,总是虚心接受,死不悔改,干什么都是漫不经心的。大表哥看出了我的抵触情绪,为了让我尽快适应社会,后来,他和大表嫂出去应酬时都会带上我,试图让我在潜移默化中学一些社交礼仪和酒桌文化。但我天生不喜欢和陌生人打交道,和没有交集的人交谈或者吃饭,我总是局促不安或显得笨拙不堪。我应付不了饭局,对饭局有一种莫名其妙的恐惧,也没有掌控场面的能力,遇到不感兴趣的话题,我一句话也插不上,也不想去迎合。

就在我很苦闷的这段时期,小表哥解救了我。算起来,小表哥比大表哥结婚还要早,他学习不好,初中没毕业就辍学了。小表哥干农活吃不了苦,进单位受不了气,整天无所事事,到处溜达。大姨对这个小儿子很娇惯,经常把大表哥孝顺她的钱,偷偷塞给小表哥,也舍得给小表哥置办衣服。年轻时的小表哥身躯凛凛,相貌堂堂,站在那里即使不说话也自带气场,属于典型的不怒自威。那时候的农村青年,穿着都很朴素,打扮时髦的小表哥,在四里八乡很出彩。虽然小表哥本身没有多大的出息,但姑娘们看上了他好看的皮囊,也知道小表哥有一个优秀的哥哥,认为他早晚都会跳出农门。所以,追求他的姑娘前仆后继,小表哥整天沉迷在温柔乡里,像皇帝选妃子一样,不断地换女朋友。大表哥得知后,狠狠地批评了弟弟几次,但小表哥不为所动,继续及时行乐。他在情爱的森林里,万花丛中过,片叶不沾身,时不时地就会有被他甩掉的女孩子,上大姨家哭诉。

就在所有亲戚都认为小表哥无可救药的时候,小表哥却宣布他要结婚了。小嫂子身材很好,但皮肤黝黑,前额高,嘴唇厚,脸上总是搽着很厚的脂粉,她说话声音尖细,肢体动作夸张,和大表嫂完全是两种类型的女人。大表嫂举手投足间都让人感觉岁月静好,从容淡定。但小嫂子一开口说话,家里人就皱眉。大姨偷偷打听了一下,这个女孩子不爱上山干农活,在家里绣花也坐不住,整天打扮得花枝招展到处去赶集。她有一个谈了几年的男朋友,但

临近结婚时却分手了。这次,她和小表哥谈了不到半年就要结婚。得知了她的底细后,大姨全家人都不同意这门亲事,用大姨的话说,这个女孩子没有人缘,看一眼就不愿意再看第二眼。就连一向不爱品头论足的大表哥也生气地对弟弟说:“南挑北拣,找个萝卜眼。我可告诉你,只要结婚了就不能离婚!你确定能和她过一辈子吗?”但小表哥告诉家里人,这个女孩子怀了他的孩子,他要对人家负责。

事已至此,大姨只得赶紧给小表哥操持婚礼,整个婚礼仪式中,大姨没有露出一丝笑容,和大表哥结婚时的喜气洋洋形成强烈的对比。婚后不到一个月,小嫂子就宣布,因为举行婚礼过度操劳,她肚子里的孩子流产了。私下里,大表嫂偷偷跟我们说:“说不定她根本就没有怀孕,是故意用这招来逼婚的。”但大表哥却正色道:“今天这个话,你在家说完就完,以后,在任何场合都不要再提了,他俩已经登记结婚,咱们要多说利于家庭团结的话。”

但小表哥婚后的生活却很不如意。夫妻两人都不爱劳动却喜欢打扮,很快就坐吃山空。经济基础一旦支撑不了负重的消费,生活就会完全被打破规律,一点琐事都能挑起一场战争,夫妻关系如同危楼,被别人在墙角挖几下就开始倾斜。小表嫂又开始到处去赶集,即使兜里没有几个钱,她也能从集头逛到集尾。小表哥迷上了打牌,早上睁眼就出门,到晚上才披星戴月回家。村民们都认为,这两口子不像过日子的样子,大姨更是愁白了头。大表哥为了帮助弟弟,就在公社驻地给他盘下了一处油坊,对外说是承包,但上交的钱数很少,几乎等于白送。小表哥夫妻俩高兴极了,雇了几个工人,就信心百倍地开始创业。一开始,是小表嫂管理账目,但她干了一年多就怀孕了,小表嫂妊娠反应强烈,闻不得油坊的味道,只得回家养胎。但小表哥没念多少书,对账目一窍不通,只得雇了一个高中毕业的女孩子当会计。

但女孩子干了几个月,小表嫂就嗅到了危险,坚决让小表哥辞掉她。小表哥说嫂子无理取闹,继续留用女会计。小表嫂在家里坐卧不安,好不容易熬到生完孩子。满月后,她就把还在吃奶的孩子扔

给大姨带，自己去油坊上班。但小表哥没有辞掉会计，还让她帮忙管理油坊。这可把小表嫂气坏了，她三天两头在油坊里大吵大闹，奶水都气回去了，孩子不吃奶粉，饿得哇哇哭。不知道是小表嫂孕期心情不好，还是婴儿出生后营养不良，那个孩子发育迟缓，浑身老是软绵绵的，头都抬不起来。大姨觉得不对劲，让带孩子去医院检查一下，但小表嫂的妈妈说：“去医院花那个钱干嘛？这孩子像他妈，就是懒，我闺女小时候六个月才会翻身，一岁半才会走路。”

没有了奶水喂孩子，小表嫂在家里更是待不住，她经常出其不意地去油坊监视。小表哥对她越来越厌烦，两人吵架成了家常便饭。有一次从油坊回来，当着大姨的面，两人又大吵了起来，气头上口不择言，互相揭短。大姨气得浑身发抖，把小表哥狠狠地骂了一顿，又对两人说：“你哥嫂结婚后，从来没用我操一点心，你俩倒好，怀着孩子吵架，坐着月子也吵架，你们自己不怕丢人，也要替孩子考虑一下。”大姨这番话其实表达了她对小儿媳的不满，小表嫂听出来后，立马炸毛了，她掐着腰，伸长脖子，用她那尖利的嗓音叫嚷着：“我知道你一直都没看得起我，我是不如你大儿媳，但你是没想想，你这个小儿子，又是什么货色！油坊里那么简单的账，他都不会算，他这样的傻子，哪里能和大哥相比！”小表嫂这番话不但把大姨气得说不上话，把小表哥也气得失去了理智，他抡起拳头就朝着小表嫂砸去，如果不是大姨哭着喊着拼命阻拦，小表嫂这顿揍不能挨轻了。

那天夜里，大姨心脏不舒服被送到了医院。大姨本来就有风湿性心脏病，劳累加生气，让她的病情加重了。小表哥夫妻俩吓坏了，在大姨的病床前拼命道歉，大姨闭着眼睛不理睬他们，但私下里，她叮嘱小表哥：“好好过日子，为了孩子也不能离婚。”小表哥答应了大姨，小表嫂也表示，从今以后她会好好看护孩子。最后，夫妻俩达成了协议，辞掉女会计，让我先去帮他们记账，但小表嫂也必须等到孩子周岁后再去油坊上班。

就这样，我从大表哥的家务活里被解救了出来，

去给小表哥记账。不几天，我就发现，一个长相清秀的女孩，经常在休息时间去油坊里找小表哥，两人躲在小仓库里窃窃私语。小表哥有时候收到村民们送的新鲜水果，也让我送给那个女孩。女孩的家就在公社驻地，家里有许多书，她对我非常热情，每次都拉着我的手，邀请我进家说一会儿话。看我对她家那些书感兴趣，就大方地让我拿回去看。她的话题永远都围绕着小表哥，转弯抹角地向我打听小表嫂的事情。那时的我，已经开始偷偷地写稿了，摆弄文字的人天性敏感，我嗅出这其中一定有故事，别人的狗血永远是最好的剧情。果不其然，在我“三寸不乱之舌”的进攻下，这个女孩开始了倾诉，小表哥的婚外恋跃出了水面。

我虽然有点思想准备，但听到女孩亲口证实，还是很吃惊，我直言不讳地问她：“我哥连初中都没毕业，人懒，还特别大男子主义，你看好他哪一点啊？”女孩羞涩地笑着说：“可是他长得多帅啊，他长得那么好看，还那么有男人味，我觉得谁也比不上他。”看着女孩单纯的笑脸，我忽然有点感伤，特别同情她的恋爱脑。人与人相处，总要有那么一个忽然触动的点，才能看到性情，才能决定对方是否值得交往，我为她惋惜。这个女孩无论是长相还是修养，都比小表嫂好，但平心而论，花花公子似的小表哥配不上人家，她应该找到更好的男人。我试图说服她：“我哥长得是有点帅，但也非常有女人缘，他以前有过许多女朋友，你不介意吗？而且他在我嫂子怀孕生孩子期间，都能和你谈情说爱，你觉得这样的男人可靠吗？”可女孩子平静地说：“他以前的女朋友，我全都知道，都是那些女的先缠着你哥的，他最爱的人是我，而且，我们俩相爱，也是我先提出来的。”

女孩子坚决的表情让我害怕，我知道，如果他们一意孤行，泼辣的小表嫂会闹得天翻地覆，身体虚弱的大姨根本就受不了。我把这件事告诉了大表哥，大表哥火速找到了弟弟，对着他大发雷霆后又苦口婆心地劝导。但小表哥沉浸在爱河里，根本就不为所动，表面上答应和女孩断绝来往，私下里还在联系。

终于，他们在一次幽会中，被小表嫂抓了个正着。小表嫂的猜想被证实后，完全变成了泼妇，她跑到了女孩的家门口骂街，朝着病重的大姨咆哮，与婆家所有人对抗。小表嫂这样的做法，让人没有理由尊重和同情她了。换位思考，如果我是小表哥，遇到这样的老婆，我可能跑得比兔子都要快。就连大表嫂那样有涵养的人，也忍不住在家里说：“这样的女人被抛弃太正常了。”但是大表哥却朝着弟弟呵斥：“你早去干嘛了？你结婚时，我就提醒你，如果不能和她过一辈子，就不要结婚。现在孩子都生了，你要让孩子缺爹少娘吗？”小表哥嘟囔着说：“爹妈都活着，怎么会是缺爹少娘，即使孩子判给她，我也不会不管的。”但大表哥提高声音大喝：“单亲家庭也不行，对孩子的成长不利。你如果执意要离婚，我就让人把油坊收回去，你继续回农村种地。”

重压之下，小表哥只得妥协。这期间，发生了一件事，加速了他们婚姻的解体。小表哥的那个孩子始终发育缓慢，抱起来软绵绵的，最后连他丈母娘都觉得不对劲，带着孩子去医院做了检查，检查结果是软骨病。医生说他们拖得太久了，这个病治好需要比较长的时间，如果治得晚了或者没有坚持治疗，就不大容易好。小表嫂颤抖着声音问医生：“能治好吗？”医生苦笑着说：“我没有把握，你还是去大医院看看吧，也许能给孩子延迟几年生命。”

小表嫂一下子瘫坐在地上，她的妈妈把女儿拖起来说：“既然治疗也是延长几年的生命，那还浪费钱干嘛？你听着我的，回去对谁也不要声张，早点再和你男人生个孩子拴住他。”小表嫂在妈妈的授意下，向婆家人隐瞒了孩子的病情，她想着再生个孩子，挽回丈夫的心，但小表哥已经不愿意和她同床共枕了，即使晚上回家，也是自己在沙发上睡觉。而那个小孩没有得到治疗，不到六个月就去世了。从

医生的口中，小表哥得知小孩去世的原因，气得当即发飙了，大姨也捂着胸口一下子就倒在了地下。这次，连大表哥都不再劝解了，小表哥终于离了婚。

离婚后的小表嫂，一天也没有等，她马不停蹄地到处去上告，实名举报大表哥徇私舞弊。有关部门调查后，将小表哥的油坊收回，又给大表哥换了一个很悠闲的单位。大表哥虽然级别未变，但权力却大大地缩水了，以往的前呼后拥，变成了形单影只，以前门庭若市的家里，也很少再有人去拜访了。郁郁寡欢的大表哥开始用酒精麻醉自己，几乎每天都要酗酒，到后期，几乎是逢酒必醉了，这也直接影响到了他的仕途，大表哥再也没有被提拔起来。

退休后的大表哥回到老家生活，这时候，他已经出现了酒精依赖，即使没人请，他每天也要喝酒，一个人都能喝醉。在酒精的摧残下，大表哥越来越苍老。

这次相聚，众亲友都说服大表哥戒酒，但他苦笑着说：“我这辈子就剩下这点爱好了，难道连我喝酒的这点权利都要被剥夺吗？那我活着还有什么意义？”

返回的路上，我一直在喃喃自语，曾经的大表哥，他是多么的优秀啊。我家先生说，自暴自弃的人是无法救赎的，对于这样沉浸在醉生梦死里的人，神仙也会放弃。

但我想，如果当年大表哥不利用权力给小表哥弄那个油坊，如果大表哥被调离岗位后，好好反省自己，不去酗酒，他的生活会不会是另外的轨迹呢？但是，生活没有如果，许多事情，从偏离正道的那一刻就注定了结局。

儿童节的遗憾

陈强伦

“月亮在白莲花般的云朵里穿行……”快过六一了，上小学三年级的外孙女在我家深情地唱着，曲调舒缓，优美抒情，很是好听。经问得知，她们班要排练这个节目，准备参加学校六一儿童节的演出。真是历史的巧合，顿时勾起了我对童年的回忆。这是一首经典老歌，唱了我们三代人，我女儿小时候就唱过，我小时候也唱过，严格地讲还是我小时候学唱的第一首歌。

那年我7岁，大我三岁、上小学三年级的哥哥过六一儿童节，排练的就是《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真令人羡慕。因为我要在家看小我五岁的妹妹，没捞着上学，直到9岁才上了学。

我们家住在村的最北头，院子很大，分南北两院，北院被一棵硕大的苹果树罩满，平时我们都在南院写有大“福”字的照壁前玩耍，这里背风向阳，藏风纳气。一天，南院突然来了八九个女学生，都是我哥班的，她们要在这里跟老师学唱《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院子里突然就热闹起来。我找来个大蒲团放在照壁前，安顿妹妹在蒲团上坐好，也凑过去跟她们学。教唱歌的是本村的菊香老师，她教一

句，学生们唱一句，包括我在内的大部分人一会儿就学会了，只有小换子和夏至没有学会，真笨！这歌太好听了，也太好学了，我从来没有听过这么好听的歌，比起之前妈妈唱的“小孩睡，盖狗被，狗被底下个大刺猬”和“巴狗巴，你看家，我上南山摘红花”之类的破歌，不知好听几千倍、几万倍。

下午开始排练，菊香老师叫新麦当“妈妈”坐在凳子上，其余的边唱边跳边表演。菊香老师在前面教，学生们在后面学，我也跟着老师学，动作并不复杂，很快就学会了。小娥子和小颖子长得好看，跳得也好看，小换子和夏至歌唱不好，动作也笨迟拉的。菊香老师批评说：“看看你们两个，还赶不上人家没上学的孩子。”我听着心里那个美啊，学得就更起劲了。

伴随着优美的舞姿，甜美的歌声在院子里回荡着：“月亮在白莲花般的云朵里穿行，晚风吹来一阵阵快乐的歌声，我们坐在高高的谷堆旁边，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紧接着表演“妈妈”的新麦唱道：“那时候妈妈没土地，全部生活都在手上，汗水流在地主火热的田野里，妈妈却吃着野菜和谷糠。”新麦

很会表演，感情很到位，一边唱还一边流泪，我们几个跳舞的蹲在新麦身边，手托着下巴，定定地看着新麦，眼里也闪烁着泪花。

我跟在队伍后面和她们一起排练，演得很认真，老师没有阻止，且对我的表演很认可。姐姐们也都说：“这个孩子演得比我们还好，干脆六一也让他参加咱们的演出吧。”菊香老师看了看我，笑了笑没有作答，可把我高兴坏了，以为是老师默许了呐。心想，能和这些大姐姐们一起上台演出，真是太荣幸了。

傍晚她们都走了，我自己在院子里又从头到尾来了一遍，连新麦的部分我也一人包了。我正演在兴头上，只听背后传来“哇哇”的大哭声，哦，原来是唯一的小观众突然哭闹起来，我赶忙跑过去，一看是妹妹尿了，腚底下的蒲团都被尿得湿拉拉的，此时我才想起，看好妹妹才是我最主要的任务。

天将黑，母亲从生产队干活回来，我就把白天的事情告诉了母亲，并说六一儿童节我要跟我哥班的学生一起上台演节目，得给我缝一件新衣服。我哥放学回来，母亲就问我哥。我哥说：“没有影儿的事，学校不可能让一个没上学的小孩跟学生一起上台。”我如雷轰顶，哭着闹着要上去演，母亲说什么也没有用，我一句也听不进去。母亲只好说：“等明天叫咱的邻居新麦问问老师能不能让你去。”第二天，新麦回话，说老师没有这个打算。我又是一顿嚎啕，非要上去演不可，并以不看妹妹相要挟。无奈，母亲只好亲自去找她的这个干女儿求情，可菊香并没有给干妈面子，得到的答复跟新麦说的一样。

六一这天，我哥穿着新衣服，戴着红领巾早就到学校去了，我等母亲上山走了，也背着妹妹来学校看热闹。节目一个接一个地演，当轮到《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的时候，小换子和夏至还偷偷看着我坏笑，我真想放下妹妹，跑上台去同她们一起演，哼，我演得肯定比你俩好！结果现实还是骨感得很。

这是我第一次知道还有个六一儿童节，也是我非常用心学会唱、学会表演的第一首正式歌曲，没捞着上台，给我留下无法弥补的遗憾。我沮丧到极

点，失落到冰点，自那天起，我天天嚷着要上舞台演节目，得空就闹母亲。为了让我能安心在家看孩子，母亲就安慰说：“学校那个小台子咱不稀罕，等到时候咱上村里的大戏台。”

好不容易盼到年底，忙活一年的社员停下手中的活计，张罗着过年的事宜；部分有天赋的人忙着在村队部排戏，整日锣鼓喧天，热热闹闹，年味越来越浓，我没事就跑去看，因为一直记着母亲的那句话“等着上村里的大戏台”。可是我能演什么呢，总不能一个人演《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啊？唱大戏人家也不要咱。我又回家闹母亲，母亲以为我早忘了，没想到我还真拿当个事儿。一天傍晚，妹妹在炕上睡觉，母亲在灶前烧火，我蹲在母亲身旁又提起上台的事，母亲思考良久说：“你说个快板吧。”“快板？上哪去弄个快板？”我很疑惑地问。“我给你编一个。”母亲很自信地说。我妈还会编快板？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对，我给你编个‘养猪好’。”母亲说。

当时国家刚刚度过三年困难时期，国民经济逐步走向复苏，上级提倡“大养特养其猪”，养猪积粪就是当时农村工作的重点，墙上挂着的广播匣子里天天在宣传，上级的精神我母亲是知道的。但母亲不识字，不会写稿子，我还没上学也不识字，这说快板从何谈起？母亲说：“我说一句你记一句啊。”我将信将疑地等待着。母亲每向灶膛里填一把草，便用烧火棍儿点戳着地面，皱着眉头，想起一句说一句，说一句，我就学一句：

“各位乡亲和父老，
上台先问大家好，
要问今天说点么，
听我把养猪积粪的好处表一表。
党中央发号召，
大养其猪要记牢，
家家户户都养猪，
农业产量有提高。
想养猪，
要趁早，
养猪的好处没场找。”

猪子肥了能卖钱，
就像得了个大元宝。
猪吃百样草，
就怕你不找……”

就这样一句一句地累加，隔一会儿，母亲就问我：“说到哪儿了？”我就很流利地从头说过来。一锅饭烧熟了，快板也编完了，母亲要我从头到尾连贯起来说一遍给她听听，我很流利地说了下来。母亲觉得还不算长，后面又编了几句顺应大形势的套话，感觉差不多了就让我记牢，其实我早已牢牢记在心里。母亲最后说：“这算不上什么快板，就是随便诌个顺口溜，能不能让咱上台演，那还不一定呢。”但我的信心十足，一定要上台演！

年关越来越近，母亲越来越忙，我一直惦记着演出的事。有一天我问母亲，母亲说：“那几句破顺口溜我早不知忘哪儿去了，当时只是想糊弄你一下，没想到你还当真了。”但我却没忘，也不好糊弄，就当个真的，我就从头到尾把她教给我的快板又说了一遍。母亲很惊讶，接着又说：“你说说快板得有竹板啊，咱上哪儿去弄竹板？”母亲明显是想劝退我。第二天，我便跑到常去帮着拉锯头儿的木匠铺，对老木匠福寿爷说明来意，福寿爷很支持，从破木头堆里扒拉出一根竹筒，用手锯截下一段，用斧子一劈两半，大体一修理，钻眼、拴绳，很快就给我做了一副竹板。福寿爷让我说一遍给他听听，我哪有心思，便搪塞道：“等我上台说给你听。”便一溜烟跑回家，在母亲面前“嘎嘎嘎”地打个山响。这下母亲没有退路了。

过新年，贴新对，吃过饺子长一岁。大年初二晚上，村里开始唱大戏，我哥我姐早随他们的同伴跑得无影无踪，母亲抱着我妹，领着我，踩着雪后低洼不平的村路，穿过大街，来到村南的大戏台边，母亲让我在戏台角下站着不要动，便转身离开。我旧棉裤棉袄外套着过年的新衣，脚上穿着新“解放鞋”，踌躇满志地挺立着。戏台前，早已站满了等待看戏

的人；戏台后，化好妆的演员搓着手来回走动；戏台上，招人锣鼓敲得正欢。远远看到母亲领着管事儿的辛卯叔从后台走来，辛卯叔蹲下身子问我害不害怕，敢不敢上台，能不能忘词儿，会不会在台上哭，我连声说：“不能、不能、不能！”头摇得像拨浪鼓。辛卯叔转而对母亲说：“今晚演的是大戏《凤还巢》，就叫这孩子在大戏开演之前先上去说吧。”我抢先回答：“行、行、行！”头点得像蒜臼子。辛卯叔还是一脸担忧地走了。后来才知道，辛卯叔原本是不同意的，但看在他媳妇是我母亲做的媒的面子上，才勉强答应让我上去试试。

台上的招人锣鼓停了，报幕员在台上说着什么，母亲拖着我一直向后台跑，辛卯叔一脸的焦急，口中不停地说：“快点、快点！上去、上去！”这才知道是要我上台。我也不知道是怎么走上戏台的，戏台被汽灯照得瓦亮瓦亮，有点睁不开眼。台下一片黑压压、乱哄哄，我心里也是乱哄哄的。我定了定神，从兜里掏出竹板敲了起来，一边敲着竹板，一边在台上左右走动。台下出现指指点点的议论声，继而慢慢静了下来，我的心也随着静了下来，脑子慢慢清晰起来，词也猛地蹦了出来：“各位乡亲和父老，上台先问大家好……”一口气把记住的内容一字不漏地全部说了出来，说完转头刚准备走，就听到身后像是谁家的墙倒了一样哗啦哗啦响，我转身看了一眼，原来是台下鼓掌的声音，我下意识地向下鞠了一躬，掌声更响了。我急忙跑下台，母亲放下妹妹几步迎上前，辛卯叔憨笑着走过来，用手拍拍我戴着旧棉帽的脑袋，连声说“不糙，不糙，真不糙！”他越拍，我的脖梗挺得越直，我看到辛卯叔嘴里的一颗大金牙在汽灯的照射下闪闪发光。

从此我这个七八岁的孩子算是被村民记住了，平时走在街上，邻居们都说，这个小孩真不离儿，还会说“呱嗒嘴子”，谁教给他的？

我听着心里熨腾腾的。登台的梦终于圆了，儿童节的遗憾终于补回来了。

岁月静好(外一篇)

陈晓荣

“樱花如霰晓莺啼”，“春风才起雪吹香”。

那天，朗诵沙龙的诵友开着私家车直奔文登西部的昆崙山，那里是櫻桃花的海洋，家家户户房前屋后都种了櫻桃树，还有大片大片的櫻桃园。我们在三瓣石村北边一个古色古香的长亭里举行活动。这一期诵读的主题是《人间最美四月天》，应时应景。

朗诵沙龙每一期的主持人虽然都是无偿服务，但是没有半点含糊，挑选朗诵稿，准备主持词，哪一样不得费心琢磨？如果是户外朗诵，还要提前踩点，看着与我年龄相仿的主持人，我想：“他哪儿来那么多的时间与精力？怎能如此从容优雅？”

午饭后，大家自由活动。我们四个坐丽姐车的诵友，紧跟在她身后。丽姐说，想去哪儿看看就去哪儿看看，别说大老远的白来一趟。我们先在村里逛，除了櫻桃花，还有油菜花、桃花、杏花……争着抢着奔赴一场春天的花会。偶遇一群看热闹的人站在小河边、亭子里。一位师傅把一罐什么东西倒入盆子，又泼向小河中的石头鱼，瞬间白烟四起，如同仙境。我问：“什么东西？这么神奇？”师傅说：“是液氮，液

态的氮气。”旁边一个孩子见我依旧满脸疑惑，说：“把零下196度液氮泼到水面，冷热交汇，就会形成白烟。”丽姐说：“你得感谢我把你硬拖出来，放空一下自己，踏青赏花，愉悦心情，还长见识。”我说：“我家跟你家的情况不一样……”

前面时不时地传来一阵鸟儿婉转的啼鸣，循声望去，我发现山顶出现三瓣聚拢在一起的大石头，组成一朵似开未开的花，这就是三瓣石村名字的由来？于是我又奋力向山上爬去。究竟是怎么上去又是怎么下来的？我不记得了，只记得有一簇映山红生长在没有泥土的巨石罅隙中，显得那么耀眼，深深地刻印在我的脑海里。一路上，我一直在想：“它是怎么生存的？咋能开得那么娇艳？”

往回返时遇见艾蒿，丽姐又给我们一人一个方便袋，说：“三月茵陈四月蒿，五月六月当柴烧。咱们趁嫩采一些放进保鲜柜，等到清明节做青团。”我说：“我在小视频里见过，知道那是南方的习俗，曾一直纠结着要不要做。”她说：“当然得做了！生活需要仪式感，就像生日蛋糕上需要放奶油和水果一样，再平常的日子也会因此变得有滋有味。当然，也

是为了孩子，免得有人提起青团，他却不知道是啥。”我于是跟在丽姐身后采起了艾蒿，可心里依旧打怵做青团，不知半路会出现什么状况，不知是否能做好，不知一天的时间够不够……

清明节那天，我本来打算早点做青团，可我妈说走路没脚后跟，得赶紧带她去医院检查。父亲去世以后，她曾经因为脑血栓住过两次院，哪敢大意？等拿到报告单，开了药，已经是下午两点了。

我匆匆忙忙往回赶，一进家就翻出做青团的小视频，边看边做。先把洗净的艾蒿用烧开的小苏打水焯一下，放进破壁机榨汁，再把糯米面放进盆里，加入艾蒿汁、白糖、花生油，揉成面团。然后拿一个盆倒入淀粉、开水，也揉出一个面团。最后，把两个面团放在一起，揉成一个大的面团。和完面，接着弄馅儿。本来打算弄三种馅儿：花生、豆沙、咸蛋肉松。花生馅是把炒熟搅碎的花生放入白糖、蜂蜜、花生油、糯米面，进行搅拌，可不知为啥做出来是松散的？豆沙馅是把煮熟的红小豆搅碎，再放到炒勺里，加入冰糖和油翻炒，炒了一会儿就一个劲往外鼓泡儿，豆沙渣渣溅得到处都是，不得不盛出来，可又稀又软咋办？

这时老公推门而入，无异于来了一个救星，他做饭有一手，我家来客都是他掌勺。我说：“你快来看看，这花生馅、豆沙馅攥在手里不成球，咋回事？能不能帮我弄咸蛋肉松馅？”老公被我急躁的情绪传染了，说：“早就跟你说过，你不能自己弄，千万别弄，你以为我有时间陪着你摆弄玩意儿吗？”说完，拿了鱼和蛹摔门而去。我知道，老公特意与同事调了两周夜班，就是为了白天能和信叔、海叔一起帮公公砌墙盖耳房。婆婆年前住过三次院，身体还没恢复好，他还得帮婆婆做饭，伺候干活的人，哪能顾及我？心里这么想，可不争气的眼泪还是在眼眶里打转转。眼看着太阳就要落山了，我把咸鸭蛋和肉松放进保鲜柜，急火火包了花生馅和豆沙馅的青团。

蒸好后掀锅一看，我眼前一亮，和面时，鹅黄的糯米面如同柳树新发的嫩芽，蒸好以后却如同深绿色的翡翠，简直就像变戏法一样。掐一小块青团放

到嘴里，满嘴艾蒿特有的清香。女儿忍不住好奇，也尝了一口，好吃得不得了。老公打电话说他把饭做好了，叫我去婆婆家吃，我说我现在不饿，等饿了再吃。又把青团拾到盖帘上，问女儿能不能帮着把青团送到婆婆家，她竟然答应了。自从迷恋上手机游戏，她啥事都懒得做。看着女儿出了门，我这才觉得屋里有些暗，开了灯，倚着被子躺在炕上，为自己能赶在吃饭时把青团做好而感到庆幸。不过，他们围坐在一起吃青团时会是什么反应呢？

丽姐打电话问我青团做得怎么样，我说比预想的要好一万倍。她又说起最近两年种种的不顺。原来她和我一样，也因为工作遭遇瓶颈期而郁闷过，也动过离婚的念头，也不止一次陪着两边的老人住院，也为孩子的事操心，也有道不尽的琐碎，也是一地的鸡毛蒜皮……她说：“应对种种中年危机就像做青团，不管难不难，只管一步一步去做，过了这一阶段就好了。即使在最难的日子里，也要挤出时间做一些自己喜欢的事，每天给自己找一个微笑的理由。”微笑？那不正像巨石缝里的那簇映山红吗？经过时光沉淀之后绽放出娇艳，诠释着岁月静好的丰富内涵。微笑？我有多久没微笑了？我使劲地回想着……

老公回来草草洗漱之后，说：“没想到你能把青团做得这么好，明天拿几个去单位，让大家伙儿……”他话还没说完就打起了呼噜，一躺到炕上就睡着了。外面不知何时下起了小雨，虽然此时的田野里还有残枝败叶，但是蔬菜、庄稼、花草树木，毫不畏惧这样的景象，在春寒料峭的夜里猛劲吸水，努力活出最好的自己，终将不负春光，不枉此生。

永不褪色的青春

五四青年节到了，我的心莫名地激动起来，有关青春的记忆恍若昨日。

十八岁念初三那年的升学考试，我填写的第一志愿是中师，可以早上班早挣钱，这对一个农村孩子来说是莫大的诱惑，可一个乡镇只有两个名额。在等待考试结果的日子里，我一如既往地跟着爸妈

上山干活,心却一直悬着。

有一天,我爸微笑着试探我:“老师说你没考上中师。”“哦”,我轻声应着,心想:“虽然没考上,但是我已经尽力了,也就放下了。”爸爸看看我,顿了顿又接着说:“其实,考试成绩还没下来。萌萌她爸是木匠,家里有钱,如果考不上学,就送她去读技校,咱家可不行。不过,要是你考不上中师,我可以给村长送点礼,让他安排你在村里当民办老师。”我说:“要是能考上更好,要是考不上就去南方打工。”那时除了升学考试去过城里,我从未走出村子,但我不打怵出远门。

反正我不会选择留在村里。东北那时也种小麦,秋天割小麦时,两个弟弟小,帮不上忙,要是我也不帮忙,那么一大片麦子,我爸妈啥时候能割完?从我记事起每年都跟着父母割麦子,我多干一点,他们就能轻快一点。刚上初中那年,王婶割完自家的麦子也来帮忙,我们四个排成一排向前割。王婶貌似不紧不慢,却把我们一家三口甩在身后。我不服气,甩开膀子猛劲割,结果不但没有超过王婶,左手食指还被镰刀割出一道又长又深的口子,血哗哗往下流。我爸让我把刺菜搓碎放在伤口上,再糊上一层泥巴。中午在地头休息时,我倚着一棵松树坐着。我妈铺好蛇皮袋子,放上干粮。我欠身伸手去拿时,根本没注意到身边的暖瓶,只听“咔嚓”一声,还没等我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暖瓶已经被我碰碎了。爸妈没说啥,但我却因为不舍而自责。晚上回到家,我妈喂猪做饭,我爸侍弄门口的菜园,我躺炕上一动不想动。不得不承认,我遗传了母亲的矮小,父亲的瘦弱,种地的确不占优势,更何况卖粮食挣的钱只能勉强维持生计。俗话说树挪死人挪活,无论怎样都要趁年轻出去闯一闯,老了不后悔。

老师来报喜了,我考上中师了!我爸妈一贯疲倦的眼神里溢出从未有过的笑意。我妈对老师说:“俺家五口人睡一铺炕,俺闺女不管她两个弟弟多淘气,不管家里谁来串门,不管电视里演什么,她都

在那儿低头学习,还知道帮着家里干活。”我因为得到赞美变得更加懂事,想在开学前挣够学费。看到地里的甜瓜熟了,我爸妈没时间零卖,每天就摘一些用推车推到供销社门口去卖。供销社附近有很多摆摊的,而且那里还是北边其他村进城的必经之路。第一天临近傍晚才卖掉一半,这样哪能挣够学费?我不能再像旁边那两个卖瓜的一样死板板坐在那里。一个开轿车的人从供销社买了好多东西往外走,一看就是有钱的主,还没等他上车,我就硬着头皮笑着上前打招呼:“大叔,你看看我家种的羊角蜜、黄金道,嘎嘎脆,嘎嘎甜,还有这个金黄的老面堆,不光好看还好吃,又面又甜,最适合老人,你买些吧?”他竟然很痛快地买了一大包。我受到启发,遇到走亲戚或者出门办事的外乡人,主动上前招呼一声有啥不好?大不了人家不买,也不会损失啥。最后剩下一些卖相不好、个头不大的甜瓜,我吆喝着给钱就卖。供销社下班的几个人看见了,说:“这不是老陈家刚刚考上中师的闺女吗?真会做买卖!”剩下的甜瓜被他们包圆了。开学前十多天,我竟然挣了九百元钱,相当于老师三个半月的工资。我说我的运气咋这么好?我爸说:“那两个和你一起卖瓜的,挣的钱还没有你一半多。好运气不是凭空等来的,而是你努力争取来的。你挣的钱你拿着,以后需要钱吱一声,即使砸锅卖铁也得供你念书。”

上学以后才知道中师不收学费还给饭票,我爸不用砸锅卖铁也能供我念书。但他还是在种地之余去打工,他说他不想让我们姐弟三个因为没有零花钱在同学面前抬不起头,叮嘱我有请吃饭的一定要回请,想买啥就买。每次从我爸长满老茧的手里接过他硬塞给我的钱时,总是心里一热,那可是我爸的血汗钱啊,哪忍心全部花掉?中师一毕业,我就把攒下的钱全都还给我爸了。

青春那段经历奠定了我人生的底色,是爱与力量的源泉。如今我年过五十,依旧满怀激情行走在人生路上,青春好像从未走远。

读书笔记：鲁迅的乌桕树（外二篇）

丛 桦

在鲁迅的文章里，我常常看到一棵树——乌桕树。

第一次看到乌桕树，是初中时学《社戏》这篇课文的时候。在文中，我看到一段乌桕树枝。

“他如果骂，我们便要他归还去年在岸边拾去的一枝枯桕树，而且当面叫他‘八癞子’”，这句话，让我十分好奇，乌桕树，是什么树？很贵重吗？为什么一段树枝也会被人拾走，失主还要念念不忘地追回？乌桕树枝有什么用？

后来读鲁迅《好的故事》，又看到乌桕树，“我仿佛记得坐小船经过山阴道，两岸边的乌桕，新禾，野花，鸡，狗，丛树和枯树，茅屋，塔，伽蓝，农夫和村妇，村女，晒着的衣裳，和尚，蓑笠，天，云，竹……都倒映在澄碧的小河中……”山光水色，清新明丽，那么多繁复的景物，我还是独对乌桕树心动。河水潺湲，乌桕树夹岸而列，真是花花自相对，叶叶自相当。

再后来读《风波》，我又看到一棵有烟火气息的乌桕树，它撑起了这篇小说的生活场景、地域特色，和时代转轨之前的沉滞与苍茫。

《风波》里，赵七爷的狐假虎威，七斤之类小人物的凄惶，九斤老太的悖时遗老味，都浓缩为乌桕树下的精魂，然而他们都不是主角，乌桕树才是主角。

冲突，是从乌桕树开始的。

文章一开头，就出现了乌桕树，它长在临河的土场边上。土场，是人们重要的生活场所之一，孩子们蹲在树下玩石子，老人坐着矮凳摇着大蒲扇，女人往土场上洒水，放桌子。吃饭、纳凉、聊天、嬉戏，都在乌桕树下。

夕阳，炊烟，河流，老人，孩子，女人，矮凳，小桌，桌上冒着气的乌黑的蒸干菜和松花黄的米饭，没有一棵乌桕树，这些就无处安放。

接下来，这棵乌桕树酝酿故事，设计情节，扮演着多重身份，成为多个人物出场的道具。

这棵乌桕树，是小女孩六斤的避难所。伊捏了一把豆，直奔河边，藏在乌桕树后，伸出双丫角的小头，大声骂曾祖母：“这老不死的！”有了乌桕树的庇护，小女孩变得胆大起来，仿佛不是她骂的，而是乌桕树骂的。

这棵乌柏树，是一棵消息树。七斤嫂透过乌柏叶，看见又矮又胖的赵七爷正从独木桥上走来，而且穿着宝蓝色竹布的长衫。精明厉害的七斤嫂，在忐忑不定的时候，看一眼乌柏树，就能看出一点兆头。果然，赵七爷出现了，赵七爷是乌柏树下的人们心上的一块大石头。赵七爷一穿竹布长衫，乌柏树下就是他的舞台，七斤的处境就不妙了。很快的，七斤受到了赵七爷的恫吓，接着被彪悍泼辣的七斤嫂骂活死尸，女儿六斤也无辜被牵连，头上挨了她妈一筷子，打了碗，又挨了她爹一巴掌，跌倒在地，嚎啕大哭……

赵七爷把乌柏树下宁静如水的乡间露天晚餐搅起波澜之后，这棵乌柏树又成了赵七爷的掩体和战壕。赵七爷通过人丛，忽然转入乌柏树后，说道“你能抵挡他么！”仿佛乌柏树是赵七爷的盾牌，即使对方有箭射来，他也毫发无损的。

这棵乌柏树，也是蚊子的家园。嗡嗡一阵乱嚷，蚊子都撞过赤膊身子，闯到乌柏树下去做市。乌柏树下的蚊子，隐喻着蚁民，吵吵闹闹，浑浑噩噩，轻微如飞尘。

乌柏树沉默地看着这一切，沉默地开花，结籽，落叶……

鲁迅没有写这棵乌柏树有多高，有多粗，但是它能藏着女孩六斤，能遮着赵七爷，由此我们可以忖度，这棵乌柏树定是有着上百圈的年轮，其胸径之宽，胸围之阔，像一堵墙，一座土谷祠了。

《风波》里的乌柏树是一棵有预言感的树，它的头顶，风云变幻；它的枝头，一叶知秋；它的脚下，众生为刍狗。

从鲁迅的文章中看到乌柏树之后，我又发现唐诗宋词中，时见乌柏树。“日暮伯劳飞，风吹乌柏树”“门前乌柏树，霜月迷行处”“前村乌柏熟，疑是早梅花”“乌柏生平老染工，错将铁皂作猩红”……乌柏之美，入诗入画。

据说，乌柏树是因为一种叫“乌臼”的鸟喜欢吃乌柏籽，所以得名乌柏。就像杜鹃鸟鸣叫的时候正是杜鹃开花的季节。

然而，生在北方，我不知乌柏树。

乌柏树，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树？

去年以来，我常到杜营河边散步。我发现杜营河边，树木种类越来越多，白蜡、黄连木、黄栌、银杏树、构树、马褂树、法桐等等，这些树木皆宜秋天赏叶。一日沿河看树，发现河边有一片眼生的树，鲮鱼形状的叶片，以为是杨树。但树叶是朱红色的，杨树叶没有这样的颜色。杨树也没有这样苍黑的铁笔浓墨勾线一般的树干与虬枝。

后来才知道，这就是乌柏树。

经年闻名，忽然谋面，那一刻，我觉得乌柏树，完全吻合我的想象，树叶、树形、风姿都没有让我失望。

什么时候，与江南水乡厮守的乌柏树，在鲁迅笔下婆婆的乌柏树，来到了北方，来到我身边。站在乌柏树下，小女孩六斤，穿着竹布长衫的赵七爷，黑色梅干菜上的黄米饭、茅屋、塔、伽蓝、竹笠都仿佛在树下显现。

如果一定要找一棵树，来代表鲁迅，我想，不是枣树，不是皂荚树，一定是乌柏树。不仅仅因为乌柏树苍黑瘦瘠的树干，也不仅仅因为乌柏树的霜叶殷红，叶落之后枝头的白色柏子如早梅点点，更因为乌柏树下，是鲁迅的故乡，他的童年。在北京八道湾胡同，在上海虹口，不管在哪里，鲁迅最为深情的，一次次写到的，总是故乡的乌柏树。

狼，是一个形容词

我没见过狼，不知道狼多可怕。

让我对“狼”顿生敬畏的是一条狼皮褥子。

那是《红楼梦》中宁国府的一条狼皮褥子。腊月二十八，年根底下，世袭三等爵威烈将军、贾府族长贾珍刚刚点完了老庄头缴来的年租，接下来要分发年货。

“他鞅着鞋，披着猢猻大裘，命人在厅柱下石矾上太阳中铺了一个大狼皮褥子，负暄闲看族中子弟们来领取年物。”

读到这一段，我被这条“大狼皮褥子”镇住了。首先想到了猛兽、食肉兽、捕猎动物、食物链顶端，

其次想到了青灰色、苍黄色，粗糙的硬戳戳的长毛。尤其是“大”字，贾珍披的猢猻大裘和狼皮褥子，作者都加了一个“大”字，强调的是面积，肯定是要让你想到这头狼的体积。以宁国府的势力，不可能用碎皮拼一条大狼皮褥子，绝对是一条完整的狼皮，这得多大的狼，才能做一条“大狼皮褥子”。

每次读这一段，我的脑子里都会立即出现一个隆冬腊月里无风的晴日，坐在大狼皮褥子上的贾珍披着猢猻大裘，闪烁着兽皮兽毛的光泽，在暖洋洋的阳光里令人不寒而栗。

那一刻，让我害怕的是狼，更是人。

这条狼皮褥子，是一个形容词。这一幕让我们断定作者是经历过这样的生活的，这一幕是真实地出现在他的生活中的。只有生活在豪门贵族，才能写出这个细节。这不是创作，这是还原。

那样一个年关将近的冬日，那样一个声色犬马的贵族男子，一个封建社会剥削佃农的世袭贵族，必须铺这样一条大狼皮褥子，换成别的褥子都不行，羊皮褥子，软弱；狗皮褥子，低贱；虎皮褥子，又有点正义，只有狼皮褥子才能让贾珍人与褥子合为一体。而贾母，就是华贵的白狐皮褥子。林妹妹只能是红香羊皮小靴，宝二爷必须是雀金裘。没什么杀伤力的，驯良的动物毛皮。

如今，许久没有人说狼了。

曾经，狼是北方的统治者。在北方所有的动物里，包括家畜、野兽，最有影响力和震慑力的，是狼。山里有狼，田野里有狼，村里也有狼。石马街的人说，上世纪五十年代，峰山就有狼，永安街也出现过狼。狼和人一度共同生活，所以人们对狼知己知彼。比如我们文登话说狼，不是说狼，是说人，“那个人真狼。”这个“狼”是一个形容词，意思是说某人性自私、贪狼。文登话还说“狼咬马，大口扎”，也不是说狼，是说人，形容一个人胃口太大、过度贪婪、狮子大开口、贪多嚼不烂。文登话还说“天亮了，鸡叫了，鸭巴子挑水来到了，狼打柴，狗烧火，猫子洗脸蒸饽饽。”这段民谣中，狼干的是体力活，山里的活，参与烟火味儿的生活。

从文登话里，能看出文登人见过狼。认识狼。熟

悉狼。了解狼。领教过狼的凶残、知道狼的颌骨有超强的咬合力，目击过狼咬马。

从文登话里，能看出在北方，狼是多么深入人心，狼是多么俯拾皆是，我没有见过狼，而我却那么了解狼，仿佛已经和狼生活了几千年，几万年。

如今，狼离开了我们。但是“狼”这个字，和我们生活在一起。

雁鸣雍雍何处闻

翻开《诗经》，你会听到一片鸟的叫声：雉鸣关关、鸡鸣胶胶、鸟鸣嚶嚶、黄鸟喈喈、雁鸣雍雍……

这些叠字拟声词自带声效，能够激活你的听觉记忆。

这些鸟鸣，会让你感到古代，鸟是那么多，河边、树上、天上、地上，都有鸟，关关地叫，嚶嚶地叫。古人处处闻啼鸟，而且古人能用丰富的拟声词，准确地还原各种鸟的叫声。这也从侧面证明，古人居住的环境和大自然差别不大，他们很容易和野生动物零距离接触，他们对鸟是多么熟悉。

想想我小时候的生活环境，其实和《诗经》里差不多，亦是处处闻啼鸟。

小时候，每到春秋两季，天上就出现了大雁。它们深谙空气动力学的原理和奥秘，御风布阵，一字阵、人字阵、八字阵，南来北往的雁阵如同大海的波浪一道道涌过来，涌过去。它们一边飞，一边鸣叫，此起彼伏，声震天宇。

大雁在天上叫，我们在地上追，朝大雁喊：“老雁老雁，不摆给我看，飞到江南少一半！”

我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恐吓大雁，总之别人喊，我就跟着喊，以为漫天的大雁都是我们在驱赶着远走高飞。大雁能不能俯视到我们呢？它们“雍雍”地叫着，是告别吗？是邀约吗？追不上雁阵的孩子停下来，谛听雁鸣。雁的叫声是它们之间的语言，呼唤同伴、发出警示、互相鼓励，就是说，雁鸣是行军的号子。

人们叫大雁是“老雁”。古老的老，因为有雁阵的天空是古老的天空。不知道飞过胶东半岛的“老

雁”是哪一种雁？鸿雁？豆雁？灰雁？白额雁？斑头雁？

“七九河开，八九雁来”。大雁食草，迁徙路上，麦苗是大雁的美食，麦地里常见大雁的粪便。我们叫大雁的粪便是“老雁橛儿”，晒干后，是绝好的燃料。深秋初冬，我常常结伴去拾“老雁橛儿”烧火，一篓子一篓子地拾，可见那时的大雁数量之盛。有一种油炸点心，形状像大雁粪便，也叫“老雁橛儿”，蘸着粗砂糖，甜酥香美。

如今八九，已无雁来。秋风起时，也不再雁阵

南归。前几天偶然抬头，发现高空有三只雁，排成三角形。我特别吃惊，不是说大雁六只才能成阵吗？一群大雁一般是六的倍数，最少也是六只啊。可是这只有三只大雁，它们倔强地保持着古老的队形，不喊号子，不唱行军歌，也不呼朋引伴，而是衔枚疾走，没有声音，甚至没有投影，匆匆而去。

我忽然想起儿时那首童谣，对大雁的诅咒，在此刻一语成谶。

老雁，再见，风萧萧兮易水寒。



眺望云空（外一篇）

冷 欣

我常常眺望云空，面对其浩瀚深邃，时感自身之渺小如芥。云空的意态无法精准描摹，其莫测如海。它有着千里无尘洁净的一面，亦有遥不可及的变奏着的瑰奇多变。

学过《看云识天气》，我知道云有亿万个分身，每一个都很饱满，每一个又很独特。云在九万里高空遨游，似来去依，停驻无着，有时却又似缱绻依恋，在空中铺砌万丈织锦。

云是名词，又是动词，被赋予无数种情感的炽烈。云空高悬，云海映照尘世。距离造就了它斑驳的意象，它包容世间最美好的一切：声线，光影，韵律……它无不一一吸纳，又一言不发，表情内敛沉静。

云空似亘古不变，任时间明灭，它永远高悬，如灯笼，穿越历史的沧海桑田。

多情的李白爱云如痴：

“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华浓”，说的是美好；

“月下飞天镜，云生结海楼”，说的是豪情；

“云青青兮欲雨，水澹澹兮生烟”，说的是清愁；

“众鸟高飞尽，孤云独去闲”，说的是孤独……

云是诗人心中根植的另一个自我，是现于时空幕布上的空灵物象。

然云不知你我，亿万年来，兀自在高空飘荡。过山岳而成烟雨，越潇湘而为甘霖。它虚空而又高蹈：云蒸霞蔚，令人惊叹；云海成瀑，美轮美奂；云霏霰涌，是为奇观。

云有温良之德，深谙天空的幽邃；云有行操之德，过函关而不改本色，白云出岫，慕青山而不轻薄。

听雨有三境，看云意也有几重。

少年时的云轻逸缥缈，山海皆是目光中的深情；壮年时的云悠悠荡荡，不惧独来独往，神色中多有目光的威凛；老年时的云偶有戚色，却也胸襟坦荡，可云可雨，可雾可霜。

云水相依，是自然界的常态。

庄子所言之秋水，浩渺无涯，极目远眺，不见其端。水盈于海，而井蛙不可与之语。云空横际无边，而我尚不如云丝之一缕，唯有于遐思中翘望，愿以

此身之渺小，得遇其境之空灵。

与云空对望，是渴求声气相投，亦是畅想中的心灵之旅。眺望云空，次第花开，读到那句“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心中便是一派水澄如镜，云水怡然相依的姿态了。

屈原的背影

灵均投于汨罗，游鱼深恐护之不周，畏其伤，四散于旁，久久不去。

灵均抚髭须，慨然道：“世之浊然，吾内美不改，修能不失，粹然宛在，又何须虑之体须？何能伤吾？”

鱼甲游之身侧：“君为世情所累，反倒抛却了辘重之体，耿介之情，吾等钦佩之至！”

灵均太息曰：“吾曾‘扈江离与辟芷兮，纫秋兰以为佩。’今與情竟至此乎！外有猖獗小人，谗讥于王前。望街闾，但只见苍木阴翳，矫兔跳脱，云烟近处，流民失所。痛煞哀哉！”

鱼乙踌躇半晌，终近前开口：“君之所述，皆为遗年往事。今之郢都，早为鱼米之乡。山气恬然，百姓乐居。”

“确否？勿欺也！”

鱼乙继而言道：“在下虽不才，亦知以语欺人为大不敬。”

灵均笑颜微绽，瞬逝。

鱼甲于旁久久不语，良久始曰：“今天下太平，就是这汨罗，也得百姓滋养，每到端午前后，粽香漫溢，实赖先生之高德。然如今世间大昌，却屡有宵小之辈，制造事端。”

“汝意指俄乌之事乎？”鱼乙惊问。

“不尽然。今之危机，非枪炮之猛烈，犹有文化蛆虫之蠢蠢欲动也。”

“何出此言？”灵均怪之矣。

“天下事莫不以教育为根本，童孺为国之未来。我等鱼国，亦有鱼章，倾尽毕生之能，固鱼生之根本。然江湖有云，如今杂章乱句出没，实为人间之叹也！”

“盖盍以如此猖獗？吾为官之时，天下虽无云霓铺张态，却亦有玉鸾之鸣姿。方消得几日，文士便没落如此。试问，为文者不以德修，便纵有奇才，又安能撰文乎？”灵均捶胸顿足。

鱼乙面上无波，言道：“所谓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

灵均抚掌大笑，泪出：“鱼国竟也知此？而世人浑然不觉。”

鱼甲摆尾，众鱼裙尾皆摇曳，齐声诵道：

“扈江离与辟芷兮，纫秋兰以为佩。

汨余若将不及兮，恐年岁之不吾与。

朝搴阰之木兰兮，夕揽洲之宿莽。

日月忽其不淹兮，春与秋其代序。

唯草木之零落兮，恐美人之迟暮。

不抚壮而弃秽兮，何不改乎此度？”

灵均愕然。

忽然水声喧哗，隔着汨罗江水，但见一群白衣少年投粽过来。他们眼神清澈，面有哀伤。

灵均曰：“不负我！不负我！”

吟诵着“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他远去了，众鱼只看到一个昂然的背影。

丛洞与乾隆的秋猕之辩

筱琳

大清乾隆六年,时为公元1741年,岁在辛酉。

这一年,大清国发生了大大小小许多事情:皇五子爱新觉罗·永琪出生,文登籍江苏巡抚徐士林病逝入祀京师贤良祠,三朝元老、大学士徐元梦(字善长)去世,兵部尚书鄂善因受贿赐令自尽,山西学政喀尔钦贿卖生员被正法,户部宝泉局工匠罢工……

在这些事件中,有一件特别令人瞩目而且影响深远:“秋七月,上初举秋猕。”——这一年,清高宗乾隆皇帝举行了他登基后的首次木兰秋猕。

大清皇帝木兰秋猕本属常例,但这一次却在朝堂上引起了不小的争议,《清史稿·本纪十·高宗本纪一》《清实录·高宗纯皇帝实录》等均有记载:“二月,御史丛洞请暂息行围,上以饬兵怀远之意训之。”

—

关于丛洞与乾隆的秋猕之辩,还得从大清王朝

的木兰秋猕制度说起。

帝王狩猎之制,古已有之,因季节不同分别称之春蒐、夏苗、秋猕、冬狩,《左传·隐公五年》曰:“春蒐、夏苗、秋猕、冬狩,皆于农隙以讲事也。”作为马背上的民族,清王朝尤为重视,太祖努尔哈赤、太宗皇太极和世祖顺治皇帝都经常纵马围猎。康熙朝时,在今河北省承德市围场县境内辟出专门的地方供皇帝打猎,满语“木兰”汉语之意为“哨鹿”,亦即捕鹿,此围猎之地故称“木兰围场”。木兰秋猕制度始自康熙二十年(1681年),至道光皇帝即位(1821年)而废止,在近一百四十年的时间里,康熙、乾隆、嘉庆在木兰围场共举行了一百零五次木兰秋猕。同治三年(1863年),木兰围场开围放垦。

清圣祖康熙皇帝几乎每年立秋之后都要到木兰围场参加一次为期二十天的秋猕,先后参加了四十八次。康熙一生身先士卒打过许多著名的战役,但在晚年,他最得意的还是自己射猎的成绩。康熙五十八年(1719年),康熙自木兰围场行猎后返回避暑山庄时,兴致勃勃地告谕御前侍卫:

“朕自幼至今已用鸟枪弓矢获虎一百五十三只，熊十二只，豹二十五只，猞二十只，麋鹿十四只，狼九十六只，野猪一百三十三只，哨获之鹿已数百，其余围场内随便射获诸兽不胜记矣。朕于一日内射兔三百一十八只，若庸常人毕世亦不能及此一日之数也。”言语间充满了洋洋自得。

到了雍正朝，木兰围场一下子清净了。在有清一代乃至整个中国历史上，清世宗雍正皇帝都算得上是最勤勉的帝王之一。雍正当政十三年，至少披阅过奏折两万两千余件、题本十九万余件，写下了千余万字的批语。与他的父亲康熙和儿子乾隆不同，雍正继位后，从未巡游锦绣江南行猎木兰围场，他就是一架不知停歇的工作机器，只有过生日时才给自己放假一天。

雍正在位期间没有到过木兰围场，但他嘱咐后世子孙当遵皇考所行，习武木兰，毋忘家法。

乾隆皇帝忠诚地延续了皇祖康熙的秋狝传统，他的一生与木兰围场有着不解之缘。不过，当初动议木兰秋狝之时，朝野上下也有异议。

二

乾隆六年(1741年)年初，乾隆皇帝下旨意欲秋天举行他登基后的首次木兰秋狝。消息刚刚传出，二月初八，他便收到了山西道监察御史丛洞的劝谏奏章。

丛洞(1687~?)，字敬庵，文登县人，雍正元年(1723年)考中进士，初授知县，后几经升迁，擢任监察御史。

丛洞在上疏中劝阻道：“皇上心中惦念武备，欲巡幸承德，行围木兰，实在是居安不忘危的表现。臣只是担心侍从人员以狩猎为乐，留京大臣也趁机怠惰政事。目前纪纲急需整肃，营务不能松弛，希望皇上暂息行围，以颐养天和。”

从某种意义讲，丛洞的劝谏不无道理，但却遭到了乾隆的坚决否定，他还特此下达专谕，申明木兰行围的意义：“朕之降旨行围，以遵循祖制，整饬戎兵，怀柔属国，非驰骋畋猎之谓。”

乾隆在谕旨中指出，木兰行围的意义主要有三个方面：

其一，遵循祖制。木兰行围，皇祖康熙屡屡行之，皇考雍正之所以未曾举行，乃“时方用兵，数有征发，行围偶辍，旋即兴举”。

其二，以猎讲武。自古以来，有志之君皆因田猎以讲武事，何况我朝武备超越前代。皇祖康熙屡次出师，所向无敌，皆因平时训练娴熟，是以有勇知方，人思敌忾。若平时将狩猎之事废而不讲，则满洲兵弁习于晏安，骑射渐至生疏矣。特别是到口外行围，于军伍最为有益。

其三，怀柔蒙古。出围之时，途经蒙古地区，按例对蒙古诸藩加之安抚，且有武力威慑之意，对大清国之安危盛衰关系甚大。

同时，他还针锋相对地指出，木兰行围是为了整饬军旅、怀柔属部，并非乐于驰骋，不会耽误政事，“纪纲整饬，政事悉举，原与在京无异。”而且不会给沿途百姓增加负担，“是秋木兰行围，所过州县，宽免额赋十之三，永为例。”

这道谕旨讲的几条理由，应当说是有根有据，将行围的正当性和必要性阐述得十分清楚。

客观地讲，丛洞和乾隆的观点虽然是针尖对麦芒，但都有一定的道理，“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只是两人的着眼点和出发点不同而已，乾隆的眼界更高远、胸怀更阔大。

三

乾隆皇帝虽然驳斥了丛洞的上疏，却并未加罪于他，并言：“朕广开言路，丛洞胸有所见，即行陈奏，意亦可嘉，但见识未广，将此晓谕知之。”

对于言官，与但凡“不合朕意”就施以廷杖、贬官责罚的朱明王朝相比，大清算是比较宽容的，有清一代，因言获罪的谏官不多。但这并不是说爱新觉罗氏家族宽厚仁善，不好杀人，抛开入鼎中原之初的“嘉定三屠”“扬州十日”等不说，即使在后世给予极大好评的“康雍乾盛世”，提起“文字狱”，也足以让人毛骨悚然不寒而栗，就连被称之为“明君”

“圣主”的乾隆也概莫能外。卓有政声的文登籍江宁布政使陶易，不就是因为“一柱楼诗案”，被乾隆皇帝下旨逮捕入狱而含冤殒命的吗？

乾隆一生做的最起劲的两件事，一是做文人，二是杀文人。如果以写诗的数量计，乾隆算得上是中国历史上最了不起的诗人之一，一生发表的诗词总量超过四万两千首，这是个相当惊人的数目，就算他一生下来就会写诗，平均每年也有五百首。但这位握有生杀大权的“文人”皇帝，杀起文人来一点也不心慈手软。杀文人虽然是从顺治四年的“函可《变记》案”便开始了，其后历经康熙、雍正两代雄主，文字狱愈演愈烈，但真正杀得深入持久史无前例血雨腥风凄惨哀怨的还是乾隆。据一份统计资料表明，大清一代制造的文字狱，顺治朝五起，康熙朝十三起，雍正朝二十起，光绪朝一起，嘉庆、道光、咸丰、同治、宣统朝为零，而乾隆一朝竟高达一百三十余起，真可谓“砍头只当风吹帽，横扫千军如卷席”。有点离题了，还是言归正传吧。

四

乾隆皇帝自乾隆六年(1741年)起，每隔年到木兰围场秋狝一次，乾隆十六年(1751年)以后改为一年一次，直到嘉庆四年(1799年)驾崩为止。除了以皇孙身份跟随祖父康熙塞外射猎外，乾隆一生共参加木兰秋狝四十七次。

举行木兰秋狝的初衷，正如乾隆所言，在于“整饬戎兵，怀柔属国”，不仅是个人生命力的验证，也是一个王朝兴衰的体现——身体的强健和精神的强健往往是连在一起的，历史上那些有气无力病恹恹的皇帝，即便再“内秀”，又何以治理如此庞大的国家？

大清朝的皇帝，是麻袋换草袋，一袋(代)不如一袋(代)。嘉庆之后的几个帝王，已经没有能力也没有心思到木兰围猎了。英法联军攻入北京时，咸丰皇帝竟借木兰秋狝之名，逃离京城，躲到了避暑山庄，放弃对英法联军的抵抗，这与木兰秋狝的本意已经背道而驰了。倘若乾隆泉下有知，不知会作何感想？



鲁西之行

吕以洋

寄居异域多思乡,遥忆往事激情亢。曾与同行鲁西,山水情趣永难忘。

在异国他乡,想家恋家的情愫总是萦绕左右,驱之不走,逐之不散。为排解寂寥,常思往事,常思家乡的山山水水。想着想着,情不自禁地就想到了十多年前那次与同事一起的鲁西之行。那里的钟秀山水,那次的旅程趣事,跃然眼前,使我亢奋不已——

峡谷漂流

“人人那个都说哎沂蒙山好,沂蒙那个山上哎好风光,青山那个绿水哎多好看……”同车不知是谁在哼着这优美的沂蒙小调,我们在不知不觉中就到了沂水县城西南八公里处的龙岗山下。下车后,大约徒步行走有4—5里路,来到了神奇的地下奇观——山东地下大峡谷。

据导游介绍,这条地下大峡谷全长有六千一百米,现已开发了三千一百米的游览景线。该洞形成于二十万年前,由巨大的喀斯特裂隙发育而成,是

我国的特大型溶洞之一,被誉为“中国地下河漂流第一洞”。

洞口别具特色,有个硕大的龙头探出洞来,口中喷云吐雾,瀑布倾泻,射入潭中。进入洞中,峡谷深切近百米,两壁如削,宽处百余米,窄处仅可一人容身,气势雄伟壮丽,峡谷两侧和洞顶景致奇特。在洞内,我们兴致勃勃地欣赏着五彩纷呈的天穹,深不见底的洞下石隙,形态各异的天锅螺顶,似银河倒倾的天瀑,不知又穿行多少米,经过多少河流、泉潭、瀑布和峡谷,终于到了漂流地。

漂流的人排成长长的队伍,每两人一个汽艇,循序而上。事先小商相约与之同艇漂流,可是到了登艇时,由于我准备工作没有做好,让隋主任捷足先登了。谭主任相邀与之同乘一艇,我前他后,刚刚坐稳,汽艇就顺水漂走,盼望多时的峡谷漂流开始了。

汽艇沿蜿蜒曲折的航线前行。刚开始,汽艇缓缓而行,我们边漂流戏水,边欣赏洞中奇景,对沿途千姿百态的石笋、石柱、石旗、石幔、石钟乳等一幅幅气势恢宏的雄奇画卷赞叹不已。慢慢地,因为水

流的加速和落差等原因,汽艇前进的速度在渐渐加快,水花不时溅到艇内,将衣服打湿,特别是在湍流急转时,汽艇前端会撞上石崖,让人心中为之一震,发出声声惊叫。很快,汽艇又会擦着崖壁调转方向,继续前行,没有任何危险,但可让人在惊险中体验到一种别样的愉悦和刺激。

哗!突然间,水流飞下,艇头下扎,忽又猛起,磅礴大气,溅起千层水花。前艇小童惊呼:“进水啦!进水啦!”其声谷中回音堪重。其声提醒我,迅速轻提艇头,躲过了水溅艇内之劫。我们穿过“松山冰雪”“奇石海洋”“仙女神道”“巨石滩”“鬼门关”……各处景致形态逼真,奇石、怪峰、幽谷、深洞惟妙惟肖,水泉、瀑布、溪流绚丽多彩,让人叹为观止。一会儿,汽艇缓缓地进入水阔处,在工作人员的帮助下,汽艇靠到岸边,我们游兴未尽地安全登陆。但漂流时,那种水流湍急、波浪翻滚、汽艇飞驰、惊人心魄的刺激感仍久久萦绕于脑际。

此次峡谷漂流,我们尽赏了如练的瀑布,如画的石群,如洞的天锅,如塑的奇石,如峡的石缝,如诗的石刻……可以说景致丰富多彩,美不胜收,琳琅满目,蔚为壮观,真可谓是:洞深神秘莫测,峰回路转石怪,雄姿壮美如画,一片奇妙景色。

游东昌湖

秋日出游,步入聊城,携友登光岳楼,览古钟楼雄伟壮观。扶栏远眺,江北水城,白云舒卷,湖水浩淼,顿生“白云与绿水齐飞,日月携光岳同辉”之情怀。城在水中,水裹城绕,景色十分迷人,游兴始终未尽,故邀友乘船游东昌湖。

东昌一湖,实则为古时护城防御之物。据载始建于宋熙宁三年(公元1070年),经历代开挖原护城河而成,现为江北罕见大型城内湖泊。其水域辽阔,湖水清澈,风景秀丽,环绕于古城区四周,真乃“城中有湖,湖中有城,城湖河一体”之杰作。泛舟游于其上,放眼四望,桅帆接踵,飞艇欢畅,飞鸣惊起,岸边绿柳依依,水中碧波荡漾,此时有谁情不为之所动?故与友叹曰:真乃人间天堂!

湖中景点颇多,燕来水绿,蝶舞花香,涟漪频旋于水上,楼影潜游于湖光,水上竹寨、沙滩浴场、游船码头、湖心岛、荷香岛、浮春亭等浮于其上,景致诱人醉,思绪随时光跌宕。船载人游,心绪飞走,说笑之间,不觉片刻已到湖心岛。欲泛舟依岸,怎奈波掀浪涌,几经周折而难靠岸,虽说略有惊险,但大家却快乐无限。次后,先登上岸者,递一木棍,令其拖曳,岸上人拉,船上人划,方得以靠岸。登上湖心岛,绿竹扶疏,清风扑面,心旷神怡。立岛之上,面湖四顾,恰如脚立云端,心欲沐长风飞翔,大有胸装天下之情怀。故邀官兄摄一照,以记东昌游湖之乐。

在岛上逗留多时,我久久不忍离去,时至中午,才恋恋回返。波之荡船,浪之动心,景之诱人,人随景醉,偶观湖面水鸟恬静之姿态,怡然自得觅食嬉玩,或被游人惊飞而起,或因觅友翩翩起舞,“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的意境顿现,此妙情佳景令人回味无穷。

故赋诗一首以抒怀:

秋霞掩映东昌湖,水天一色绣锦图。
绿柳依依傍岸走,水鸟翩翩长空舞。
与友泛舟碧波浮,飞艇欢畅笑颜逐。
徜徉东昌思绪飞,人间春色永留住。

走进雪山彩虹谷

沿沂水县城东行2.5公里就来到雪山彩虹谷景点。穿越雪莲湖、水云坊,踏进彩虹门,头上彩虹环绕,脚下溪流淙淙,亭台楼榭矗立,红花绿草遍布,湖河星罗,蝶鸟飞舞,让人心怡神驰。

我们在999朵玫瑰长廊下,听鸟之鸣唱,看蝶之飞舞,信步踏入情人谷。走过同心桥,跨入爱心门,越过连心桥,瞬间犹如被爱神比丘特的箭射中一般,如痴如醉地在一片爱的天空遨游。月老祠与拜月亭隔谷相对,情侣屋依山就势,温情弥散,房前山花烂漫,屋后泉水潺潺,在香气扑鼻的幽径上摇曳着爱的芬芳。此时,驻足绣楼下,空中如有无数绣球纷纷抛来,使人感觉有承接不下的爱的甜蜜。

从情人谷走出,大家经过奇力小屋、飞车、采摘

园,观看了斗羊表演,然后踏进了野战谷。我们分成了两组,每人都穿上了戎装,端起了冲锋枪,趴在战壕中与阵地上,或勇猛地“攻克城堡”,或机警地进行着“密林枪战”,机灵地同“顽敌”周旋,让人仿佛又回到了“战火纷飞”的年代,亲历了战争的惊险与刺激。

战争的硝烟刚刚平息,我们就向欢乐谷奔去。在欢乐谷,攀铁索,跨吊桥,爬雪山,过草地,步云桥……我们置身于欢乐的海洋,忘却了时间与年龄。遨游太空、飞龟、太空健身仪、狂牛等项目,可使青年人跃跃欲试,展现青春活力,体现冒险精神;激光炮、碰碰车、美人鱼等项目,也使老年人不甘落后,体验儿时乐趣,享受游玩的喜悦。步入欢乐谷,无论是男是女,无论是老是幼,都有其自得其乐的游玩项目,真可谓“欢乐盈谷,笑声盈谷”。

“浓浓雨中情,水中飘彩虹”,可以说是彩虹谷的诱人所在。我们在谷口的剪票处,每人领取一把彩红色的雨伞,穿过一洞天然石门,就踏入了细雨纷纷的溪谷。我们一行二十几人撑起雨伞,在导游

的引领下,踏着曲曲折折的溪径长蛇般蜿蜒前行,寻觅着映现在溪流中的道道彩虹,有如行走在江南雨乡,阴霾里闪现着一线欢乐。“彩虹!彩虹!”不知是谁最先发现,喜悦而惊奇地大呼道。随着先知者的呼声,我在清澈的溪塘中发现,一拱彩虹潜在水中,被那清澈的溪水衬托得分外娇艳,格外引人入胜。

再向前行,一条彩虹挂在高天,另一条彩虹倒映于溪中,蔚为壮观。虽说是淅淅沥沥的雨丝不时飘到衣服和脸上,但雨中觅虹的欢乐早已冲淡了微微的寒冷。我们始终在欢乐中倾听着小雨的诉说,始终在欢乐中寻觅着美丽的彩虹,不知不觉地穿过了听雨轩、平心亭、三声堂,步出了晴谷门。

带着彩虹谷的雨露,带着觅虹的喜悦,我们来到了滑草道。这滑道镶嵌在绿草之中,长有108米,坡度陡陡的。人坐在滑盆里,沿滑道飞驰而下,滑行人惊喜地大声尖叫着,只用几秒钟就滑到草坪的尽头。就这样,我们在尽享欢乐的惊险刺激中,结束了本次旅游行程。



携手同行,票友春秋

——记北京知青与农民票友夫妻的昨天与今天

蔺红伟

从清朝至今,在我国的戏曲界里,有一大批不以演艺为生的戏曲爱好者,即戏曲的非职业演员和乐师。他们不仅喜欢戏,还要学戏,乃至登场唱戏。这个庞大的群体有个行内统称,即票友。票友们的艺术水平虽然高低有别,但大多数人,都是对戏曲艺术有着执着的追求。他们之中,有些名票的艺术造诣,一点也不亚于专业演员。

由票友们自发组织的,供他们聚会或研讨、学唱与表演功能于一身的场所,就叫票房。其中,京剧票房最为活跃。

在我们文登区,据圈内人士估计,戏曲票友的数量有数百人之多。各行当及各派别的名票,往往是济济一堂。单说文登城区大大小小的票房,就有二十几处之多。算起全区的票房的话,将不下三、五十个。这些票房共计起来,每周的活动次数不下于百场。而每个场次参加的人数因场地大小,十几、几十不等。这么多场次的票友活动,不仅丰富了我们文登民间的文化生活,也在不断地提升着广大票友

们的艺术水平。

可你能相信吗?文登这众多的票友中,有70%以上的,竟然是15年来,从YG小区一户普通的居民家里,一步步走出来的。

这户居民的主人,为农民票友时吉新和他的北京知青妻子傅国英伉俪。15年来,这对已步入耄耋与古稀之年的老夫妻,相濡相响地为我们支撑起了一间,具有票友实习基地功能的票房。

时光已模糊了傅国英、时吉新夫妇的那些曾经,但今天他们屹立在岁月风尘里的姿影,就像一部引人驻目的小说序言,吸引着踏入YG小区这间票房的所有人。而熟悉这对老夫妻过去和现的人,无不为之打动。

今天,我也把这份可以净化我们心灵的感动传递出来,让它子在这个浮躁且精致利己的现实社会中,为我们展现出纯粹爱情下的婚姻,那本该有的样子!

一、往事如烟却有痕

1951年，傅国英出生在北京一个普通的知识分子家庭，家里除父母之外，还有两个哥哥、一个弟弟。大哥初中毕业后，就业于北京某农场。

1965年，就读于北京市第108中的傅国英，初中尚未毕业。遵从着一纸文件的精神，她与哥哥、弟弟三人，稀里糊涂的被父母领回了他们从未见到过的老家——烟台市浮山区黄务公社傅家庄村，并举家在此落了户。那一年，傅国英14岁。

从繁华的首都北京，到落后的胶东小村庄。无论是周遭的精神世界，还是赖以生存的物质环境，都给傅国英一家带来了巨大的反差。经不起精神与肉体上双重压力重击的母亲，很快就一病不起了。

从那时起，还是个孩子的傅国英，懂事的操起了家庭主妇的家务。用自己稚嫩的肩膀，扛起了全家五口人的日常重担。

母亲的病，在那个缺医少药的年代，尤其是处于医疗条件更是落后的农村，根本得不到很好的治疗。以致造成母亲本该可以康复的病情，只能在一家人的无奈中，一天天、一步步地加重。

七年后，也就是1973年，可怜的母亲如一盏耗干了身上最后一丝油分的灯，终于撒下了丈夫及三个年少的子女而撒手人寰，享年只有49岁。

回乡的这七年，也就是母亲病重的这7年里，家里的现状没有一点变化，一切还是那么艰辛清苦。不过，经历了七年的磨难和被周遭的歧视，把傅国英从一个天真无忧的14岁小女孩，历练成一位既能吃苦耐劳、也能抵住外界精神压力的22岁大姑娘了。

1975年的时候，国家法定的结婚年龄是男25周岁，女23周岁。时年25岁的傅国英，显然已经是适婚年龄的女青年了。尽管亭亭玉立的她，无论是锅上的一把勺子，还是炕上的一把剪子，都可以得心应手。但遗憾的是，先因她家庭的政治面貌以及生活的窘况，后又有父亲提出“不嫁本村也不能远嫁”的苛刻条件，让许多心仪她的当地青年，都望而却了步。

这一年，或许是老天终不会亏待善良之人的缘故。一半阴差阳错，一半的机缘巧合，让傅国英与二多百里地之外的文登县口子公社告驾口村，一位名叫时吉新的青年见面了。

原来是跟别人相亲的时吉新，因故兜兜转转地被媒人领到了傅国英的面前。当见到傅国英后，特别是从介绍人那里得知了傅国英的具体情况后，一种对坚强的敬佩、对仁厚的赞仰、对勤劳的爱赏，让时吉新明白了自己今生要找的那个对的人，现在就站在了他的眼前。面对傅国英父亲不可置辩的“不远嫁”，时吉新爽快的答应，可以来傅家庄村做倒插门女婿。

傅国英家的生活状况尚且如此，而时吉新的家庭，其父母年纪偏大，又体弱多病，再加上他上面的两个哥哥相连盖房、结婚。可以说，已经是家贫如洗。时吉新来傅家庄跟傅国英结婚的时候，摸遍全身除了双手攥空拳之外，别无它物。但傅国英没有半句怨言，愉快地接纳了新郎时吉新。而言语不多的时吉新，此时早已暗暗下着决心，要通过自己的一腔爱、两只手，让自己所爱的人苦尽甘来，享受到人间最心甜意恰的幸福生活。

七十年代是刚提倡“男到女家落户”的时候，而傅国英老家的很多人，依然对上门女婿时吉新有歧视。比如，该出的证明不开，该分的草地不给。没有证明信，有些事尚能拖后一些再说。但没有柴草的话，妻儿总不能吃生咽凉吧？他们不分草地，时吉新就扛着爪子、撅起草包，到山上搂草。结果，被村民兵以“破坏分子”的名义抓了起来，他们要将时吉新与村里的那些地富反坏右分子，放在一起相提并论。此时，面对着一顶要箍牢自己与家庭前途命运的大帽子，即将凶狠地扣下来的时候，时吉新没有丝毫惧怕。他据理力争，驳得到那些对上门女婿有歧视心里的、那些戴有色眼镜看人的村干部们，哑口无言。最后，他们也只能以不了了之而草草收场。这件事让向来总是忍气吞声的傅国英，好生心痛与感动。但更多的是让她觉得，一直沉浮于清苦生活中的自己，有了丈夫的爱，她的命运里，从此便有了希望的舟。

二、跨越人性爱为上

1977年,是傅国英一家最扬眉吐气的一年。这一年,中央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以落实类似傅国英父母一批人的历史遗留问题。

傅国英的父亲,终于等到了可以返回北京继续工作生活的一天了。并且,她的小弟也可以随父亲一起回北京安排工作了。而让人遗憾的是,同为父亲的子女,此时的傅国英与二哥,都因已婚而失去了重返北京的机会。那个时候的城乡概念,不论是物质生活上的,还是工作学习及子女接受教育的环境上,都是有着不可同日而语的天壤之别。更何况,北京还是我们国家的首都,一个国际化的大都市。回到北京去工作生活,就意味着从此改写了自己的人生轨迹,这是任何人都向往的。

俗话说,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

而人性的弱点,本就有着对安逸、享受、名利、地位、身份的趋逐性。这个时候,不知有多少下乡知青为了返城,人该做的和不该人做的,该争取的和不该触碰的故事,都“人尽其才”地流传出来。以致于后来的一部再现知青返城时,抛妻、弃夫、丢掉骨肉的人间悲情电视剧,有了万人空巷的播放效绩。溯其原由,这部电视剧正是踩准了当年的历史节点,浓缩了当时人性弱点的共性而析出的《孽债》。因而,才引起了举国上下人的共鸣。

就在这么一种情形下,难道傅国英的骨子里就没有人性的弱点吗?那一刻她就不想回北京吗?她的心里难道就没有一丝波澜吗?

面对着上了年纪的老父亲的声声叹息,面对着这么多年来,视自己长姐如母的小弟,不舍分离的期盼眼神,傅国英一时间也是有些犹豫的。不过,犹豫只是暂时的,在傅国英心里的天平上,那个起决定性作用的砝码,一直就没有偏移于随父亲和小弟回城的那一边。

看着姐姐一直迟迟不做抉择,小弟急了。他又想出了一个“假离婚”的缓兵之计,想让姐姐先跟他和父亲回北京再说。

假离婚?这可以吗?这时,傅国英一直处于空白状态的大脑里,忽然出现了一个的问号。但是,这个问号又瞬时即逝了。

那几天,跟妻子傅国英一样,时吉新似乎也经历半个世纪的煎熬。他知道,跟自己恩爱了两年多的妻子,一旦离开自己回到北京,将意味着他们夫妻俩从此天隔一方,意味着他们今生或许再也没有并轨的那一天。但他也明白,如果是离开自己,离开这落后的农村,妻子的人生将会有个什么样改变。

最后,心地善良的时吉新便加入到内弟的一方,也开始劝说傅国英回北京。他强压着心中如同喷泉一般上涌的痛,对妻子说:“要不,咱们离婚吧!离婚后,你回到北京也就有了一个好的前程。你好了,孩子们也会好的。只要你和孩子好了,我就没有心事了!”

听到了丈夫对自己这含悲忍泪的劝说,傅国英几天都一直处于迷茫状态的大脑,醍醐灌顶一般猛的一下清醒了!

是啊!在人世间,什么身份、地位、金钱,都会有失而复得的可能。而唯独在对的时间里,遇到自己生命里对的那个人,才是一生当中,可遇不可求得珍贵。她傅国英要的不就是这种纯粹真爱的婚姻吗?有了这种婚姻的“财富”,她笃定,她和丈夫时吉新的一生,就会有着取之不竭的幸福!

于是,随后的几天里,傅国英先打发走了老父亲与小弟去了北京。接着,她又收拾好并不多的几件家什,抱起一双儿女,跟随着丈夫,一起回到了文登县口子公社告驾口村。

古有梁鸿之妻举案齐眉、鲍宣与妻共驾鹿车归乡。而这个时候,我们的女主人公傅国英,便成了现代“鸿案鹿车”的女主角。她要在丈夫的故土老家,开始他们琴瑟和鸣、夫唱妇随的幸福生活。

三、千辛有渡终见岸

从北京到傅家庄村后,经历了十二、三年的农村生活,已经让傅国英对生活里的清贫与艰苦,有

了能“克敌制胜”的信心和手腕。

不都是农村吗？大不了去过跟傅家庄村一样的生活而已。

对于来告驾口村生活，傅国英已经做好了她最充分的思想准备。但事实上，傅国英并不知道，不管是黄务公社也好，还是她的傅家庄村老家也罢，都是离烟台市很近的郊区农村。那里的生活条件，与真正属于落后闭塞农村的告驾口村相比，根本就不在一个档次上。在傅家庄用惯了电灯的傅国英，一进告驾口村，就开始点起了豆粒大小火苗的煤油灯。

可生活的坚辛，不单单是从电灯打回到用煤油灯这么简单。当他们一家人真的在告驾口村支起锅灶，过起日子后，才让傅国英真正明白，接下去的几年，她将需要怎样去拆解“艰辛”这个词汇，最底层的逻辑与含义的。

直到今天，再次谈起初进告驾口村那几年状况的时候，傅国英老人依然禁不住满腹的酸楚，老泪纵横。

住进什么样破旧的草屋？吃着什么样难咽的粗食？干着什么样重的体力活？这一切，当傅国英老人唏嘘哽咽之后，只字未提。在她看来，这一切都不算了什么，更不值得在她心中留下什么印记。因为，能换得跟丈夫、孩子一家人在一起，她并不以此为苦，反倒以之为幸。

换句话说，对于她经历过什么样的苦，那都不算事。而唯独对于自己一双儿女曾经所经历的一切，作为一个母亲，傅国英是终生记忆犹新，并耿耿于怀。

傅国英、时吉新夫妇有一对儿女，儿子比女儿仅大一岁。他们举家回到告驾口村的时候，两个孩子一个三岁，一个才两岁。

由于时吉新父母年纪大，无法帮助他们照顾孩子。但为了在生产队里多挣点公分，傅国英不舍得落下一天的工时。她只能将好话说尽，把两个幼小的孩子委托给门口一些稍大点的孩子们，央求着让他们帮忙带着一起玩。可想而知，让这些野惯了的孩子去照看着比他们还小的孩子，将会是怎样的一

个结局。但这只能是傅国英没有办法的办法了。每每从生产队放工回来的时候，傅国英都是提心吊胆的。因为，她不知道出现在自己面前的两个孩子，此时是被大孩子们欺负了？还是给他们扔掉了？是一身的伤？还是一裤子的屎尿？是全身的水，还是满脸的土？她更不知道，此时的两个孩子，是不是又没入了哪个草堆里睡着了，而要让她再去找上半天？

记得有一次，小女儿跟着大孩子去水库边玩冰，一下掉进冰窟窿里，若不是被路过的大人及时救起，她的小女儿即便不被溺了，也会被冰冷的水库水冻硬。

还好，生活上所有的辛与苦，只要有丈夫时吉新在就好。只要他们夫妻俩心往一处用，劲往一处使，什么困难都会被一一化解过去。

1980年，让艰辛清苦中沉浮的傅国英、时吉新一家，终于看到了生活希望的彼岸。这一年，傅国英作为未返城的知青，被文登县知青办按上级有关文件精神，被安排到口子公社农村信用社工作了。

四、你我都在彼此中

傅国英有了工作，地位也变了。周围的人们都在用担心的余光，偷瞄着这对平凡而又不普通的夫妻。

这个时候，农村已经是分田到户了，他们家里也分得了六亩责任田。已经在银行上班工作的傅国英，就利用下班后和每个节假日的时间，帮助丈夫搭理着责任田里的农活。人们看到的傅国英，依旧还是时吉新体贴的妻子，依旧是告驾口村的一名合格的村妇。她全然没有因自己吃上了国家粮、端上了银行正式工作的铁饭碗，而在丈夫和众人面前，有丝毫的膨胀与得意。

1987年，对于傅国英来说，又一次让她有了回北京的机会。这一年，北京市又出台了一个返城政策，像傅国英跟她二哥这样的年龄及家庭状况，都符合返回北京参加工作的条件。但是，政策也有附加强调：一家只能允许一个名额返城。这时，傅国英想都没想，直接把返回北京工作的机会让给了二

哥。她则继续留在当地上班下地,继续任劳任怨地做着农村里的贤妻良母。

之前,他们夫妻的生活是清苦的,但他们用爱做纤,拉着他们的婚姻小船,一点一点地拉进了安全的港湾。

而之后的日子里,没有了风,也没有了雨。他们的婚姻,也完全进入了一个平淡的生活状态中了。

有人说,平淡生活里的爱,是乏味的。

也有人说,平淡的日子,对爱是具有腐蚀性的。

我们再看这对夫妻,如果说,以前的风浪可以促使他们抱团同舟的话,那么以后这平淡无澜的生活状态,会不会将那他们的爱情磨蚀?能不能让他们婚姻上爱的羽翼,慢慢地萎缩了哪?

事实上,我们的担心完全是多余的。君不知,正是在这平淡和乏味的普通中,傅国英与时吉新夫妇用了尘世间的烟火,修行着他们婚姻里别样的爱。为我们展示了有真爱夫妻在平淡生活里,有滋有味的样子。这就是,我走进你最寂寞的路,你听着我最喜欢的歌。

傅国英在单位里,晚上经常开会或加班到深夜。她工作的口子镇信用社,离告驾口又有五六里的路程。直到今天,胆子小怕走夜路的傅国英再谈起,丈夫时吉新十几年如一日,每晚不管多忙、多累,都会及时地去自己的单位,等候接她下班回家的往事,仍然心心念念的感激着。

而令时吉新念兹在兹的则是,妻子傅国英对他喜爱戏曲这一爱好,完全是一路支持有加的。时吉新自小就对戏曲有着特殊的偏好,每次村里有戏,小小的他都是着了魔一般蹲在戏台边上,如痴如醉的看着、记着。11岁那年,自己去河里凿冰捉了一只懒蛤蟆后,迫不及待地扒了皮箍在自制的胡琴上。从此,他就开始在戏曲唱段里“摸爬滚打”了。

“兴趣是老师”的这句话,可以说在时吉新身上体现的淋漓尽致。他不仅无师自通地学会了胡琴,还能将月琴、唢呐等乐器操纵自如。村里排演京剧《红灯记》的时候,时吉新作为总导演,指导了全剧所有角色和后台乐队所有的唱段,在当地曾一时引起了不小的轰动。

知道丈夫一生的钟爱里,除了自己和他们的这个家以外,还有一个东西就是戏曲。不是票友的傅国英,就将票友妻子的这个角色,做得百里、甚至是千里挑一。

以前在告驾口村的时候,她利用节假日的空闲,陪伴着丈夫走遍了文登各处大大小小的票房。随着丈夫与文登各地票友的联系,时老师被戏曲圈子里的人,越来越认可了。很快,文登的、口子镇的、大水泊镇的、侯家镇的票友们,就自动找上告驾口村他们的家里,来跟时吉新一起切磋唱段与琴艺。票友们的远地而来,中午总是被时老师留在家中吃饭。

时吉新说,那些年他也不知道究竟管了多少票友的饭。但作为妻子,不管是谁来了,来了多少人,要做多少饭,傅国英从未有过一句不满的话、一个厌烦的表情,每每都是打心底里热情相对。

傅国英虽然不唱戏,但她永远是丈夫最好的听众。直到今天,已经中风了三次、满身病痛的傅国英,每天依旧拖着不方便的身子,习惯地坐在沙发上,安静地陪着丈夫,聚精会神地看着、听着票友们的弹拉唱念。安静到,一个上午或一个下午都不动。而每每有妙处时,她就会有一个竭尽全力之力的叫“好”声,让一堂票友们顿感欢愉鼓舞,喜气洋洋!

五、相濡以沫不言弃

大多数的婚姻,都做不到永远是最初的那种甜蜜的样子。而时吉新雨傅国英夫妇就不同,当他们的婚姻灌注了真爱的保鲜剂后,即使是人的芳华春色早已退去,依然会不离不弃。即使是婚姻的常态已陷入了生活的漩涡里,他们也会有一个安如止水的家。把不离不弃从婚姻的始,将一直贯穿到他们未来生命的终。

今年73岁的傅国英,已经中风三次了。特别令人深感不忍的是,傅国英老人的病情在反复了两次之后,糖尿病并发症也是在一步步地加重。2022年底,都到了被送进ICU病房的程度。

由于一双儿女都远在千里之外的北京工作生

活。他们即使是回来,最多也只能待上几个月。

而早在23年前,从傅国英50岁的第一次中风开始,长她七岁的时吉新,就一直是一个人担负着常年照顾老伴生活起居的任务。

23年了,在人短暂的一生当中,会有几个23年哪?而用23年的漫长时间,一直去照顾一个生活不能自理,甚至是进了ICU病房的病人。试想,进入耄耋之年的时吉新老伴,负担会有多大?

有道是,久病床前无好言。一般人都会想,这对陷入了生活旋涡的真爱夫妻,能不能就此退去婚姻光鲜的外表,露出残酷的脆弱本质?他们的实际生活里,会不会是一地的鸡毛?

答案肯定又是否定的!这么多年来,来过他们家的人,不计其数。难能可贵的是,就没有一个人不被时吉新对老伴无微不至的照料感动着。从吃饭,到穿衣,到大小便,到理发洗澡,时吉新完全像照料孩子一样,悉心照料着老伴。以至于让老伴傅国英从心底里,发出了由衷的感叹:“多亏我有数,当年没有离婚回北京。要是回去了,不管我再结婚跟了谁,谁都不可能像他这样对我这么好!”

执子之手,我们慢慢地走。余生不管是长是短,我都会牵着你的手,你陪我听我最喜欢的戏,我陪你沐春风、看夕阳!

这就是时吉新、傅国英夫妇现今一张真实的生活剪影!

六、余生有为搭票房

2008年冬,时吉新傅国英夫妇从口子镇告驾口村,搬进了文登YG小区五期的某单元楼里。

2009年春,安顿好了新家之后,时吉新骨子里的“戏瘾”又上来了。傅国英非常了解老伴的心思,催他快去联系他们以前熟悉的那些文登票友。时吉新很快联系到了,马家庵京剧票房负责人周明日先生。接着,时吉新便得到了周明日团长的盛情邀请。仅仅是一个下午的功夫,马家庵票房的票友们,就被时吉新身上的那股执着劲给打动了。

周团长当即就问:“时老师,如果我们把票房搬

到您的家里,可不可以?”

时吉新一听,高兴得一拍大腿道:“行啊,太行了!”

“那您用不用跟夫人商量一下?”周明日仍不放心地追问了一句。

老伴傅国英的态度,用不着问,早就装在时吉新的脑子里。

就这样,YG小区第一个京剧票友团队,在时吉新家里开业了。从此,老夫妇俩每天早早起床,把家收拾得干干净净地等候着。他们冬接暖气、夏开空调。热水、电扇也是大力供给。

而一帮铁杆戏曲票友,也在这里终年聚集起来。他们春去秋来,寒来暑往。久而久之,就把这里打造成名副其实的一个票友之家。

正是基于时吉新对京剧的执着与热爱,也因于女主人傅国英对丈夫的倾心支持。很快,YG小区有个好票房的消息,就在文登票友圈子里传开了。

接着,就是远近票友的趋之若鹜。随着票房的人气越来越旺盛,票友团队从开始的马家庵一帮票友,发展到来自文登各处的五、六个团队的票友。每周场次也从两三次,到后来的七八次,再到后来分上下午的十几场。最后干脆就是14个场次,一周里的每天上下午全满。

不过,由于考虑到小区里周末有学生在家。后来,他们只好忍痛删去了周六、周日的四场活动。但直到现在,每周的周一至周五共十场、有上百十人次参与的活动,还是在这里雷打不动地进行着。

这时候,很多琴艺和唱功不是很过硬的新票友,也都慕名而来了。

学戏曲有个特点,不管是学习演唱,还是学习某件乐器。当掌握了一定的基本功之后,必有跟着乐队班子进行相互间的配合练习。否则,一味自己在家关门造车,是很难有特别大长进的。但新票友一般都是刚刚入门的水平,很难与乐队“和谐相处”。这也让新票友们,不免产生了不自信的怯懦。

这么多的新人下水,难免出现“笨拙”的不和谐音,但时老师从来不嫌弃,总是耐心地予以鼓励,这让新人们感到由衷的温暖,也让他们慢慢有了自

信。就这样,来 YG 票房的人像滚雪球一样,越来越多。特别近几年来,在文登老年大学参加戏曲各行当学习的一些朋友,也有不少人赶来时老师的票房,跟着乐队班子一起练习演唱、操琴。这些新人经过这里的几年实践操练后,当他们再从这里走出去的时候,都成了活跃在文登各票房里的老手和高手了。

于为孝,原来只会为吕剧伴奏,是一个只会拉一两段样板戏的普通京剧爱好者。有一天,他来到时吉新的面前,表达了自己想学拉京胡的意愿,但又觉得自己的底子差,怕学不好。

时老师一边鼓励他,一边让于为孝将自己所会的唱段,拉给他听。听了一段于为孝拉了样板戏之后,时吉新觉得他还行,是个可塑之才,便盛情邀请他来票房,跟着乐队一起练习。从此,于为孝就在 YG 票房认真地拉起来,到现在已经是九个年头了。而今天的于为孝,早就出落成文登票友圈子里的名人,也建立起他自己的票友团队了。

吕召芳,原来只是月琴比较拿手。京胡只是刚刚起步,根本不敢在票房出手。时吉新老师就鼓励她大胆的拉,哪里有不会,说出来跟大家一起切磋。开始还在怯懦犹豫的吕大姐,经时老师的不断鼓励打气,也成了 YG 票房的常客。而现在的吕召芳老师,已经成为是全文登乃至全威海唯一一个,既能操月琴、京胡、京二、三弦、大软五种乐器,又是会梅、张、程、荀、尚五个派别演唱的全能女名票。

说起京剧各行当、各派别的票友们,从新人到老手,从开始的怯懦、紧张,到后来的渐渐适应,再到后来成长为文登各票房里的中流砥柱,是不胜枚举。在 YG 小区票房里,一个老手带新手,新手慢慢成为老手后,反过来再带新手的局面,15 年一直延续到今天。

YG 小区时吉新老师的票房,不仅仅是京剧票友们的天地,同时也吸引着文登的一些吕剧票友。与时老师同住一个小区的文登吕剧票友于桂英,就

是被时老师对戏曲的那份挚爱精神所吸引。她亲自上门,向时老师表达了她想在这里开票房的意愿。没想到,时吉新老师马上愉快的答应了。并挤出了每周两个场次的的时间,专门腾给吕剧的票友们。

自 2011 年起,文登的吕剧票房在时老师家里安营扎寨起,到今天已经有 13 个年头了。目前,YG 小区吕剧票房票友人数有二三十人,分别在每周的一、三活动。

原吕剧票友团长于桂英老师介绍说,他们也都曾被时老师与老伴傅国英大姨两人的故事感动着。现任的吕剧票友团长宋文敏,每次在时老师票房活动完,都会带领着吕剧票友们,把时老师的家里里外外打扫得干干净净。于桂英说的虽是她的现任团长与票友们的事,其实,她此时来时老师家,也是准备来看看时老师老两口,还有没有什么衣服要洗,有什么事需要她帮助?他们每个人都愿意为时吉新、傅国英两位老人做点事。也许,这就是人间最美好的芝兰之交吧!

京剧作为国粹,它的魅力除了舞台上的行云流水和婉转动听,还在于有着一大批热爱并痴迷于它的戏迷与票友。自然,京剧的传承,也是离不开像时吉新老师一样的,对戏曲艺术有着执着向往和努力的票友。离不开像 YG 票房一样的,有着老带新式的艺术活力的票房。

不过,不少票房会出现一个现象。就是在一个地方开办时间长了,由于种种的缘故,多则几年,少则一两年,甚至有不几天就不得不关门了。像时吉新老师这样把票房开在家里,还一开就是 15 年,且是每日上下午场场爆满的票房,不单单是在文登仅此一家。想必,即使是在全国也不多见。这不仅仅体现着于时吉新老师对戏曲的执着与痴爱,更有时吉新、傅国英老两口亲和与包容的软实力在做支撑。

在此,真诚地祝福时吉新、傅国英两位老师,在相濡以沫中,走得更远、更远、更远些……

相约桃花

诗 音

四月桃林映山红,桃花笑脸吻春风。在这踏青赏花的好时节,不妨去文登的万亩桃林逛一逛:赏花、祈福、采摘、垂钓、品地道美味农家宴,一切尽在享乐中……

文登区的万亩桃花林,位于葛家镇西谭家口村。这里有一条环山赏花步道,全长有十余里。当你漫步在这桃花盛开的丛林中时,瞬间会被那股淡淡的花香陶醉着,被那粉红娇艳的花瓣迷恋着……

“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我不觉随口吟出这首唐代诗人崔护的名诗《题都城南庄》,据说人们所常说的“桃花运”就来源于此。这首诗中隐藏着一个动人的爱情故事。

崔护是唐德宗贞元年间博陵县的一位书生。一日春天午后,他漫步在郊外,忽然觉得有些口渴,于是走向桃林间的一座茅草屋,不料开门的却是一妙龄少女,少女殷勤地为他张罗茶水。墙壁正中“几多柳絮风翻雪,无数桃花水浸霞”的对联和桌上的书

墨让崔护对茅舍中的少女大感兴趣,不由得心旌摇曳。问及少女的姓氏及家人,方知少女叫绛娘,随父亲蛰居在此。交谈中,他说的那句“花开堪摘直须摘,莫待无花空折枝”打动了绛娘少女的芳心。自从崔护离开以后,绛娘对他一直念念不忘,而崔护回到家中,随即就埋头于繁重的功课中,寻春巧遇绛娘一事只能暂搁脑后。

时光如流,转眼到了第二年春天,又是一个春暖花开的晴日,崔护望着城中绽开的桃花不由地触景生情,回忆起去年春天的城南旧事,感情的烈焰在他心中升腾,在无法压抑的冲动中,抱着兴奋急切的心情,一路快行来到城外寻找往日的旧梦。然而茅舍门上挂着一把铜锁,崔护等了许久仍不见少女归来。他讪讪地从窗棂中取出笔墨,怅然地在房门上写下了那首《题都城南庄》的诗句。

崔护城南访旧,没能见到绛娘,回家后茶饭不思无心读书。于是他再度往城南寻访,远远地就听到茅舍中传出了阵阵苍凉的哭声,一位白发苍苍的

老汉泪眼模糊地上下打量着崔护，哭着说：“你杀了我的女儿啊！”崔护惊诧莫名，急忙询问原委，老汉哽咽着说：“爱女绛娘，自从去年清明见了你，就朝思暮想，恍然若失。时过一年，本已将绝望，前几天到亲戚家小住，归来见到门上你所题的诗，痛恨自己错失良机，以为今生再也不能见到你，因此不食不语，一病不起。”崔护赶忙来到绛娘床前，心痛欲碎，抱住断气不久的绛娘声嘶力竭地大声哭喊，泪水流满了绛娘的面庞。是他的精诚感动了苍天，多情的绛娘居然从黄泉路上又走了回来。

随后崔护娶了绛娘这么一位情深意厚的娇妻。绛娘殷勤执家，崔护专意于功课，学业日益精进。唐德宗贞元十二年，崔护获进士及第，外放为官，仕途一帆风顺。在绛娘的佐助下，他为官清正，政绩卓著，深受百姓爱戴。后来人们遂将男女情事谓之“走桃花运”或“交桃花运”。

绵绵细雨打湿了脸庞，让我从那段凄美的故事中醒来，才发现眼前已经云雾缭绕，雨露朦胧。远望昆崙山，雾里看山亦真亦幻，近看桃花林，细雨缠绵，分外娇媚。只见穿梭在桃花林里的模特和摄影师们忙碌地抓拍着镜头，好一片人面桃花相映红的景象。

沿着十余里环山路赏花，在桃花间自由赏花嬉闹，每个人都将自己的红丝带系在古老桃树上，写上心愿为家人祈福。

继续前行，我们来到了蔬菜大棚基地。西谭家

口村的大棚颇有盛名，这里的蔬菜瓜果全都无公害，新鲜，多样。你可以任意采摘，若不摘些尝鲜，你必定后悔白来此地。这里已经成为集休闲游乐美食养生为一体的最佳去处。

离开蔬菜基地，村口处出现了一个集市，这里十分热闹：街面上一条龙似的摆满了各种农家美食，有地瓜干、豆面条、荠菜包子、夹心喜饼；有各种各样的时令野菜，带着新鲜的泥土香气；还有当地的特产，水果罐头、富硒苹果、富硒黑花生、紫薯粉、丹参、桃木制品等，它们的年出口量越来越大。

天公不作美，临近中午雨越下越大，我们在快乐的农家宴食堂欢聚一堂，品尝当地纯天然美食，山苜楂大包子、香椿芽和水库里刚打上来的活鱼。在这里，人们大饱口福，玩得开心，吃得放心。特别是葛家老百姓热情的招待，让你感到就像到了自家一样亲切自然，说不完的家乡话，唠不够的家乡情。

今天老天给了我们一份特别的礼物，春雨淅淅沥沥，雨水连绵赏花行，人面桃花情更浓。平日里难得一见的雨中桃花让我们美不胜收，尽显眼底。摄影家们拍出了一幅幅精美的雨中桃花图片，也给我们此行多了一份特别的收获。

站在村口环顾四周，不觉感叹最美乡村小镇这个名字非谭家口村莫属啊。“桃花运”“交好运”，桃花是美好愿望的象征，只要你跟桃花结缘，好运就会自然来，相约桃花，好运伴你来。



故乡与母亲

宋 一

从中学住校时起,我每年能陪在母亲身边的日子寥寥可数。

印象中的母亲是个闲不住的人。她每天从早到晚就像一只旋转的陀螺,忙得团团转。种地、养殖、洗衣、做饭,家里家外,样样活计她都能拿得起放得下。那时候,我总认为母亲非常年轻,浑身上下似乎有着使不完的劲儿。

第一次发现母亲变老,是在母亲当了外婆之后。彼时,我刚休完产假开始回单位上班了,母亲就主动请缨过来帮我照看孩子。

有一天中午,我下班回家,一开门就瞥见厨房的高压锅正噗噗地喷着热气。母亲微眯着双眼斜靠在沙发上,她怀抱着熟睡的崙宝,头歪向一边,松弛臃肿的眼袋和额前成片的白发清晰地映入我的眼帘。我的心猛然一紧,突然感觉特别害怕,生怕我来不及好好陪伴,母亲就不在了。

从那时起,我就尽可能抽时间多陪伴母亲。特别是母亲回到乡下以后,我只要有空就会主动给母亲打电话。可是,我忙,母亲似乎比我更忙。每次给她打电话十有八九是无人接听的。哪怕是回家,我

也只能在田间、菜园、果园才能寻到母亲忙碌的身影。

母亲就像一台动力十足的马达,永不疲倦地劳作着。她日复一日精打细算,口省肚挪地规划着胸中宏伟的蓝图。田里的庄稼熟了,园里的蔬菜、水果又该采摘了。那些最新鲜、颜值最高的果蔬,经过母亲的手精挑细选,都留给了我们。在母亲看来,能让儿女品尝到她的丰收成果,她心里就会特别满足。

剩下的果蔬和粮食,母亲会拿到周边的集市上去卖。她通常要在地摊前蹲守大半天,才能换取或多或少的一沓钞票。数着这些零零碎碎的票子,笑意悄然爬上母亲多皱的眼角。

母亲把这些钱一点一点地积攒下来,自己却一分也不舍得花。每逢我们回家,她总是借口给崙宝买这买那,然后把钱卷成卷,偷偷塞进孩子的口袋里。如果我们不收,母亲就会又焦急又生气,每每这时我心里就会心疼得直想落泪。

有一次,听进城赶集的乡亲说,母亲下地又崙了脚,我便责怪母亲这么大年纪还种地。母亲笑着说:“上了年纪,多活动活动筋骨可以预防衰老!”可

现实是母亲无论怎样辛勤地劳作,衰老还是如期而至。她的头发几乎全白了,腰身也变得更加佝偻,更要命的是:她身体的许多零部件已经相继出现了问题。她会不时地告诉我,她的眼睛不戴老花镜就看不清东西;牙齿又有几颗松动了;腰腿最近疼得厉害;胳膊酸胀得抬不起来……

我是多么想把母亲搬到城里好好享享清福啊!可是每次提及此事,都被母亲坚定地拒绝了。

母亲就像一棵扎根于故乡的老树,一辈子心甘情愿地驻守在她嫁进的这个贫穷的小山村。她把白天交给了田间劳作,把夜晚留给了一盏孤灯。记不清有多少个夜晚,年幼的我一觉醒来,看见母亲还坐在灯下一针一线地绣花。

日复一日,无论生活给予母亲多少艰难困苦,她都咬紧牙关,奋力在故乡贫瘠的土地上生根发芽,开枝散叶。她竭尽自己的勤劳与贤惠,相夫教

子,勤俭持家,努力令那些艰辛晦暗的岁月透出一丝丝希望的曙光。

“鸟近黄昏皆绕树,人当岁暮定思乡”。暮年的母亲对故乡越发充满了依恋之情。年复一年,她固执地守候在故乡的这片热土上,与故乡的清风草木为邻,流水炊烟做伴。

故乡和母亲都成了我人生中举足轻重的一处驿站。在数不清的来来回回中,我一次又一次含泪将离去的背影留给了我故乡的母亲。每一次离别时,母亲都会依依不舍地跟随在车子后面,将我们一直送到村口。

车子渐行渐远,母亲仁立在村头的身影在我的视线中逐渐模糊了,此时,绵长的思念和无尽的牵挂,在我心底瞬间翻滚成涛,澎湃成潮,我顿时泪流满面。



走进彝族

心如水

走进彝族，奇特的自然环境和人文景观，绚烂得不可想象和理喻。现在回忆起来，似梦幻一般依然没有结束，反而更悠远，甚至，比回忆还要甜蜜。

2009年9月，云贵高原，秋高气爽。车行驶在通往楚雄蜿蜒崎岖的山区公路上，我欣赏着高山峻岭上雕刻出的重重叠叠的梯田。当走进彝族聚居的地域时，一股清新浓郁的彝家原始风情扑面而来，把你带进梦幻一般绚丽多彩的世界里。在这里，同彝族人接触，甚至同他们融为一体生活共事，奇异神秘的彝人古老风情，独特亮丽的民族文化，似潺潺的甘泉，源源不断地流进你情感的大海里。他们那炙热豪爽、真挚淳朴的民俗风情，浸润着你数日颠簸奔走、茫然疲惫的心灵，油然激发出你对这片土地上底蕴丰厚的彝家历史文化的极大兴趣。

楚雄彝族自治州位于云南省中部偏北，属云贵高原西部、滇中高原的主体部位，自古为“省垣屏障、滇中走廊、川滇通道”。楚雄州东靠昆明市，西接大理白族自治州，南连普洱市和玉溪市，北临四川省攀枝花市和凉山彝族自治州，西北隔金沙江与丽江市相望，是省会昆明市西出滇西7州(市)及缅甸的必经之地，故有“迤西咽喉”之称。全州行政区域

总面积达28438多平方公里。

彝族是我国有着悠久历史和古老文化的民族之一。在云南，彝族人较为集中地聚居在楚雄和红河地区。在这里，彝家人大部分居住在山区，有不少彝人居住在海拔两三千米的高寒地带，以耕种和畜牧为生。由于长期居于高山上，受高山自然环境的约束，他们的村寨一般由二、三十户人家组成，但三五户或单门独户的也有。居住在高山上的彝族人，生活比较简单朴素，至今保存着不少独特古老的传统习俗，在他们生活的一切环境里，到处充满着原始风情。

在祖国四面八方地壳隆起的山区地方，都有人聚居。有山有水，山高水长，山水相依，构成道道风景。人们为了生存，在山区每个有限的地域环境里，依就着山势开垦出块块大小不一的土地。山区里的田园风光无不闪烁着地域中异彩纷呈的熠熠风采，这些风光丽景尽管予以过路人美的享受，但是吸引不了一个外乡人的极大关注，更迷惑不了人们对这个地方产生多少遐思和留恋，使人路过之后往往感到昙花一现，时过境迁，云消雾散。而来到云南楚雄，这里壮美秀丽的山区田园风光，让你看去顿时

眼前为之一亮,心绪十分亢奋。奇异、独特的造型,会使你从内心深处引发起啧啧的赞叹,在每一位路过此地的人们心灵深处都会生发出心照不宣的共鸣。你看,层层螺旋式的梯田,从险峻的山顶垂挂到悠悠的山下,有的梯田的最高层隐设在云端里,甚至已经不是人的想象力所能到达。梯田的底层铺向那一眼望不到底的壑谷里。田间人们劳作踩出来的小路,似一根根银丝穿插在层层叠叠的田垄堤坝上,在高原炽热的阳光照射下,是那样的清秀。纵目远望,有的片片田块发出耀眼的金黄,有的层层堤坝呈现出深紫色的土红,有的曲曲弯弯凹凸起伏的地表状如飘逸的绿色彩带,还有的不只辉映着天空中的碧蓝,翻滚着迷人的玫瑰色,还经常变幻莫测,生出斑斓的五颜六色……这壮观美丽的画面,不仅源自于大自然的广阔与浩渺,更源自于彝族人的辛勤开拓和汗水浇灌。这偌大的连片梯田,是他们世世代代用愚公移山的精神,精心打造雕琢起来的不朽丰碑,是他们用水滴石穿的顽强毅力,创造出的仙境般的光影世界。这里的田园风光,展现出彝族人博大的智慧、与大自然奋力抗争感天动地威武不屈的民族精神。在时间的长河里,一代代彝族人生老病死、无数彝人秉承遗志,用顽强不屈、百折不挠的超然毅力,造就了大自然的妙笔丹青和浪漫抒情的油画,延续着世世代代的生命和希望。

对于彝族的历史,学术界尚有争议,但相关资料表明大多数看法是与中国古代西北部的羌氏游牧部落有关。他们认为彝族是古羌人南下在长期发展过程中与西南土著部落不断融合而成的民族。古羌人也称为“氐羌”或“西羌”,分布在陕西、甘肃、青海一带。约在4000—5000年前,羌人早期南下的支系与当地土著部落融合,形成了彝族的先民。在云南楚雄一带生息繁衍的彝族人由于受地理环境及所接触的不同文化的影响,逐渐形成多姿多彩而又独特的彝族文化。他们保存下来的用古彝文字写成的经典卷籍,内容涵盖了哲学、历史、文学、天文、医药、工艺、礼俗以及宗教等多领域里的知识,流传至今。

生活在楚雄地区的彝族人的生活习俗是丰富多彩的,从穿戴服饰及装束上体现出尚黑、敬火以

及尚武等风俗特征。

男子多穿黑色或青色窄袖右斜襟上衣,下穿多褶长裤,并分有大、中、小三种裤脚。

头上留一撮约两三寸的头发,称为“兹尔”,汉语称“天菩萨”。以数丈长的青布帕包裹,在右前方扎成细锥形的子贴,汉语称为英雄结,伸出头帕外,是其最威武神圣的象征,他人不可碰触。彝族人的男子以无发须为美,富有人家的男子多在左耳穿耳洞,戴红、黄色大耳珠,耳珠下佩缀红丝线,家贫者则只穿黑线。妇女穿镶边或绣花大襟右袄短上衣和百褶长裙,裙越长,褶越多表示越富有,像彝族中地位最高的黑彝妇女,更是长裙及地,不过有些地方的彝族妇女穿长裤。

头饰方面,有的头包黑头帕,有的戴绣花瓦式方帕,遮盖前额,也有的戴帽再配以银饰。她们普遍喜欢穿耳洞,每逢节日,均配衬一身漂亮的装扮,衣服上挂着又大又重的银饰,手上也戴满银镯和戒指等,令人目眩。另外,外出时的男女都爱穿戴一种叫“察尔瓦”的羊毛披毯,这种像斗篷一样的披毯穿起来非常英武,而且可以避水防寒,最适合高海拔寒冷不稳的天气,深受当地人们的喜爱。在服装的图案纹饰方面,彝族人多采用漩涡纹、动物和植物纹样,也有火纹、虎纹、羊角纹和八卦等图案。

彝族人喜爱在依山傍水、层林叠翠处居住。由于受自然环境条件影响,房屋建造十分简朴。云南彝族的房子以“土掌房”居多,是平顶的上下两层的土房,底层住人,顶层存放物品等,也可用作晾晒东西的晒台。据说,“土掌房”有隔热、防寒以及防雨的功能,冬暖夏凉。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彝族人民的生产生活条件有了较大的改善。特别是近几年来,多数人居住着土木结构的新式瓦房,有的则住进砖木结构的楼房。

彝族人习惯于日食三餐,以杂粮面、米为主食。过去的主食一般是芥子、粟米和洋芋等耐寒植物,因为难以栽种,蔬菜方面除了黄豆和萝卜外,其它种类甚少,部分居于河谷地带的彝族人也会种植水稻。据他们讲,每逢过节或有客到访,便按尊卑等级,分别以牛、羊、猪、鸡以及“多啦巴”(一种将黄豆磨浆后,连糟加酸菜煮成食物)款待来客。他们喜欢

将肉切成大块大块的一锅煮,然后撒盐吃,又称为“坨坨肉”。彝族人常吃的典型食品有:荞粩、面糊酸菜肉、白水煮乳猪、锅巴油粉等。日常饮料有茶,饮茶之习在老年人中比较普遍,以烤茶为主,每次饮茶,只斟浅浅的半杯,徐徐而饮。

彝族人有些地方的婚俗同汉族人一样,奉行一夫一妻制,父母与未成年子女一起居住,儿女结婚后,除幼子外,必须自立门户。但有些地方与汉族人婚俗大不相同,彝族女子到了13—17岁举行成年仪式后,可以自由社交,结识心上人。结婚也要受到种种限制,如:不能与异族通婚,家支内不得通婚,不等级不婚,姨表不婚等等。彝族盛行抢婚,彝人男家迎亲时找一个青年为代表,与众客人到女家抢新娘,女家亲友则以泼水阻拦,并将迎客人抹至大花脸,最后新娘便在“混战”中被抢走。凡娶亲嫁女,都要在庭院中或坝子里,用树枝搭棚,供客人饮酒、吸烟、吃饭、闲坐,民间把这种用枝搭的临时棚子称“青棚”。一般在婚后次日,新娘会返回娘家,居住一年半载,方由男家择日接回,女子在娘家的日子又叫做“坐家”。彝族也有非常俭朴的婚礼,居住在弥勒县的阿细人自古以来婚礼俭朴。他们选择对象的首要条件不是相貌,而是勤劳。婚姻程序,一般是女的先到男家劳动两天,以此向男方父母认亲,男家不摆酒席,不请客。这样往返几次,共同劳动,以示情投意合,同甘共苦。这时,双方中,若一方心有悔意,婚事可以就此罢休;若都表示满意,婚事就算完毕了。以勤劳取人,奠定了阿细人婚姻幸福、美满的基础,所以在阿细人中,因草率成婚而酿成不幸结局的为数很少。

无酒不欢的彝族人,无论男女老少,都是喝酒的高手。每逢过年过节,热情好客的彝族姑娘、妇女便会抱着插上几枝锦竹杆或麦秆的“杆杆酒”站在家门口的路边,过路人非得喝上几口才可继续上路,否则别想从她们眼前走过。彝族男子待客的热情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2000年9月,我们一行5人来到楚雄博物馆参观考察时,便亲身感受到火辣辣、淳朴真挚的彝家人待客的风情习俗。来到云南,接待我们的是楚雄彝族自治州博物馆的钟馆长,他带领着一位副馆长和两位部主任陪同我们参观展

览后,定要留客吃饭,午间领我们到充满彝族风情的餐馆里用餐。钟馆长和他的几位部下都是彝族人,他简单介绍完我们和他部下几位同志的职务后,便举起酒杯,用彝文和普通话唱道:“尊敬的远方客人,来到这里就像美丽的天使,给我们送来甘露和吉祥。日月相聚时,星星干一杯。云雨相聚时,彩虹干一杯。姑娘小伙相聚时,天地干一杯。亲朋好友相聚时,彝家人敬上双杯。尊敬崇拜的客人啊,和我们在一起啊,喜欢呢也要喝,不喜欢呢也要喝,管你喜欢不喜欢都要喝……”钟馆长这悠扬纯情、看似霸道的彝家劝酒歌,打动着我们在场的每个人。说心里话,我参加工作40多年,因业务工作,到过的地方不少,喝酒的场面见过很多,还没有见到彝族人这种别开生面、热情浓郁、豪爽待客的表达方式。当钟馆长连续敬几杯后,副馆长和两位部主任分别依次挨个劝酒。她们用优美婉转而又十分动情的歌喉唱道:“尊敬的远方客,我的阿老表(彝族人对人亲昵的尊称),阿表妹敬一杯,阿老表端酒喝,阿表妹端酒喝。我的好阿老表,喜欢呢你要喝,不喜欢呢也要喝,喜欢不喜欢都要喝。阿表妹的情,阿表妹的意,情意全在酒杯里……”。在午宴行将结束时,钟馆长同彝族博物馆全体同志共同端起酒杯,站起来齐声唱道:“要走的阿老表啊,要走的阿表妹啊,相聚时短离别难,离别哪个舍不得你,走是要走喽,就是舍不得,舍不得,还是得舍得……”歌的旋律在情感的世界里翻动,真挚纯情的火花在心灵中激烈地碰撞着,我们的眼眶里溢满了泪水,难分难舍的心情溢于言表。

车轮在急速转动,彝族同行的纯情厚意激起的波涛在胸中继续不停地翻滚。作为博物馆人,钟馆长他们用自身的实际行动传递着本民族悠久灿烂的历史文明,用纯情豪放的彝族文化纽带把各民族人民的心紧紧连接在一起。他们、我们都是龙的传人,天下博物馆人是一家人,秉承历史,传承文明是我们共同的职责,我们由衷地感到肩上担子的沉重和责任的重大。

难忘云南楚雄,难忘我挚爱的彝族同胞兄弟姐妹!

味之念

于尘飞

内心的记忆会把不好的东西抹掉,而把好的东西更加美化,正是因为这种功能,我们才对过去记忆犹新。

——摘自马尔克斯的《霍乱时期的爱情》

气味是最为久远的回忆,它会绕过大脑皮层与中脑之间的脑丘,以更直接的方式唤醒大脑核心区域的记忆和情绪,这就是普鲁斯特效应。此刻,我心涌一种兴奋,只想闭上眼睛,深深呼吸,唤醒那些久违的味道和气息。我知道,这兴奋,就是沉睡的记忆在蠢蠢欲动。

1

我姑家是高村镇西藤圈村,上世纪七十年代称高村公社西藤家大队。小时候,父母在文城工作忙,学校放假时,经常把姐姐和我送到姑家。

去姑家,我们在去埠口方向的礼格庄站下车,

说是礼格庄站,但离村还很远。下了公路,是很长的山道,像条带子,我和姐姐就是两个蠕动的点点。北面,田地连着山峦;南边,田地一望无际,看不到村庄。

礼格庄村大,老是走不出去。出村不远,是小台村,母亲的老家,小台村小,拐个弯儿就出来了。路南有一个很大的水湾,湾边密匝匝的棉槐,映绿了水面。过了水湾,我知道,下个村西藤圈,不远了。

西藤圈村西的路,很长,很窄。两条深深的车辙,像蜿蜒的轨道。茂盛的驴蹬子草,覆盖了路,也盖住了我的脚面子。一路闻着草香,清爽爽。

走到山路坡顶,我看见了远远的村庄,屋影绰绰,炊烟袅袅。

多少年,多少次,我一进村,就闻到村里特有的气息,来自某种柴禾,诸如棒棒秸子、地瓜蔓子、陈麦秸子堆积的草垛,来自路边晒的棒棒、花生,平房、屋瓦上晒的地瓜丝、萝卜丝,菜园里的菜,石碾碾过的地瓜干子碴,石磨推过的棒棒渣,猪窝盖上

的酱缸，院墙挂晒的熟地瓜干儿、萝卜缨子、丝瓜瓢子、辣椒、蒜、猪、鸡、鸭、兔窝，牛、马、驴、骡棚，混合在一起的味道。我甚至闻到了村中戏台前两棵大白果树黄叶的清香。

晌响和傍晚，烩地瓜、粑粑、煊白菜、萝卜、雪里蕻、臭虾、干干鱼的气味，在村庄的炊烟中弥漫。

那时候，村里各家各户的菜园由大队统配，在村东南一条小溪两旁，浇园方便。当时还不知道电视是啥，只有广播，还经常没声儿，所以，晚饭前后，大家都在菜园里忙活，说说话儿，园里的活儿也干完了。

菜园里种着白菜、芸豆、茭瓜、黄瓜、韭菜、地豆子（土豆）、葱……园边编插的枝子上挂着眉豆、方瓜。这些菜，味道浓，特别是架子上的芸豆和黄瓜，老远就闻得到那生鲜气儿。

晌饭和晚饭，主食就是地瓜，烩地瓜或煊地瓜干。稀饭是熬地瓜丝或棒棒面粥，里面有几粒大米或高粱米，那就很是享受了。麦子面平常基本见不着，饽饽都是过年过节、娶媳妇、生孩子“看欢气”时才看见。偶尔吃顿馒头，也是棒棒面掺点麦子面，或者就是麸面做的。

粑粑也少，炕桌上的粑粑盘子里多是盛的烩地瓜、豆面子球、地豆子。有个粑粑，也是姑父吃，我们都习惯了。窗窝子里的油灯，灯火飘忽摇曳，昏暗的灯影里，我看见姑父吃粑粑就干干鱼时额头的汗珠和凸起老高一嚼一嚼的腮帮子。

姑从来都是最后一个上炕，从来都是吃地瓜，收拾菜蒂巴，拾掇锅。

都说，吃粑粑长劲儿。哥姐们哪天吃个粑粑，就是要上山干活了。

秋天搂草，哥姐们起得早。天还没亮，就窸窸窣窣起来了。互相没话儿，前一天晚饭，炕上坐着地上站着，就说好了时间和地场。搂草一般去得远，得带晌饭。

姑起得更早，把煊得烫手的粑粑，用白屉布包好，分给他们。姑的手艺好，烩的粑粑，又大又厚又暄。我跟着起来也沾光，分得一块，那粑粑豆面掺得多，加了糖精，很香很甜。

姑和我站在门楼子前，看着哥姐们拿着抓子和

嘎拉包，融进黎明前的黑。

我的表哥叫双和，六队队长，对我很好。一天，吃完晚饭，双和哥说：“走，咱俩出去。”

那天晚上，月亮很圆。月光下，山路变得灰白，南山顶上的小树林，黑黢黢的，像山的一缕头发。

哥领着我来到山下的花生地。花生已经刨了，一垄垄整整齐齐躺在地里。哥在地头拿起几棵摘下一把，递给我：“吃吧，这是六队的地场，没事，别告诉你姑父。”

我姑父——他爹，是大队书记。

哥在前面走，我在后面跟。他吃花生是转一垄，吃一把，然后用脚尖在地里蹭个窝，把花生皮踩埋了。刚刨的花生吃起来脆生生、甜丝丝，虽然嘴里嚼的花生里面一定有泥土，但味道仍然好极了。

那年，我叔伯哥结婚，姑要蒸喜饽饽带去。前一天，姑忙活了一整天。第二天一大早，姑左胳膊拐着柳条篓，右手牵着我，出发了。

出了村，走到西山坡顶，姑掀开篓子上的蓝花布，拿出一个莲子，掰了一半给我。莲子很白，一捏软到底，一松回原形，痕迹全无。咬一口，筋道，喷香！过了几年，有一天，父亲拿回家一小袋去大水泊空军场站慰问演出给的“八一”面粉，当时，那是很稀有的东西。母亲做了馒头，我吃了，感觉没有姑做的莲子有嚼头。这么多年，我好像再也没吃到那么有口感、有味道的面食了。

一路上，我俩穿过下乔和莲花城两个村子，我一直惦记着另一半莲子。走到姑和父亲的老家，大爷（伯父）住的绿杨村口，姑拿出那一半，给我，看着我吃完。然后，姑左胳膊拐着柳条篓，右手牵着我，进村了。

一个莲子，惦记一路，吃了一路。到现在，我也没明白为什么。

2

1972年，我7岁，在河北小学上一年级。那年，学校还没建起来，上半年，教室在河北大队（村）三队牛棚旁的记分室，也是仓库，前面是黑板、老师、小凳和我们，后面一个土炕，炕上下堆放着牛饲料

和各种农具。下半年,转到大队部外的大屋子里,也是没有课桌,自带小凳。没有小凳的,拿块麻袋布,垫坐在地上。经常是两个年级在大屋里一起上课。

有一天放学前,老师通知第二天上学都自带碗筷,吃忆苦饭。第二天,我带着碗和勺子来到学校。第二节课下课,大队长和几位阿姨把一个冒着热气的大铁桶抬进教室,放在门内位置,然后我们就排队开始领忆苦饭。

饭前,老师告诉我们:今天的活动是忆苦思甜,忆苦饭是野菜汤。在那万恶的旧社会,广大贫下中农吃不饱穿不暖,遭受地主阶级的残酷压迫和剥削,同学们一定要不忘旧社会的苦,牢记新社会的甜,要带着阶级感情吃忆苦饭,不能打闹!所以,领饭的时候,同学们都迈着沉重的步伐,表情严肃,静悄悄的。

我领了以后,放在小凳上,用勺子一搅,发现汤里是荠菜,上面还飘着油花儿。喝了一口,鲜极了!怎么忆苦饭比家里的饭还好吃呢!喝完一碗,我又回去找阿姨盛了一碗。盛的时候,我听见了旁边站着的老师和大队长的对话,老师说:“这忆苦饭不苦啊,还用的花生油,看样儿好喝,都回来盛!”大队长说了一句:“苦,我们受着就行了,让孩子们遭那个罪干什么!”

我抬头看了一眼,这位大队长身材魁梧,满脸血丝子肉,模样很凶,看着就害怕,但心地却如此善良。后来知道他姓安,还兼着七队队长,可能性格原因,后来一直没干上大队书记。他的一个女儿现在在早市卖菜,和我姐是同学。看见我,就喋喋不休地问我姐怎样,我都是很认真听,虽然问的翻来覆去老是那么几件事。临走,我也总是买点什么,因为我没有忘记那两碗忆苦饭的味道。

3

那时候,学校有麦假和秋假,这两个假期,学生需要到生产队参加劳动。麦假,拾麦子、看场;秋假,揽地瓜、搂草。二年级时的麦假,我们去村一队的地里拾麦子,在现大润发北面那一方,当时感觉很偏远了,远得都有些想家。

拾麦子时,我发现地里有很多圆圆的豆子,青绿色,我不认得,但感觉很好看,估计也好吃。好奇好吃的我,就索性不拾麦子,专捡圆豆了。一会儿,兜里就满满的。当时也很害怕,感觉自己在偷集体的财产,所以边捡边看别人是否盯着自己,怪紧张的,麦子能拾多少就可想而知了。

傍晚,别人拾的都是很大很结实的一捆,我是很小很松散的一束,很伤心。我责怪自己,但又不舍得扔兜里的圆豆。回队场的路上,我走在最后面,我都想用自己拾的麦子搓成麦绳,把自己捆起来。怎么想,自己都不是中农了(我的家庭出身),怎么想,自己都是个小地主,一个自私自利的小地主。

那时,生产队就开始搞“物质刺激”了,一斤麦子二分钱,别的同学都领七八毛钱,我就两毛,我是战战兢兢地领那绿色的两毛,真想也把绿色的圆豆掏出来交公。那天,一个满脸雀斑的同学竟然领了一块两毛钱,我羡慕地直看他,连那满脸雀斑,我都看成花儿朵朵。

回到家,我把圆豆掏出来,有一小半碗。母亲告诉我说这是豌豆,我说好吃吗,母亲说比大豆稀罕,当然好吃。当晚,家里熬棒棒粥扔了几颗豌豆,那股浓浓的清香,香了我好多年。

吃完饭了,我还在奇怪,父母怎么没问哪来的豌豆?那年月,一把豌豆,竟让一个孩子如此闹心。

4

三年级的秋假,去村二队劳动,队长安排了一个很新鲜的活儿:看萝卜。就是怕有人偷萝卜,到队里的萝卜地看护萝卜。当时萝卜是生产队统种统分。我和L同学一组,他比我大,家就是二队的,所以他去领的任务。

上午,我俩都拿的画书,换着看,再加上疯疯闹闹,很快就过去了。傍晚,L同学说能不能他先回家吃饭,吃完就回来,我再回去,就不用回来了。我答应了,很有诱惑力耶!一下午不用回来,我可以找地方痛痛快快地玩了!

他离开了,我独自坚守萝卜地。因为没吃午饭,还不忘拔个萝卜充充饥,但又怕落个监守自盗的

“美名”，拔萝卜也拣小的，啃完了还把皮和叶子扔到很远的地方。

我坐在草堰子上，看着太阳当头照，然后渐渐偏西，看着红红的晚霞掩护太阳回家了，看着晚霞也悄悄撤退了。天色灰暗，山色朦胧，风吹过，很冷，我害怕了，因为我不清楚要看守到什么时候！纠结了很长时间，直到我也看不清地里的萝卜了，终于下定决心回家。

夜露下来了，脚边的野草湿湿的，凉凉的，我往家的方向走。不知走了多长时间，我才看见了家里的灯光和母亲站在门口的身影。

第二天，我问L同学，他说他回家吃完饭睡了一觉，忘了我还在山上。多年后，我在北京碰到这位同学，他已经从某军事学院转业到地方工作，提起当年这件事，我开玩笑说：“你这也算当过兵，能不能上战场也把战友扔火线上忘了？咱俩可是七十年代的‘集结号’啊！”他满脸通红地说：“还有这事？真不记得了。”嚯，连环忘！

说来自己都不相信，那天傍晚在山上，我闻到了风的味道。

5

记忆中的老月饼，八厘米大小的圆，硬硬的，每块上面烙着“胜利”“丰收”等字样，里面夹着萝卜做的红红绿绿的糖丝，偶有冰糖、核桃仁。黑油纸包着，一包四块，纸捻十字捆，透着油渍。上贴一张红纸，就是很好的装饰了。

平常，父亲都是把点心（包括月饼）擎放在我家的“制高点”——大衣柜上面，用一个饰有葡萄花纹的大玻璃罐装着，塑料盖是绿色的。每次吃的时候，我眼巴巴盯着父亲踩着凳子，捧下点心罐，放在炕上。随着父亲的手拧开瓶盖，甜丝丝的香，顿时飘满小屋。我相信，那时我的眼睛一定是瞪得锃亮，嘴唇哆嗦紧缩，控制涎液溅出。那年头，吃一整块月饼简直不敢想，当父亲把一整块月饼，刀分四块，拿一块放在我手里时，那是最快乐的时刻！

可惜，这样的时刻不多，一年也就那么几次。所以，才有了后面的故事。

9岁那年的某天，我独自在家，坐在炕沿上，仰望着点心罐制造馋液。突然发现，现在的自己，能踩着凳子爬上五斗橱，踩着五斗橱就够得着大衣柜上的点心罐，我的天，多么巨大的发现！我太自豪了！想了就干，几下上去，拧开盖，拿出月饼，把里面每块月饼的边儿都啃了，啃得很仔细、很圆滑。我知道父亲对月饼的数量是清楚的，动一块马上就能发现，啃边儿也许能潜伏一段时间。啃的过程中，边啃边瞄着窗外，我感觉自己像“阶级敌人”，又为自己的发现而极度兴奋，兴奋地差点从五斗橱上掉下来。

我的分析正确了好多天，我的得意也到了至高点，慢慢地，连自己都忘了。终于，一天晚上，父亲说：拿块月饼给孩子解解馋。我的心“嗖”地一下子跳到了喉咙里，姐在旁边说：“你怎么都馋出汗来了啊？”当听到父亲在里屋“噢，这怎么回事”时，我就像一发子弹，“噌”的一下射出了家门……

好多年了，父亲谈起那些年的艰苦生活时，还笑着念叨当年的疑惑：“老鼠应该不会开盖啊！”

6

上世纪七十年代初，文城最大的商店，是县城中心大街的“三八女子商店”。红瓦平房，红漆门窗，店门面朝东北，水泥门罩上一颗硕大的红五星，非常醒目。记忆中，店内南窗很小很高，北面有门，平常不开，所以里面有些潮暗。这里从来都是人来人往，熙熙攘攘，泥地竟然磨得油光锃亮。

商店说来就是一趟很长的大屋。进门，东西南北，顺墙为一色柜台，没有隔断，很多东西也是散卖，像酒在酒坛、糖在糖罐、酱醋在缸中、果子（点心）在木匣里。所以进店就闻到烟、酒、糖、茶、果子、调料、布匹、文具这些日用百货混合在一起的一种很特殊的沁透肺腑的味道。

水果味儿，自然在其中。水果摊位在最里面，贴西墙的几个木头格子里，摆着苹果、梨、海棠等各种水果。有一次，父亲在这里买了一包伊拉克枣。回到家，从手提包里拿出来，土纸包的，揭开，桔红色的枣，一球球，黏在一起，分不清个儿，中间还夹着一

些干草。但掰开,吃起来那么甜,发腻的甜,我从来都没吃过那么甜的东西!那甜,以至让我后来去商店凝视数次。

几天后,我发现院子西南墙角扔枣核的地方,竟然长出一棵幼苗,慢慢又生出了叶子,嫩嫩的。面对风中颤巍巍的幼苗,我看见一双眼里满是爱怜,那是我的眼睛。我很清楚,种子来自那遥远的国度,苗不会长大,更不会看到它诱人的果实,但我还是认认真真浇了几次水。不久,房东拾掇院子里的柴禾,幼苗消失了。

“三八女子商店”的那种味道,当时在文城也很有名的峰西小卖部里也闻得到。当年的峰西小卖部在现区武装部西路北,一溜儿平房。店面比女子商店稍小,但南开门,窗很大,很敞亮。它本名是不是叫峰西小卖部,不记得了,周围人们都这么叫,就习惯了。

虽然是一个村的商店,因位置毗邻县武装部、文登师范、峰西联中和峰西小学,也是去文登一中、文登中心医院的必经之地,所以顾客盈门,生意兴隆。我在峰西联中和文登一中读书时经常过去,当时有一位年纪较大的营业员姓盛,现在还记得他红脸庞、卷头发,戴着蓝套袖在柜台内忙忙碌碌的身影。

他的女儿是我初中时的同班同学,当时我挺羡慕班上两位同学家境好,一位是她,另一位父亲是赶大车(马车)的,所以印象很深。多年后,这位女同学开了一家粑粑店,现磨现烩那种,生意不错。有一次,我去吃饭时碰见她,她怎么也想不起我这个人了,但当我说起她父亲小卖部里的味道时,她眼里闪着泪花。

7

1973—1980年,我家住在文山村的一个老宅院里。院子很大,满院的榆树,还有两棵梨树。我们在那里住了那么多年,两棵梨树像是商量好了似的,春天开花,白白的,老是白开,就不结果。一年两年只开花不结果,不难,难的是那么多年,矢志不移,

真是难上加难,好佩服这两棵树。我11岁那年,一棵终于结果了,只结了一个,还挂在树顶梢,好孤独。另一棵还是金石不渝。

那个独梨,每天在风中轻轻摇摆,终于摇乱了我的心。一天中午放学回家,我下定决心,爬到了树上,结果梨还没摘到,左眼先被蜂子蛰了,疼得睁不开,但我还是冲着身子将独梨拧下,好不容易下得树来,咬了一口,唉,真是不甜,还有点良涩。

没有家门钥匙,我出来向对面母亲的单位走去。那天是文城集,家门口是瓦市,路两旁都是卖瓦盆瓦罐的。我走在路中间,眨着半睁半闭的眼,啃着半生不熟的梨,伴随着身旁敲打瓦器和讨价还价的嘈杂声,我认真背诵了一段伟人语录:“想要知道梨子的滋味,你就得亲口尝一尝。”感觉疼痛好些了。那一刻,我很悲壮。

我家房后是一条窄过道,平常少有人过去。住了很长时间,我偶然发现,那里有几棵椿树,一棵桑树。结桑枣的时候,很多。我踩着厚软的腐叶过去,爬到树上,边吃边看着墙外很远很远路上的行人,体验到一种隐秘的窃喜。

我摘吃的桑枣,白中带粉,粉中透紫,就是说,还没熟,就都让我提前吃了。所以,桑枣给我的味觉就是酸中带甜,或者说就是酸。很多年后,随朋友到桑葚园,我一直在说人家园里的桑葚熟大了,味道不纯。

先入为主,有时候很骗人的,包括自己。

8

上小学那几年,每年“六一”儿童节,学校都要排练节目参加文城中小学文艺汇演。早晨4点45分(我也不清楚为什么订这时间,年年这点),就要赶到学校化妆。

拂晓的天,黑漆漆的。我穿着小白褂、小蓝裤,兜里揣着红领巾,独自一人往学校走。四周静悄悄的,只听见自己沙沙的脚步声,我哼着参演节目的曲调为自己壮胆,还时不时胆怯地回望,虽然什么也看不见。偶尔听见远远的到南河拉沙大车的马铃

和马的响鼻声,感觉亲切极了。

化完妆,天就蒙蒙亮了。那天,一般都是父母给我两毛钱的犒劳,到大众饭店买个火烧或者两根油条。老远,就看见饭店的灯光,推门进去,一股浓香扑面而来,那真是纯粹的油香,一点杂味儿都没有。我去得早,饭店里的方凳子还齐刷刷反放在一张张圆桌上,一位穿着白大褂工作服的女服务员在拖地。先到东面柜台买票,记忆中,一个火烧二两粮票5分钱,一根油条一两粮票8分钱,豆浆2分钱一碗,再捏着泛油的票,到西面窗口领火烧或者油条。豆浆在窗口前的一个大铝桶里,接票后,服务员拿着印有“大众饭店”字样的大瓷碗,盛上满满一碗,端放在圆桌上,热气腾腾。油条往豆浆里一沾,狠咬一口,绵软酥香,真是过瘾!那瞬间,一个念头很强烈:好想天天过“六一”!

12岁那年,一天晚上,父亲骑车带着我到师范门西他的一位学生家。这位学生是海员,妻子在我母亲车间工作,所以他每次休假回来,都来我家坐坐。我还记得一次他和父亲聊天,很神秘地向父亲讲述国外一个地方,家家住两层楼(别墅),楼前有汽车,楼与楼间是花草。那时的文城,几条马路,也看不见几辆汽车,我当时羡慕憧憬得不得了。他当时主要跑东南亚航线,现在想,他说的应该是新加坡。

去了以后,我坐炕上,父亲和他的学生坐炕前长条凳子上。一会儿,学生妻子从西房提拎过来一个铁水桶,然后从里面拿出一个东西来。我一看形状,我在图画和糖纸上见过,感觉是一个香蕉!但这和我想象中的香蕉差得太大了,我想象中的香蕉应该是干干净净金黄色的,而且是几个连在一起的。眼前,昏黄的灯光下,零散的香蕉和生锈的铁桶一样的颜色,还斑斑点点,有的甚至已经发黑了,这是香蕉吗?完全颠覆了我垂涎欲滴的美好认知。

看我一脸懵懂的样子,父亲笑笑说:“呵呵,孩子没见过,这是香蕉啊!吃吧。”这是我第一次看见真香蕉,当然也是第一次吃。学生母亲拿一个剥了皮递给我,我吃了一口,香蕉不香,软软糯糯,也没有想象中那么甜。失望的味道有点浓。

那个时代,号召“开门办学”,要求学校学生“以学为主,兼学别样,即不但学文,也要学工、学农、学军”,要走出校门,接受工人阶级、贫下中农和人民解放军再教育。

一天,父亲带领一中文艺宣传队,到文城西八里张家村驻军学军并慰问演出,晚上很晚也没有回来,那时什么通讯工具也没有,我们只有围在锅塘前等。煤火映红了我们焦急的脸,母亲拉风匣的声音也没了节奏。

突然,门开了,父亲回来了,我们那个高兴啊!父亲从衣兜里掏出一包用报纸包的东西,我猛地踹了过去,拆开一看,是生了芽的花生。父亲说是地里捡的,炒炒一定好吃。母亲洗了,炒了,没肉,放点韭菜。吃起来,嫩脆鲜香。感觉生活怎么这么美好!一家人在一起怎么这么幸福!后来,听说花生芽有毒,再后来,又听说花生芽有补,管它怎么说呢,反正当时很幸福!

10岁那年,父亲到烟台学习,回来捎了两小包食品,我和姐姐各一包,蓝塑料袋,上面印着一个满面笑容的孩子拿着同样的小包,然后向里一串儿,就像电影里的叠印镜头。撕开小袋,里面是一个个一厘米大小的圆豆豆,父亲说这叫奶豆。捏一粒放嘴里,那纯纯的奶香与面香,爽透全身!塑料袋下方印着烟台市食品厂,所以,后来我一直惦记着父亲是不是还到烟台学习。很多年后,我在超市发现了这种食品,叫旺仔小馒头。

1976年,父亲领我到烟台考山东艺校。考完后,父亲去看他的一位学生。中午,学生领我们到海边的一个小饭馆吃饭,吃的炸酱面。我一看,很新奇,从来没见过这样吃面条,但一吃,感觉味道怪怪的。回来的路上,我问父亲:“这是海的味道吗?”那天,是我第一次看见大海。父亲说:“是自来水的事儿。”城市的水就这味儿,加了漂白粉,消毒。当时,我对城市的概念就打了折扣。

也许就是宿命,10年后,当年我去考的山东艺

校,也就是后来的山东艺术学院,大学毕业本来分配到那里,阴差阳错,我却没去,分配到烟台工作,待了两年,我还是回到了小城。

多年来,我走过许多城市,步履匆匆,渐行渐远,我似乎已经闻不见城市的味道了。

10

1985年秋,大四时系里组织到邹县兗矿一中教学实习,食宿都在一中。中学的伙食比大学还是差点,所以总感觉肚子里空落落的。一天傍晚,我出来溜达,在学校北的路边,一个低矮草屋的门上挂一木牌,上方为清真图标,下方飘着退了色的红布穗子,中间一大字:麵。我天生喜欢喝面条,就进去了。屋不大,土坯墙,墙皮上的稻草依稀可见。贴墙几张小炕桌,放着筷子筒和一碗辣椒面。桌前后是小板凳。锅台也是土坯的,脏兮兮。一位戴着泛着油亮围裙的中年男人,闻声从里屋出来,搓着手过来问:几碗?一碗。我答。

一会儿,面条端上来了,大瓷碗,面条上面一撮红红亮亮的肉酱,撒了葱花。中年男人拿了头蒜,递给我,用手指了指桌上的辣椒,就回里屋了。

我把肉酱在面条里搅拌了几下,吃了一口,嗨,麻辣鲜香!回去的路上,还是满口生津。价格现在不记得了,大概几毛钱吧,不然,我不会之后约同学去了好几次。

九十年代,喝康师傅牛肉面时,我终于找回了那个味道。原来,当年那么香的肉酱,竟是牛肉做的,那才是正宗牛肉面啊!2016年,大学同学30年聚会,一位在济南工作的同学对我说,他一生阅味无数,记住的不多,与我相关有两个:一是他到烟台看我,吃的炒蛤蜊,那么鲜;二是在邹县实习,喝的那碗面条,那么香。

最近,有媒体报道说,邹城市(原邹县)很多市民早餐必喝一碗川味面。为何邹城人喜欢这口儿,据说与当年国家开发建设兗矿,全国各地特别是大批川、黔、滇建设者进鲁入邹有关。只是据说,没考究过。不过,邹城人对老味道几十年的真情固守,我

感同身受,因为我想起了39年前的那个小店,那碗面。

11

1986年,我毕业到烟台二中工作。现在想,那时学校福利还是蛮好的,各个节日分发东西不一,但都缺不了两样:散装方便面和午餐肉。为什么对这两样东西印象深,很简单,自己当时是单身。

说到单身,那时期,中学教师的社会地位远不如现在,青年教师们接触社会机会也很少,且老家大部分都不在烟台市区,晚上没地方去,所以经常是在食堂吃完饭后,男男女女或站或坐在主教学楼前的小操场闲聊。天黑了,上晚自习的铃声响了,就回到各自办公室备课、改作业。

日子过得规律且单调。后来,有人建议,每个周末晚上凑凑乐乐吧。开始是在刚结婚老师学校分的宿舍热闹,就那么几对,慢慢也不好意思了。干脆,光棍们自己乐吧。什么最凑手?方便面和午餐肉,登场了。

我一直以为午餐肉是烟台罐头厂的独有产品,当时的午餐肉是白铁盒包装,包装纸是绿套白底红字,醒目的老鹰形状的鹰轮商标。撕开包装纸,铁盒腰部别着根小铁棍儿,用它缠住铁盒上划出痕迹部分的起头,用力一扯,铁盒上半部分就脱落了,顿时,浓香四溢,让你开始发晕,让你胃肠骚动,让你涎液缭绕!我怀疑,那肉香,能冲出走廊,顶开门窗,逆风飘荡三十里!

通常是,把食堂的菜打齐了垫底,开盒午餐肉切切,到门口小商店买瓶平坝大曲,再加几瓶燕麦啤酒,聚会就算开始了。小酒喝得那个兴奋啊。当时,歌坛猛刮“西北风”,我们就齐吼“红高粱”。吼得眼珠子发红,脖子青紫,屋里墙皮直掉,筷子吓得都窜到床底下去了,就差没集合到高密酿酒了。直到菜没了,酒没了,也没的唱了,再把午餐肉渣刮到饭盒里,加上水,放几块方便面,电炉子煮了,唏哩呼噜喝了,“晚宴”就算结束了。

然后是打扑克。六个人打“够级”,其他人在旁

边看。公认的臭手很快就会被赶下去,再换人。慢慢地,旁观者都回去睡觉了,剩下的六位,一般是玩通宵。我牌技一般,但挺喜欢。时间长了,牌技好老是下不来打腻了的,或者第二天第一节有课着急睡觉的,就让给我们这些半拉子手了。记得好几次,我掐着牌,看着窗外的天,变黑、变灰、变白。我都感到奇怪,那时候,也不讲钱,就是“吃贡”,哪来那么大的精神头儿?怎么能坚持一个通宵!

想来还是年轻啊!现在,那股无处宣泄的激情与豪放,和悠悠飘荡三十里外的肉香一样,再也寻觅不着了。

12

1995—2009年,我住在龙山路西的一个宿舍楼。北面不远,是部队107医院。107医院前身即143医院,八十年代从柳营街迁至这里。那些年,因为医院知名度较高,整座病房楼,白天人头攒动,晚上灯火通明。哪一年不记得了,医院迁至烟台,静寂了几年。后来,一乡镇医院在这里设立分院,人声嘈杂又几年。现在,已是人去楼空,杳无声息了。

这里院子很大。进院,迎面一小花园,种着月季和鸡冠花,中间几棵石榴树,秋天,果实累累,红红亮亮。北面,就是四层的病房楼。向西,一条很长很宽的水泥路,两旁的法国梧桐,枝繁叶茂;路西南,两栋宿舍楼,突兀、冷清,晚上灯光寥寥。

路北,是一个篮球场。场边有一圈供人休憩坐观的石条,我偶然发现,其中一根缺了角儿的深绿色宽石条,竟然是块残缺的石碑,虽然年深岁久,碑体斑驳,碑文模糊,但仍清晰可见“丛氏”“烈女”“贞节”“光绪……年”等字样。史载,柳营街,明在此始设文登营,旧时曾建有城隍庙、银台坊、节烈祠、丛氏家庙。143医院原址有灯光球场,估计当年搬篮球架,石碑也作为“石座”随之搬过来了。几年后,与朋友闲聊,我又想起这事,粗算这石碑也有百年历史,

应该是块“好东西”,遂告诉一位藏家。结果,早已被“高人”劫走。

其余,基本都是空旷地了,也全成了菜园。种菜的,有医院职工,大部分还是周边住户。

那些年,早晨和晚上,我都在这里散步。早晨,起得早,常常是我一个人;晚上,去得晚,常常也是我一个。满院小菜园的一畦畦菜,绿油油,水灵灵,硬翘翘。我时常蹲在路边,看着邻居们在园里锄地、点种、施肥,也很享受那份惬意。那时,我一定想起了遥遥的西藤圈村。

春夏,院内的一丛丛青草,让我闻到了小时候拔熟草撸刺槐叶子的清香;秋冬,西墙下的一片片枯草,我也闻到了那时候搂草揽地瓜草堰子的暖香。那些个日子,闻着草香,听着蛙鸣,我很是惊喜,怎么在城区中心地带,竟有如此浓郁的乡野气息,让我身心体验到轻松快乐的所在。

院落的世界很静妙。清晨,鸿蒙无际;夜晚,积水空明。我喜欢独自在球场边那条煤屑路上走。云中的月亮,时隐时现。月光洒在小路上,清纱幽幽。我自然想起了朱自清的《荷塘月色》。当然,这里,没有“荷塘”;但,树,也是“蓊蓊郁郁”“像一团烟雾”;月光,依然“苍茫”“如流水一般”。静谧雾围,流连忘返。

那十五年,我经历了虚幻巅峰、跌落谷底、云过天空的人生阶段。如过山车,困顿迷惘,感慨唏嘘。月光下,一个人的漫步,长长扭曲的身影,就像自己人生的路,我客观冷静思考过自己的职业短板和性格弱项。骨子里的东西,改变,很难。

也许,我对人生的痛彻感悟,即生成于徜徉在这旷静院落的草树菜果之香和蛙鸣虫啁之中吧。

曾经的味道在发酵,岁月的气息在蒸腾。闲静下来,回望半生,时光随着味道尽情流淌,无数种味道,无数个念想。我深切感受到,那些年的味道,恰如那些年的情感,温馨、简单而又纯正!很思念那逝去的味道,很留恋那过往的情愫……

放鸭西海滩

于书淦

我小时候住在高村镇望海倪家村,顾名思义,这是一个靠海很近出门就能望见海的村子。每天早晨,我还没有穿好衣裳,就听到街上“呱呱呱”的鸭子喧叫,我问祖母:“鸭子为什么起早在街上叫唤?乱糟糟的,好烦人。”

祖母说:“每天这个时候大家都把鸭子赶到街上,去西海滩放鸭子。西海滩有鱼、虾、小蟹、蛤;有鲜嫩的海菜,鸭子在西海滩吃饱喝足了,晚上回家下蛋,多合算!白天鸭子不在家,免得满院子都是泔稀沥呱汤的鸭子屎,把院子泔得脏兮兮的,走在院子里脚都无处下踏,泔得满脚是鸭子屎,臭烘烘的。”

我想起来了,难怪白天总是看不见祖母家养的三只鸭子,原来是放到西海滩去了。

望海倪家村有西海滩的优势,聪明的村民们充分利用优势发展海滩放养鸭子,几乎家家户户养鸭子,少则三五只,多则几十只,形成一种赚钱的产业。

每天早晨,村民们打开院门,向门外哄赶鸭子的吆喝声此起彼伏,鸭子飞扑过去,拍打着翅膀越过门槛涌到街上,伸着长长的脖子“呱呱呱”叫着,仅一夜之隔,就像久别重逢的朋友凑成数个群体,成为一道惹眼的风景线。鸭子的主人见到自家的鸭子融入群体,便完事大吉地转身关门进家了。自有村妇扬着棉槐条子棍,吆喝着朝村西驱赶鸭群。

我见到祖母的三只鸭子在院门里急着外出,“呱呱呱”叫个不停,就给它们打开了院门。鸭子们连滚带爬翻出门槛,摆啊摆啊地迈着鸭步走向街中间才停下,这时,南院兰姑甩动着棉槐棍儿赶着六只鸭子拐出墙角走来。祖母的三只鸭子见到走来的六只鸭子,“呱呱呱”地欢叫着迎上前去。那六只鸭子也加快脚步,双方“呱呱呱”的叫声形成合奏曲。站在门口的我感到它们好亲热,也罢,它们毕竟是一墙之隔的近邻,一起去西海滩,一起回家,鸭族不理睬它们主人之间的恩怨。

我祖父与南院的三婆有着不解的宿怨,起源于

三婆与三爷经常吵嘴打架。一天晚上,三爷吵架后,到我爷面前向哥哥诉冤,恰巧八路军的联络员到我爷家,我爷家是八路军的地下联络站,我爷打发年近50岁的三爷跟着联络员去参加了八路军,没有告诉三婆。三爷到了部队不长时间就牺牲了。三婆埋怨我爷送三爷参了军,我爷怨恨三婆吵架气走了三爷,从此两人结下了老死不相往来的宿怨,但是二老不干涉晚辈的交往。困苦中的三婆有着求解放的热烈渴望,把儿子于鸿图又送上了战场,已是军官的鸿图叔从抗美援朝战场归来,出任文登县供销社总社一把手。

兰姑见我在冲着两家凑在一起嬉闹的鸭子窃笑,问道:“你笑什么?”

我说:“它们好亲热,好有意思。”

“到了西海滩更有意思呢。”兰姑说:“你这个好奇鬼想不想去看看?”

我说:“想啊。”

“我发现你对什么都好奇。”兰姑撩动着棉槐棍儿说,“那你得告诉你婆一声,免得她找你。”

我转身跑回家,对祖母说:“婆,我想去西海滩看看放鸭子的。”

“哪有什么好看的?你一个小孩子去?我不放心。”祖母说。

“不是的,有兰姑领着我。”我说。

祖母眉间皱成一个大疙瘩,说:“不准到海里去!不准乱跑!”说着,从挂着的元宝篓子里拿出两个地瓜面饼,包好了后给我。

我说:“一个就够了。”

“拿着吧,如果中午不回来也要吃的。”祖母答道。

我拿着饼走到门口,兰姑见我拿着干粮,便转身回家拿来一个包裹,里面肯定是干粮。

祖母倚着门框子目送我,大声喊道:“不准到海里去!不准乱跑!”我知道祖母是在喊给兰姑听的。因为这些话她已经嘱咐过我。

本来我想跟在自家鸭子后面走,可是鸭子们乱哄哄地迈着鸭步自成队列,根本不理睬我的吆喝,把我挤兑到街边。我只能伴着甩动棉槐棍儿驱赶鸭

群的兰姑,好奇地跟在鸭群后边看个究竟。

当鸭群路过一户关着门的人家门前,有的鸭子伫步不前了,冲着院门扑拍着鸭掌,抻着脖子,操着沙哑鸭嗓子“呱呱”地叫着,其他鸭子也应声一齐叫起来,嘈杂的鸭叫声喧嚣于门前,院里马上有“呱呱”的回应声,院主人在鸭叫声中打开了院门,三只鸭子蹿跳着出了院门,迫不及待地跑进鸭群。鸭群又开始高仰着脖子,迈开鸭步急匆匆前行了。

赶鸭子的兰姑抿嘴一笑,撩动着棉槐条子悠哉游哉地跟在鸭群后面。

鸭群走出村子,队形开始混乱了,有的鸭子抻着脖子啄吃路边草,有的鸭子竟要蹿进路边菜地,这时候,兰姑手中的棉槐条子发挥了威力,点打着淘气的鸭子,鸭群在兰姑的嘘喝声中漫过村西耩坡,前面就是西海滩了。领头前行的鸭子似乎看到了希望,“呱呱呱”叫着加快了脚步,后边的鸭子见势趋步紧跟,浩浩荡荡的鸭群奔在去西海滩的路上。兰姑站在村西耩顶嫣然一笑,撩动着棉槐条子,说:“鸭群过了村西耩,就顾不得光顾路边风景,径直奔向西海滩,因为那里有它们的希望。这时,赶鸭子的人就不用担心鸭子乱跑了,可以转身回家。今天,我是陪你这个好奇鬼才去西海滩的,顺便撸些海竹菜籽回家包菜粑粑。”

我微笑着朝兰姑点点头,表示谢意。问道:“兰姑,每天到这里来送鸭子的人是轮流着的吗?”

“不用轮流,谁见到没人驱赶鸭群,谁就主动担当送鸭群的人,完全靠自觉,谁一直不自觉,会被邻居瞧不起,遭到鄙视的,被议论得在众人面前抬不起头来。所以,大家都争先恐后地担当送鸭群的人。”兰姑说。

我见到鸭群不用驱赶急三火四地奔向西海滩,饶有兴趣地一溜小跑跟在后面。

西海滩上正在落潮,鸭子争先恐后地扑进海水里,看样子昨晚回家主人没有给它们喂食,在海水里追鱼逐虾填肚子,那些留恋海边贪玩的小鱼虾被鸭子果腹。在陆地上,鸭子动作迟缓拙笨,一副憨态。在海水里却划动着蹼掌敏捷地游动,追逐鱼虾。寻到目标,猛地将头扎进海里啄食,有时整个颈部

都潜入海里,然后,衔着挣扎的小鱼扬起脖子吞食,那惬意的样子令人感叹。

我看见一只头颈部有豆绿色羽毛的公鸭子在阳光下泛着光,衔着一条小鱼的头部正要吞食,旁边一只棕黑色的母鸭子从水中跃起,一口咬住小鱼的尾巴。两只鸭子在海水中争夺小鱼,翅膀扑打得水花飞溅,不少鸭子游向近前呆呆地观战。母鸭子正争得起劲,公鸭子突然吐出了鱼头,闪到一旁看着母鸭子得意地吞食小鱼。

一群鸭子奋力划着蹼掌冲向前方,几只落后的灰色鸭子翅膀煽打着海面,借浪花的推力奋起直追。前方没有追食的目标,它们是在展示游泳技能进行比赛。

一群小鱼陷入鸭群中被围剿,左冲右闯也难以逃生,鸭子翅膀拍打着水面,溅起层层浪花,欢叫着把鱼群围在中间,有些恶作剧般的挑逗,不少小鱼成了鸭子的口中餐。

一只鸭子遇到一只没有来得及随退潮海水回归大海的大梭蟹,鸭子刚要啄叨,倒被梭蟹撩起的大螯夹住了扁嘴巴,鸭子惊慌地扬起脖子一甩,梭蟹也在惶恐中松开了大螯,被甩到站在岸边的我跟前。梭蟹刚要转身横着爬行奔向大海,我弯腰伸手逮了个正着,我有了意想不到的收获。捏着梭蟹的腹部,擎向兰姑炫耀,被擎在半空的梭蟹,愤怒地挥着钳子般的大夹狂舞,两排蟹腿也在乱挠,可是蟹夹无法弯到腹部夹到捏着它的手。兰姑抿嘴笑着说:“今天,你没有白来!”

饱餐鱼、虾、贝类的鸭子,精神抖擞地在海水中疯打闹,用翅膀撩拨海水相互挑逗、追逐嬉戏,尽情戏水在浅海,却忘不了用饭菜多样化来满足自己的食欲。“呱呱喳喳”地用鸭语交流着蹿上海岸。兴致勃勃起时,翅膀拍打得海滩“啪啪”响。鸭群中有的鸭子啄食海竹菜紫绿的针叶;有的捡食被海浪冲到岸边的碎海莴苣叶、海苔片;有的在岸边浅海里面啄食望海倪家村海边盛产的“豆皮蛤”,鸭子从海水里啄起壳薄肉鲜的豆皮蛤,脖子一仰,连蛤壳囫囵吞下;壳蓝绿相间的蚬子蛤虽然如同豆皮蛤微小,但是它们生有韧性连带,相互串连成串,可以漂浮在

浅海借海浪漂移着生存,蚬子蛤是鸭子喜欢的美食,鸭子们争相在浅海啄食蚬子蛤。我见到鸭子从浅海水里啄起破碎的空蛤壳也脖子一仰吞下,感到好奇怪,问兰姑:“鸭子怎么吃空蛤皮?”

兰姑说:“鸭子所以要吃蛤皮,是它知道用蛤皮的钙质供自己生成鸭蛋壳用。”

我不明白小小的鸭子怎么懂得这个道理?问兰姑:“鸭子怎么知道吃蛤皮可以生成鸭蛋壳?”

兰姑一愣,笑着说:“我怎么知道呢?你问鸭子去。”

我眨眨眼,伸了一下舌头,闹了个鬼脸。

吃饱喝足的鸭子卧在潮水退去的海滩,晒着暖烘烘的阳光,“呱呱喳喳”交流着,静待胃里消化吃进的鱼、虾、贝类、草菜,它们根本不知道世上有北京“填鸭”一说。也有的鸭子结伴慢条斯理地在海滩迈动鸭步悠然散步,以此加强胃部消化。我不由地想到人们对海鸭蛋的赞誉,原来基于鸭子的食物。

我看着吃饱喝足了鸭群悠然自得地在海滩享受着清闲,觉得它们好神气。西海滩的地貌很复杂,正是因为复杂,景色才显得美妙绝伦,南北走向的宽阔海滩覆着黏糊糊的滩泥,被挖蟹子的人挖得坑坑洼洼,淤积着一湾湾退潮回不去的海水,有的坑里还漂浮着涨潮时海浪推送来的小海蜇,反射的阳光耀得人睁不开眼睛。要不是残留的海水滋润着西海滩,恐怕被灼灼烈日晒得龟裂开来。尽管西海滩被挖得乱七八糟,破烂不堪,但蟹子并没有绝迹,依然成群结伙地在远离鸭群的地方晒太阳。石楞蟹亮着宝石般的晶莹大螯在炫耀,牛屎泊蟹晾晒着脏兮兮的蟹盖,赤夹红蟹挥舞着大红螯,映红海滩一片。蜿蜒的溪流由北向南将北渠子潺潺流来的水送往大海,海滩上生长着繁杂的耐盐碱植物:海竹菜鲜嫩的针叶油绿欲滴,老针叶却被阳光暴晒得紫红,挑着坚硬的尖尖针叶;海蛮子菜被太阳炙得叶子铺拉在海滩;海草擎着独支小绿旗随风摇摆;只有置身于西海滩,才能感受到它的旖旎与神秘。黑褐色的滩面、反光镜般的坑洼、暗红与葱绿的滩生植被、苍翠的山崖、山崖下的嶙峋乱石、金黄的西沙滩浩瀚无垠,奇异的景致令人捉摸不透。

海滩的东边是陡峭的山崖,山崖上北边是于氏茔地,密集的石碑耸立在茂盛的墓草中;山崖上南边是临海农田,山崖与海相邻的拐角处,悬出的山崖罩着一个天然的山洞,人们称为石头房,可供赶海人避雨。海滩的西边是广袤的金黄色沙滩,由青龙河入海口冲积来的经过淘洗的沙形成。通往西去的沙滩路南已经被改造为沙田,由高大的刺槐树和茂密的棉槐灌木丛分隔成南北走向的整齐地块;刺槐树与棉槐灌木丛高矮互补挡风防止沙的飘移;海滩的南边濒临东西走向的海面,海面与泥海滩之间有沙滩隔开,分界线笔直清晰,天工巧成。

阳光火辣辣地直射着海滩,沙滩灼热,聪明的鸭子早有烫得鸭蹼难受的经验,或是浮在海面悠哉游哉,或是跑到泥滩逍遥。

兰姑说:“鸭子吃饱喝足了,咱们也吃点干粮吧。”说着,拿起放在干海滩上的包裹解开,拿出葱花饼撕了一块给我,我摆着手说:“不要,我有饼。”便拿出来地瓜面饼。

兰姑笑着说:“拿着吧,你的地瓜面饼也给我一块,换着吃,尝尝地瓜面饼和葱花饼哪个好吃,我可知道地瓜面凉了反生。”

我见兰姑执意要给我,便不得不憨笑着接下葱花饼。

一只鸭子拍打着翅膀,急三火四地从海面蹿上岸边,急匆匆地越过烫脚的沙滩,摇头晃脑地在泥滩上寻找什么,最后在一丛海竹菜旁卧下。不一会儿,爬了起来,转头盯着自己刚才卧下的地方,我顺着鸭子的视线望去,一个洁净的绿壳鸭蛋出现在视野。我过去捡起了带有鸭子体温的鸭蛋,掂在手里望着鸭子,鸭子晃着脑袋看了看我,迈着鸭步扑进浅海里。

兰姑告诉我:“在海滩捡到鸭蛋是幸运的,曾有不少人抱着奢望寻觅在海滩,带着失望空手而归,现在没有人干这徒劳无益的事儿了,因为鸭子坚持回家下蛋,极少下丢蛋。不下丢蛋是鸭子忠于主人的表现。”

鸭子生性喜欢水,西海滩自然成了鸭子的乐园,它们戏海逛滩怡乐至情,撩拨人心的逗趣令我目不暇接。我兴奋地追随着鸭群寻趣。兰姑在忙着撷采海竹菜籽,这可是烩菜粑粑的上等佐料;我捡了不少被海浪推上岸边的海带菜、海莴苣、鸭子吞不下的大蛤。

玩趣未尽中不知不觉太阳烧红了西方天边云彩,我还沉浸在观摩鸭子的乐趣中。一只鸭子昂头望着晚霞引颈高亢地“呱呱呱”叫,鸭群顿时肃静下来,一齐望向鸣叫的鸭子,不懂鸭语的我揣摩不出是咋回事,鸣叫的鸭子转身迈着鸭步走向回村的路,前边的鸭子赶忙让开一条通道,鸣叫的鸭子大摇大摆地前行,鸭子们汇拢成不规则的队形跟在后边。我这才明白鸣叫的是只领头鸭,它要带领鸭群回村了。

哦,原来在海滩觅食、戏水一天的鸭群晚归,不需要主人前来引领、驱赶。

在回村的路上,鸭子们你拥我挤,攒动着向前窜,但是没有窜到头鸭前面的,在鸭群中,看不出头鸭有什么特殊之处,想不明白头鸭的权威是如何树立起来的?

路上,晚归的人们见到鸭群窜来,便主动闪身到路边,让鸭群先行通过。鸭群见了人们也不惊慌,心安理得地享受着人们的让路。

鸭群进村便喧嚣开了,“呱呱呱”的鸣叫声充斥着大街小巷,它们是在告知主人“我回来了”?还是在相互道别?或在为明天的出行相约?村民们听到“呱呱呱”叫声,便打开院门,鸭子们不用主人认领,各自急不可待地翻越自家门槛进院子。兰姑看着我一脸的狐疑,笑着说:“它们认识自己的家门,吃饱了,喝足了,急着回家下蛋呢。”

我掂着手中的鸭蛋,辨不清是哪只鸭子下的蛋,不知道应该如何发落。想不明白,鸭子怎么知道应该回到自己家里下蛋呢?

一天的观摩放鸭西海滩,我见识颇多,解不开的谜团也多多。

难忘的童年

于秀芬

“总是要等到睡觉前才知道功课只做了一点点
总是要等到考试以后才知道该念的书都没有念
一寸光阴一寸金老师说过寸金难买寸光阴
……”

作为一首流行歌曲，这首歌已经传唱了多年，甚至渐渐被人遗忘，但作为一首歌曲给我和同学们带来的意义与影响，却是那么深远，至今都难以忘怀。

那年我读初四，正面临着严峻的中考，也是初中学习最关键的一年。各科老师为了提高学生们的考试成绩，也很拼搏，常常是上节课的老师还没走，下节课的老师早已等候在教室门口，手里除了拿着课本教案外，还有厚厚的一沓模拟考试卷。那时的模拟考试卷不是电脑排版打印的，而是老师亲自用蜡纸手刻后，用油印机印刷而成的。刚刚打印完的试卷，有时上面的油墨尚未完全干透，散发着一缕缕墨香。老师走进教室后，把试题交给了课代表，由课代表一一发放，或者干脆分成几份，由前排的同

学依次向后传，瞬间教室里发出“唰唰”的传纸声，一会又传出“沙沙”的写字声。下半年，学习已经达到了白热化状态，几乎每节课老师都发试卷让我们做模拟考试题……

我们班的班主任是体育老师。一天上午第四节课时班主任走进了教室，令我们非常惊讶的是老师手里竟然拎着一台录音机！全班同学都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不知道班主任准备干什么。班主任拿起一支粉笔飞快地在黑板上写着，我们一个个好奇地睁大眼睛看着，但依然不知道老师写的是什么。老师写完后转过身看着疑惑中的我们说：“同学们，今天我想让大家听一首歌曲！”同学们一听炸了锅，“哇，这么好啊，这节课不用学习啦！”教室里的气氛瞬间活跃了，你一言我一语说话声音也大了起来。老师拍拍手示意大家安静，洪亮的声音在教室响起来：“同学们，我希望你们听了这首歌后，都各自认真想一想，应该用怎样正确的态度对待学习。马上就要临近考试了，摆在你们面前的是升级考试，俗话说得好，临阵磨枪，不快也亮。同学们要继续加

油,考上高中实现你们心目中的理想,不要辜负了家长和老师们寄予你们的厚望!”老师说着转过身,在刚刚写的最后两行字下面用力地画出了一条横线,“这首歌的名字叫《童年》,歌词我已经写在黑板上了,希望同学们认真听,真正理解歌词的意思,课后每人写一篇心得体会,班长负责明天早晨收作业!”

班主任简短干脆利落地说明后,用威声明亮的眼光扫过全班学生的脸,然后轻轻地按下了录音机开关,于是悠扬欢快的旋律在教室里回响:

“池塘边的榕树上知了在声声地叫着夏天
操场边的秋千上只有蝴蝶停在上面
黑板上老师的粉笔还在拼命叽叽喳喳写个不停

……
总是要等到睡觉前才知道功课只做了一点点
总是要等到考试以后才知道该念的书都没念
一寸光阴一寸金老师说过寸金难买寸光阴
……”

录音机自动播放了三遍之后,同学们看着歌词慢慢地随着录音机哼唱着,接近下课的时候,全班同学都能激情饱满地大声歌唱了,声音那么整齐洪亮,奇怪的是,教室最后一排几个平时爱捣乱的同学学得非常认真,老师还特意让他们合唱了一次。记得最后一遍是班主任带领全班同学一起大声唱的,压抑了许久的心情,得到了最大限度的释放,全班同学拧成了一股绳,聚成一条心,嘹亮的歌声冲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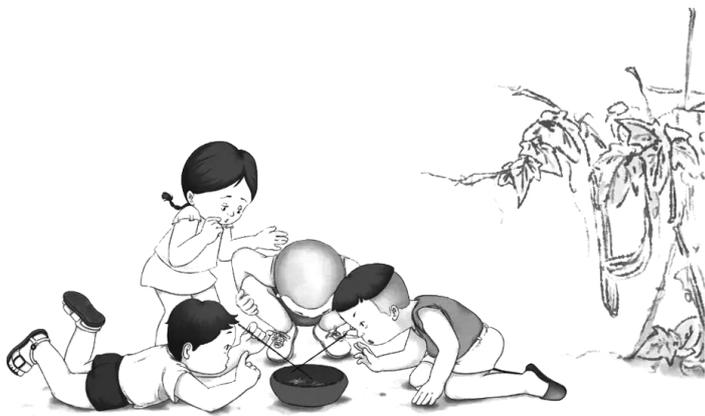
了教室,飘荡在校园上空,经久不散……

晚上回到了宿舍,邻班女孩悄悄地问我:“上午你们班在干什么啊,怎么那么大声音?”

“老师教我们学一首歌《童年》。”“学歌?”女同学吃惊地睁大了一双杏眼,用手推了推几乎要从鼻梁上跌落的眼镜,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学习已经让人焦头烂额了,你们还有时间和心情去学歌啊!”同学无比惊讶地自言自语着。

奇怪的是,自从那次学歌之后,班里的学习氛围比以前更浓了,所有的同学都铆足了劲儿备战中考,“不要等到考试后才知道该念的书都没有念”,班主任老师用心良苦的一课,尽管耗费了同学们一节课的时间,但是通过歌曲把显而易见的道理寓教于乐,在轻松欢快的气氛中,极大地鼓舞了全班同学的士气,班级里掀起了一股前所未有的比学赶超热潮。虽然老师后来没有催交那篇学歌心得体会文章,但那首歌词早已根植于心,化成了一条涓涓流淌的清澈小溪,无声地滋润着每一位同学的心田,让我们终身受益。

时光飞逝,年少时很多事情都已渐渐忘却,但是《童年》的欢快旋律却常常萦绕在我的耳畔;每当疲惫懈怠时,我总会情不自禁地想起那段美好时光,品味着寓意深刻的歌词时,心中瞬间充满了前进的勇气与力量。



纸上幽居(四则)

白音格力

纸上幽居

一首诗,在纸上过完一生;一张纸,在书里过完一生。云烟都起于一张洁净的纸,小桥架在上面流水,江南搬在上面烟雨。

这是我能想到的最天真的幽居。因为住在钢筋混凝土里,还要住很久,坚硬,没有温度。在我的日常里,软的东西,除了眼见的草木、云朵、流水、月色外,就是一个人的心肠和一张张的纸了。

纸是软的,因为纸上有诗和你去不了的远方。

我是极喜欢幽居的。一直想写幽居这个主题,却因爱之深,总不敢下笔,总恐笔力瘦弱,像少年,裹在白衬衫里,被风吹散。

写至此,想到方文山作词的那首《菊花台》,已是十几年前的歌了。当时独爱其中一句“我一生在纸上,被风吹乱”。

也恰在那时前后,我开始了我这一生的纸上幽居生活。方文山用了一个“乱”字,我换作了“散”,或许是因为我总觉得,我是一团云之类的,风扯一片

片,东一块西一块,我找不到完整的自己。

幽居让我安定,让我精神完整。

自然无法抛开一切不管不顾长居深山,或者不够坚贞,不够勇气吧。不怕任何苦,不畏任何险阻,我只是没法把自己从尘世里带走。

于是,就在纸上,在纸上幽居。

其实想想在高中时,我就幽居于小山了。不对,那不叫“幽”,是逃,带着孤绝与年少的轻狂。真正算得上幽居的开始,应是那次酒后去山里,于一树林幽静处,朋友在尽兴嬉戏,我却因酒量差,醉了,睡在林间。曾记录过此事,永远也无法忘记,那一觉,是我人生最美的。

其后很多年里,偶寻闲暇,避开俗世,一人涉足大大小小的山,行走,攀登,但总会找悠然处停下,午餐,小睡,或思考,一个人在山里住三两小时。

古时幽居处,避世有深山,空山松子落,云深不知处;闹世亦有幽清处,清风两窗竹,白露一庭松。

看《帝京景物略》里有记北京右安门外南十里的草桥,桥跨凉水河。河为当年宋、辽界河,明时草

桥为众水汇聚处，“方十里，皆泉也”，让人一羨。这还不够，还有“土以泉，故宜花，居人遂花为业”，想想这沿河十里，居者皆种花过生活，再惊羨。

此《草桥》篇详细记录了一季一季所种之花，只读那些花名，仿佛就在纸上去了一回，便觉眉眼唇间都落了花香。再想想，人若是居于此，天下事，不过是眼前的花事，两耳声，只识得的唯有花声，幽清清地活在这世间，于是少了纷争，更少了争吵，是多么幸福的事情。

我在那一页上写了一句“一生落得几肩花”，是自问，也是提醒。提醒自己，不忘保护好一颗洁净的心，只为了有一天，能走进这样的幽清处，与尘世小别几日。

幽居比隐居好。隐有逃之嫌，幽是自在心。隐是动，幽是静。

韦应物有《幽居》诗，其中有四句：“微雨夜来过，不知春草生。青山忽已曙，鸟雀绕舍鸣。”幽居的人，不知微雨来，不知春草生，青山晨光，亦不用作安排，自然醒来听鸟雀。所以格外喜欢“微雨”句，这才是幽居。清代宋宗元评此二句是“天籁悠然”，真好。

最久负盛名的幽居当属贾岛《题李凝幽居》诗中所述，访友人李凝未遇，一路的景，一派幽趣，草径、荒园、宿鸟、池树、野色、云根，可见此友是何等享受，绝对是幽居的代言者。“鸟宿池边树，僧敲月下门。”未遇友人，友人去哪里了？贾岛不知，历史也不知，这真是妙啊。要我说，这才是幽居者。

元代张可久的《醉风东·幽居》里有句：“脚到处青山绿水，兴来时白酒黄鸡。远是非，绝名利，腹便便午窗酣睡。”好潇洒，好逍遥，更是好兴致。只有享受到幽居之妙，才会更深地领悟到，脚下青山绿水，是多么简单的诗意，简单的欢欣。如此，有了兴致，对着一山的风，或月，白酒黄鸡，吃得尽兴，喝得痛快。因为远离是非，与名利绝交，行坐间处处是自在，自然午窗下一躺，便可睡得酣畅。

当然，古人有些“幽居”实在是无奈之举，比如杜甫《佳人》诗中所记，“绝代有佳人，幽居在空谷”。诗写的是战乱时被遗弃女子的不幸遭遇。如果只是

欣然而居，佳人空谷，那该多好，花色染眉，烟霞拂衣。所以诗中一句“在山泉水清，出山泉水浊”，叫人不禁惆怅。

好似也写的是我们，熙熙攘攘里穿过，见得风清月朗，再一回头，就是万丈红尘，卷土而来。不是一定要人人幽居这样的空谷，怕的是，心中被塞满，爱恨、纠葛、怨愁，一样一样，塞进来，垒就不可翻越的墙，围隔起茫茫的岁月。

我是常往山里去，携书携酒草木遍访。一次去深山辗转整整坐了一天半的车，在深不见人烟的山里，在唯一一条促狭的土路上，一路颠簸，不觉辛苦。到了，见那掩映茂密林间的屋舍小院，顿时竟有一种回家的感觉。再出山，因不通车，用了三天的时间才走出那一座座一片片连绵不绝的山。

其实大多时间，只能在自己的尘世里辗转，所以我更倾向于纸上幽居。纸上山泛黛，或染一片红紫纷纷，又或飞瀑溅玉，流泉淙淙，鸟鸣澈澈，会心处，你已是画中人。

于山中，遇孤亭，遇落雨，遇梅萼清细，或桃开四野，甚至什么不遇，你走着走着，就落心为宅，你亲手筑了篱笆，染上花色，围起一院子的月光、虫鸣，你觉得哪怕只这样在纸上住过一回，这一生，也值了。

也许纸上只是一行诗句，或者几个字，你会突然觉得，那是你一直在寻找的日月。

你不觉陌生，亦不觉唐突，更不觉荒唐，它早就在那里，就是为了你，为了与你来相见、相认。你突然感觉，心动了一下，好似活了那么那么多年，你从来没有这样的一动。一霎，仅仅是那么一霎，你便认定了，就是这里，你应该属于这里。

在你喜悦的一张纸上，杂树生花，青瓦落霜，流云回风，烟停半山，人生里的大悲大喜皆可放下，生命中的小情小爱亦可抛却。只愿在这样一张纸上，打开新鲜的笑容，打开新的家门，走进去，就那样一步一青草香地走进去。

关上门，你知幽居于此，澹静于此，便心满意足。从此，松老柴门闲，新晴一窗山；落霞花色静，月白无人喧。

幽居于诗,幽居于画,都美。在一个人心中幽居更是美。我们可以有这样一张纸,质地洁净,如此,纸上会起风,会流泉,会落下花香,会飘起月色,会迎面走来一个人。

仅仅是那样一遐想,一神思,你便眉眼起涟漪,花开千层树。比之你在一张纸上写满岁月的沧桑,记满恩怨仇恨,涂满名利得失的千万条路,你幽居的那张纸,千金难买,恩重如山,慈美芬芳。

我是如此坚信着,这样的一张纸,很珍贵,它起于草木,而又生草木。我也知道,我们能幽居的,又何止这样一张纸。只要你有愿,心中有境,眼里就有地址。

是的,山间,人世,云里,纸上,皆有幽居处。幽于居处,林有泉,白云流水,鹿戴野花,清风为侣,年华配诗酒,一怀软香轻红。

绿小孩

决定要买《台北花事》纯属偶然,当下写花草的书籍不少,可能人一边过着或灯红酒绿或营营役役的生活,一边就禁不住开始向往从舟车劳顿的人生行程里停下来,慢下来吧,所以花草精神,就成了一部分人所向往和追求的渊藪。

写好花草不易,我觉得第一重要的,便是写者身上有着天生的草木气息,是真热爱,而非只为了写而写,其次还要有积淀,有经历,有思考,需要时间来酝酿一场身体和心灵的花事。如此,写者打开的,不但是画卷花草的美妙世界,更是他内在精神的花之光。

在台湾出版时,书名为《花丛腹语》,写于八十年代后期到九十年代中期,历时七年,其实文字并不多,大概四五万字吧,每篇都极短,是作者在三家报纸开设的专栏之集。

买下这本书,仅仅是因为想看看一个还有些年纪的老作家笔下的台湾的花,我对书是没抱一点希望的,我觉得只是随手翻翻消遣一下的读物罢了。

却不曾想,书在架上二三月有余,某日闲暇打开,先看两篇序,就被深深地吸引了,且万般庆幸我

没有错过这本书。

两篇序,一篇是原来最早出版时台湾版的序,一篇是如今的大陆版的序。大陆版的在前,台湾版的在后。

我先选了台湾版的看。一开篇,作者下笔挺有点另辟蹊径的味道:“不错,办公室有马拉巴栗和迷你椰子,马路上有杜鹃花或蒲公英,厕所里有黄金葛。但这怎么能够纾解我的绿色症呢?那种打从心底渴燥起来的煎熬与焦虑。”

作者没有直抒胸臆,言及有多爱花草,却从她的“绿色症”入笔,写她目之所及、身之所近的植物远远不能满足她对绿色的渴盼。这真是让我感到很意外。

我没有接着往下读,却又急急地去翻大陆版的序,带着一种饥渴似的急不可待。没想到大陆版的序开篇依然是别开生面:

“峇里岛的市场,除了蕨芽芥兰、山竹芒果、虾膏鱼露、米豆杂粮,还有卖鲜花的。不是一束束的带梗切花,是一筐筐的花粒花瓣,摘去枝叶和萼片,净是瓣蕊,密麻麻堆满箴篮,光艳欲滴,看朱成碧,浓稠得像油彩,捞起一把泼在地上,卷起袖子,就可即席作画。”

峇里岛即巴厘岛。我粗略地往下一目十行而读,因为这开篇再次让我相信,作者的笔下,尽是花草。结果真的是,让我大喜过望。

两序的开篇,如同一个好客的花草师,在你随时来串门时,她早就用日常布置好的花草来招待你。

从门口开始,花花草草便馨香迎客,一进屋,花花草草一下子便扑入你怀里,热情相拥,门两边,墙上,桌上,瓶瓶罐罐里,到处都是。

而主人又寻不见,你挤身在这花草的香里,像个孩子一样欢欣起来,雀跃起来,想蹦蹦跳跳,想大喊大叫。

对,一定是像个孩子,而且是个“绿小孩”。

另有关于记忆的记录也是别有情趣。

作者在台湾版的序里主要讲了她儿时住在花莲县木瓜溪上游的一个连道路都不通小山村里的

记忆。“就在这个地方，我掀开了记忆的扉页，在人生的画布上抹上第一道油彩，而这些几乎与我的血肉脏器紧紧勾连的记忆，都与植物有关。”

接着作者自然讲到有关她儿时花草的记忆，最后“我终于愈来愈了解，为什么见到各种花草树木，我总感到似曾相识、亲切眼熟，没有来由地悸动兴奋，心底扫过一阵电波似的狂欢。这必须追溯到记忆的源头，木瓜溪上游那个蓊郁明媚的山村”。

在大陆版的序里，作者写了长长的一串地名加花名的段落，比如“峇里岛的鸡蛋花”“北京的月季”“京东的紫藤”等，之后一段正好与台湾版中所言的记忆呼应：“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登陆系统，以此分类归档，萃取记忆。我的系统很简单，用植物来记忆，世界是个丘壑起伏的地形图，零散插着五颜六色的花树，每株花树代表去过的地方。”

曾在文章里记录过看杂志上有袁泉的一个专题，名字叫《身体记忆旅行》。袁泉关于旅行记忆有她自己喜欢的方式，她会在一个城市固定用一种香水和润肤乳。因为这样会让她记忆中的每个城市都有自己专属的香味。

身体是有记忆的，一个城市有一个城市的记忆，有人用一种香来记忆，有人用另一个人来记忆。《台北花事》的作者，用植物来记忆。

而这一切对草木的深情，竟然都来自作者儿时的记忆。我对此也是深有体会，我常对朋友说起我对山的迷恋，完全是因为小时我占山为王，在山里寻得无数乐趣。

我甚至认为，一个人心里仍住着一个小孩时，那他一定是一个更本真的人，会爱着儿时所爱，比如植物，比如一座山。

这个小孩，是个可爱的“绿小孩”。

诗塘

近几日，一直在着手写“读画”书稿的内容，因非专业人士，只从欣赏角度起笔，寻个好意思去写，贪的自然也是画中的旧光阴。

在看五代董源画作的相关资料时，看到“诗塘”

一说，当然联系上下文，自然知道，这“诗塘”大体所指，乃一幅画立轴装裱后上方空出的位置，大概画者或收藏者可在此题字题词所用吧。查了下资料，果如是。

一幅画作裱起来，为的是更雅致，挂于墙上可欣赏。所以立轴装裱时，在画作上方留白一处，既雅观，又实用。此处位置，有一种常见的说法叫“天头”，有点“直译”的感觉。“诗塘”一说，则是“意译”了，别有趣味，叫人欢喜。不知是哪位高人灵感生发，起此雅名，实在是好。

读画，不但要读画里的意思，更要读读画者或收藏名家的题诗。往往只是一句两句，却别有洞天。这样画上的光阴，则有了诗的注脚，总觉得是件锦上添花的事。

这样的“诗塘”，其实也存在于书页里。古人云：不动笔墨不读书。古人早有边读书边作批注的习惯，我觉得在书页间任何位置，读书人作批注的地方，皆是“诗塘”。或评一下书中事，或有感而发书写心得，又或者题上几句诗行，总之，这样的阅读，虔诚而有真意，批注处称之为“诗塘”正正好。

比如我们熟悉的脂砚斋评《红楼梦》：

“一双丹凤三角眼，两弯柳叶吊梢眉，身量苗条，体格风骚，粉面含春威不露，丹唇未启笑先闻。”脂砚斋评曰：“非如此眼，非如此眉，不得为熙凤。”

这一评，言极简，却有力。让人读之，大快人心。既佩服曹雪芹的刻画之功，也叹服评者眼界之高。

以前常能寻得地方淘旧书，每次都是满心欢喜捧一摞归家。旧书是有光阴的温度的，有人不喜旧书，一“脏”字以明心意，我觉得这不是真的读书人。

谁人不爱洁净，我总觉得旧书要比一件虚荣的衣服干净得多，旧书里的光阴，要比不知珍惜、放浪形骸的生活洁净得多。何况，更可贵的是旧书里会时不时有前人的读书笔记，三言两语，虽也可能没什么奇语，却是叫人心头一热的。那是旧光阴里的人，隔着茫茫的岁月，赠予我们的最美好心意。

我也时常在书中作一些注，多年后不经意翻阅一回，特别是随手一翻，正好翻到我有注的地方，不及看书，只看自己所注内容，好像旧时光一下回来

了。

我们的人生若是一幅画，装裱一新，悬挂心墙，以此为珍念，自然要留有诗塘，珍重为自己题一句两句诗；往事也何尝不是一幅画啊，每每回首，感慨一番，于诗塘里，添一笔细水一丛花，都是好意思。

给自己留一处诗塘吧，不管走多远的路，精神上都有宁静的归处，在那里，你可以种一塘的莲，种几尾锦鲤；给自己留一处诗塘吧，不论经历怎样的苦难坎坷，心灵上总有温暖的呵护，在那里，伴着一塘诗意，松风煮茗，萝月弄琴。

这样一处诗塘，落花成诗，鱼衔花影，有说不尽的生活意趣；这样一处诗塘，月色涟漪，方寸莹然，有道不尽的人生美意。

采诗官

笔老墨秀，天真成趣。在素白的便笺上，端端正正地写上这八个字，贴于书桌旁抬眼可见的墙上。我是希望，我可以活到这般境界。

一想到一生为文，终于把一支笔写老了，但笔下之墨，仍仪神隽秀，便禁不住一副陶陶然貌。

很多很多年前，记得一为文者，对我追求的一种深远清苦的意境百思不解。我觉得我受清苦，却能得大快乐，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内心平静，无争无惧，安然适然，自得其乐。

我想要过一种安静的诗书生活，不为外物所累，不受俗欲所缚。所以，小半生里，为此我放弃了很多。

曾有朋友恨铁不成钢地对我说：哪有人不想当官的呢？你怎么就这么风轻云淡的？我说：我想当啊，我想当采诗官。

小时，父母会望子成龙，渴盼自己的儿子将来可以做官，一生荣耀照身。可惜，长大后我志不在此。我宁愿做一山村野夫，日日给蔬菜念我写的诗，也不喜欢官场堆笑，逢场作戏，满盘狼藉。

可是唯一，唯一让我想当的官，便是“采诗官”。据资料记载，早在周朝时期，就设有专门的采集诗歌的官员。而且在古代，在所有和文化有关的职业

中，采诗官是最古老，同时也是最具有文化品位的一种。采诗官的工作就是巡游各地，采集民间歌谣，以体察民俗风情、政治得失。

我们所熟知的《诗经》中大部分诗歌都出于此。所以，一整部美丽的诗经，都是经人一瓣叶一瓣香地“采”来的。每每品读时，我总是内心极虔诚地在一个字一个字上停顿，闻香，似乎那些字，依然留着两三千年前的香。

喜欢“采莲”，一读让人心旌摇曳，心起涟漪，“采莲南塘秋，莲花过人头”，真是美不胜收；亦喜欢“采菊”，叫人心驰神往，如醉如痴，“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一派自在自足。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特别喜欢“采诗”两个字。读这两个字，轻轻地，舌尖抵住上颚，再缓缓地发声，瞬间，感觉有香丝丝缕缕飞了起来。什么也不要做，只那样闭目，感受，随后心里便情不自禁腾起欢欣雀跃，陶然而醉。

如果能做一位采诗官，该是何等的荣耀啊。

民间诗歌枝繁叶茂，诗叶诗花诗香，一串串，一枝枝，一季不采，便化作尘土，实在可惜。这些诗树，有的生于街巷，有的长于野外，各有各的花色，各有各的姿态。

想想，身为采诗官，遍访乡野街巷，背一筐，提一篮，闻香而采，人生是不是也可以赚得筐满篮满。

我喜欢闲坐在小院子里，门微开，花在门边开着，然后如冯杰在一文中所写的那般：“我常常恍惚碰到‘诗经年代’的那一位采诗人，他穿着一袭麻布衣，柳絮如雪，执着一方木铎，蹚着缀满露水的车前草，正从我家门前匆匆走过……”

此后每每探访一座山，我总爱说“我是一个远道而来的采诗人”。我采过桃花诗一束，杏花诗一册，丁香诗一串。再归来，我的书房里，诗卷如山，花开千章。

回想我这小半生，拒绝了功名利禄送来的邀请函，只求安静地多读读书，多写写文章。我知道，哪怕为此终其一生，光阴总会封我一官半职，我人生的履历表上，一定在官职一栏上赫然写着“采诗官”。

意趣人生散记(四则)

孙世平

谁说梦想只能有一个

昨天有同事问我：“如果你退休了，你会去干啥？”我想了想，不知如何作答，因为我想做的事情太多，想去完成的梦想太多，仓促之间，竟然“老虎吃天，无处下口”。

“你有梦想吗？”这是一个关于汪峰的老梗。当年他在《中国好声音》当导师时，最爱问选手们这个问题，以至于“梦想”这个词儿一度变成了笑谈。转眼之间，这个梗已经过去了很多年，当年华渐老，现在再想起这句话，居然有些不知所措地悲从中来。

谁年轻时不曾有过梦想呢？可是又有多少人能把梦想变成切实的目标，一步一步坚定地去实现呢？

影片《极盗者》里，鲍迪就是一个勇于实现梦想的人，而且他的梦想远不止一个，确切地说，起码有八个——他要挑战“尾崎八项”这个世界上最高难度的八项极限运动的巅峰。完成这八项之中的任何一项，就相当于创造了一项吉尼斯世界纪录，能够

完成任何一项就足以名垂青史，而他却想一连创造八个吉尼斯纪录。

这简直就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但是鲍迪做到了。

他把每一项挑战都列入行动计划，周密部署，精心准备，勇敢尝试，坚定完成，即使在这个过程中不断有队员掉队、伤亡，不断受到外部因素的干扰，他也坚如磐石，绝不动摇。

因为前方有他的梦想在。

“曾经年少爱追梦，一心只想往前飞，行遍千山和万水，一路走来不能回……”

朋友说，每一个为梦想努力拼搏的人都值得被尊重。

当然，鲍迪的梦想绝非是完成这八项巅峰挑战那么简单，所有这八项挑战都不过是他的副梦想，他的主梦想，是“向地球赎罪”。

老子说：“天之道，损有余以补不足；人之道，损不足以奉有余。”大自然削峰填谷，把水土从高原带到平原，尽量拉平地势之间的差距，而人类却是不

断巧取豪夺,让贫穷的更贫穷,富有的更富有。

不知道影片中以鲍迪为代表的“极端自然保护主义者”,是不是受到了老子思想的影响,他们开始逆向而动,把人类从地球怀里夺取过来的东西,通过暴力方式再还回去。在他们看来,这是在替人类完成对大自然的自我救赎。

冯仑说过:“实现理想,顺便赚钱。”而鲍迪他们则是“实现梦想,顺便挑战。”呵呵,盗亦有道。

这是他坚定的信念,而且已经从梦想上升为信仰,所以即使他明知犹他是来卧底的FBI探员,他也依然接受犹他成为团队的一员,因为“我以为我能拯救你”。

为了打入鲍迪团伙,犹他在冲击巨浪和高山滑雪时奋不顾身,这种玩命相搏的精神,让鲍迪看到了他们中间的共同点。

犹他以为是自己的极限运动水平打动了鲍迪,而实际上,鲍迪看重的是他为梦想拼搏甚至献身的勇气。

战术千万条,敢打第一条。

唯有燃烧的梦想,可以轻松催动怯懦者的脚步。

但是犹他的梦想却是成为真正的FBI,他后期的所有拼搏都是为了阻止鲍迪,两个梦想和目标相左的人,注定要从情同手足,变成势如水火。

但是,不管出发点是多么不同,在一起面对巅峰挑战时的热血沸腾,一起面对生命极限时的临界体验,一起面对终极目标时的舍生忘死,让他们的心灵引起深深的共鸣。所以,当影片末尾,犹他等来了几年一遇的巨浪,知道鲍迪也将出现而前往抓捕时,却在最后一刻放弃了任务,让鲍迪带着视死如归的决心去完成最后的挑战。

在那一刻,鲍迪也明白过来,极限挑战才是他真正的梦想,而那些所谓的“替人类回报自然,完成自我救赎”,也早就退到了不知什么地方去了。

滔天巨浪,悄悄崩塌成微小的浪花,最终散落成雪白的泡沫,那一刻,我仿佛看到了安徒生笔下的小美人鱼,为了自己的爱和信仰,化成泡沫,重归大海。

也许鲍迪也化成泡沫了吧?他的梦想,他的挑战,包括他的一系列疯狂的举动,在这个浩瀚而健忘的人生海洋里,统统都不过是转瞬即逝的泡沫而已。

现实中,又有多少人怀抱着不切实际的梦想在勇往直前,也许终将一无所成,奋斗一生也不过赢取了一堆泡沫,但是,为梦想奋斗拼搏的过程又是何其壮丽!

就像影片末尾,鲍迪指着那滔天的巨浪发出震撼心灵的浩叹:“犹他,那不美吗?不美吗?”

是谁给了你飞翔的翅膀

我越来越坚定地认为,家庭因素在人的成长中占据着主导影响地位。

学校和老师可以教给你知识和修养,但是性格、习惯、思维方式……的养成,绝大部分源于父母或者家庭氛围的影响,有些东西甚至是血脉里的基因就已经决定了的。而即使离开了学校,在漫长的一生中,家庭影响还在持续地产生着作用,无论正反。

在影片《给我翅膀》中,少年托马斯的父母在他很小的时候就离异了,托马斯一直跟着母亲住在城市里。十四岁的夏天,因为母亲有了新的恋情,托马斯被她送到了父亲那里暂住一个暑假。

父亲是一位长期在野外工作的野生鸟类专家,为了拯救濒危动物白额雁,他决定用机动滑翔翼带领人工孵化出来的小雁掌握万里迁徙之路,教会没有父母的它们适应自然界的生存方式。

虽然以前和父亲接触很少,但是经过一段时间的共同生活,托马斯渐渐了解了父亲。父亲对野生鸟类事业的热爱与执着,深深打动了托马斯——为了拯救濒危鸟类,他多年来孤独地坚守在人迹罕至的湿地,年复一年地做着研究;为了锻炼小雁们,他想出了各种办法让它们适应滑翔机的陪伴;为了完成自己的理想,他甚至去偷出有关部门的印章伪造证件批文……

“有些鸟儿会把他们第一次睁眼所看到的东

认作自己的妈妈”，托马斯因为时刻关注着小雁的孵化，稀里糊涂地成了小雁们的“妈妈”。当了“妈妈”就要负起当妈妈的责任，托马斯的责任感和爱意在与小雁们的厮混中与日俱增。

由于小雁们只认托马斯，“带飞”这项任务只有依靠托马斯来完成了。

父亲和托马斯开车远涉数千公里，来到位于北极圈内的野雁栖息地放飞雁群。

托马斯带领雁群在风雨中横渡北海的场面，是影片中最令人揪心的场景。电闪雷鸣，风雨飘摇，纸糊般的滑翔翼摇摇欲坠，小雁们在颠簸的滑翔翼后面苦苦挣扎。危在旦夕之际，托马斯发现了厚厚的云层中露出一线孔洞，开足马力朝着阳光奔去。当滑翔翼和雁群从乌云中跃然而出的时候，托马斯也和小雁们一起完成了从必然王国到自由王国的跃迁。

“不管是黑雁还是白雁，能飞的雁就是好雁。”当获知这些小雁们要被迫剪羽之后，原本担心驾机危险的母亲偷偷把机动滑翔翼钥匙交给托马斯，让他再次带领雁群转移。

不是所有的孩子都有机会遇到这样“奇葩”父母的，他们不是为了名利，不是为了成为“英雄”，也不是只关心孩子的学业，而是放手让孩子去广泛接触，去做喜欢且正确的事。

托马斯飞过风雨交加的大海，飞过波光粼粼的湖泊，飞过绿树如茵的丛林，飞过风景如画的田野，飞过人声鼎沸的城镇，飞过光影斑驳的晨昏……一路上，他收获了无数路人的关心与支持，也收获了对自己人生的担当与掌控。

有位名人曾经说过：人在年轻时代一定要经历一次壮游。饱览了大千世界的壮美景色，体验了人生百味的酸甜苦辣，十四岁就以这种独特的方式完成壮游的托马斯无疑是幸运的。从表层上看，托马斯用机动滑翔翼教会了小雁们飞翔，是他给了小雁们飞越山海的翅膀；而在深一点的层面上，父亲教会了托马斯驾驶滑翔翼，也激发了他独自飞翔的勇气和信心，是父亲帮托马斯展开了人生的翅膀。

《给我翅膀》的故事改编于法国气象学家克里

斯蒂安·穆莱克的真实经历。1996年，他第一次用滑翔机带领幼雁飞行，而且还让雁群与自己的家人一起生活。他的做法也许是受到了美国影片《伴我高飞》故事的原型——加拿大的威廉·利什曼的深刻影响。

不管是克里斯蒂安还是威廉，他们这么做的时候都已经是四五十岁的中年男人了。两部影片都选择了用孩子的身份去演绎父辈的万丈雄心。

少年因爱与责任而成长为男人，而男人则至死仍是进击的少年。

天生胆小 ——关于《非常父女档》及其他

父亲拎起一只海参叉对我说：“走，平平，跟我去赶海。”

那年我六岁，作为随军家属来到父亲的部队不久。父亲所在的部队驻扎在刘公岛上，周末放假的时候，父亲常常带着自制的工具出去赶海。

这是我第一次跟随父亲到险峻的岛北后海赶海。大海退潮了，露出大片礁石嶙峋的海滩。

父亲把我放在半山腰一块大岩石上，郑重地对我说：“你就在这等着，哪儿也别去，我下去叉海参，一会儿就回来。”

我点头答应，目送着父亲像兔子一样在礁石之间蹦跳着，一会儿就拐过海岬消失不见。

我一个人孤单地站在大石头上，眼前是浪花拍岸，耳边是松涛阵阵，渐渐觉得阴森恐怖。我吓得哭喊起来，扯起嗓子喊：“爸……爸……”。

也不知哭喊了多久，父亲听到了我的喊声，一路急急忙忙蹦蹦跳跳着跑回到我跟前，关切地说：“平子，怎么了？”

我涕泪横流：“我害怕。”

父亲一边给我擦眼泪，一边嗔怪道：“这孩子，怎么这么胆小？”

我止住哭声，问父亲：“爸，你又到海参了吗？”

父亲懊恼地说：“又个屁！刚看见个大海参，听到你的哭声，还以为你出什么事儿，吓得我赶紧跑回来了！”

这一幕在我记忆里的印象是如此深刻,所以当看到墨西哥影片《非常父女档》里面,年幼的瓦伦提诺被他父亲鼓励着从悬崖上跳到水里的那一刻,我会心地笑了。

瓦伦提诺是个天生胆小的男孩子,尤其是怕高、怕水,当然,也怕负责任。长大之后,他成了一个没有钱的“花花公子”,万花丛中过,片叶不沾身,身边的女朋友像走马灯一样更换,快到他转脸就忘记了和谁上过床。直到有一天,他这种没心没肺的日子被打破了——某个前女友给他送来了一个半岁的婴儿之后,转身回了美国。

瓦伦提诺傻住了:这算个什么事儿啊?自己一个黄花大青年,平白多出来一个女儿,这以后的日子怎么过?还怎么潇洒?不行!必须把孩子还回去!好在墨西哥与美国接壤,偷渡的道路千万条。瓦伦提诺带着婴儿,一路颠簸偷渡到美国,辛苦辗转,总算找到了前女友曾经工作过的大酒店。他溜进酒店,把婴儿藏在一个杂物间里,就四处寻找前女友。当他找到顶楼的总统套房时,意外地发现婴儿不知何时已经爬到了游泳池边,然后,然后就掉了进去!在这千钧一发之际,瓦伦提诺毅然地从顶楼阳台跳进了泳池,把女儿救了上来。

这惊险一幕恰好被住在套房里的电影制片人看到。制片人正在物色一位胆大的替身演员,于是就鼓励他留下来当替身。瓦伦提诺作为一位偷渡客,找不到正经工作,只好答应下来,一边工作赚钱养孩子,一边慢慢地找孩子的妈。

就这样,一晃六年过去了,婴儿长成了一个乖巧可爱、精灵古怪的小女孩,就是让人一见了就想抱抱的那种。而瓦伦提诺为了女儿,也不断克服自己的胆小,接了无数次危险的替身演出,无数次在片场摔昏。但是,只要女儿在他耳边念上一串“祖传”的咒语,他就会立刻苏醒过来,满血复活。

终于有一天,女儿的妈妈找到了他们。当年的“草率少女”,现在已经是某个律师事务所的精英,而且已经准备和恋人组建家庭。当她见过女儿之后,母爱天性泛滥,决定取得女儿的抚养权,于是,瓦伦提诺和前女友之间展开了一场啼笑皆非的“夺

女大战”……

影片诙谐幽默,一直让人笑声不断,但是影片最后,瓦伦提诺和女友坐在海滩上,凝望着正在兴高采烈玩沙子的女儿,喃喃地说:“你知道吗?她比最美丽的夕阳还要美丽一万倍!”那一刻,我的泪水夺眶而出。

这个胆小而逃避的男孩子,为了女儿,逐渐成长为一个有担当、敢作为的男人,甚至不惜为她去冒最大的险,犯最大的难,受最大的罪……

影片用喜剧方式表现了成长,表现了爱与责任。剥去喜剧的外壳,影片其实是用一种轻松的方式给我们揭示了打工人生活的艰难。比如里面有个小段子,瓦伦提诺要买保险,向女儿吐槽说:“你知道吗,替身演员的保险费是世界上所有职业里面第三贵的。”

女儿反问他:“那前面两名职业是什么?”

“哦,是墨西哥城的外卖小哥,还有瓦匠。”……再次会心一笑。

这些天因为疫情形势严峻,为了减少非必要的人员和车辆流动,我们在路口设卡检查,执勤时常常会遇到那些运送各种重要物资的大货车司机,也会遇到一车一车驰援威海的医护人员。在这种危险的时刻,他们依然冒着感染的风险在路上奔波,在几乎所有人都躲在家中的时刻,逆行而上。

而我们站在卡点,夜以继日地检查、封堵,就是为了在病毒和民众之间建起一堵不可逾越的城垣。

也许天生胆小,依然挺身而出。因为在我们的身后,有着无数张“比夕阳美丽一万倍”的笑脸。

答应我,努力做到最好

小男孩罗曼·加里躲在缝纫机底下瑟瑟发抖。

几个警察在房间里翻箱倒柜,不断打砸着家具和设备。母亲像老母鸡保护鸡娃一样张开手臂保护着那些物品,发疯般质问:“你们凭什么来搜查?”

“有人举报你走私、盗窃、贩卖赃物。”警察用警棍捅开母亲,冷冷地说。

“这些都是我们自己买的,发票还留着呢!”女

仆解释着。但是没什么卵用。

警察把房间翻得一片狼藉之后扬长而去。

母亲怒火中烧，拉着罗曼冲到院子里仰天大喊：“是谁在背后搞我们？给我出来！”

公寓楼上的居民们纷纷探出头来。

“你知道我是谁吗？说出来怕吓死你们！我是一位伟大的母亲！我的儿子将来会当上法国大使，作家，甚至是将军！”母亲歇斯底里地叫喊着。

周围的人们被这个异想天开的疯婆子逗得哄堂大笑。没有人会相信这个从俄国逃难来的小女人，也没有人会相信她儿子的天分。

年幼的罗曼羞愧得无地自容，甩开母亲的手匆匆跑开。

这一幕成了罗曼·加里永生难忘的记忆之一。这记忆里，有母亲在风雪中兜售帽子的艰辛，有被警察搜查时的仇恨，有被邻居们嘲笑时的耻辱，也有母亲对他的叮嘱：“士可杀，不可辱。”

母亲原来是莫斯科剧院的一名演员，1919年之后，她带着罗曼逃到波兰，又辗转来到法国。为了生计，母亲尝试过各种经营，做过服装，卖过假古董，开过旅馆……虽然屡战屡败，尝尽屈辱，吃尽苦头，但是依然努力保证罗曼过上比较体面的生活，受到良好的教育。

这样一位强势的母亲，对罗曼的影响无疑是巨大的，以至于罗曼在后来的生活中，无时无刻不在聆听着来自母亲的声音。

“世上只有三样东西值得你去打架：女人、荣耀、法国。你是为这三样打架的吗？”

“你记住，如果有人侮辱你的母亲，我要你打到躺在担架上回家，就算全身骨折也没关系，否则活着也没什么意义！”

每当罗曼在外面与别人发生了冲突，母亲就这样教导他。

相比于这些教导，母亲在人格上给罗曼的影响更大——坚定地相信自己；不能辜负自己的天赋；一定要成为有大成就的人……这些理念就如同幼年时的“士可杀不可辱”一样深植在罗曼的血液之中。母亲甚至一度命令自己的儿子直飞柏林刺杀希

特勒，为国捐躯也在所不惜。

正是在这样狂野的母亲的鼓动下，罗曼勇敢地投降的法国奔赴在英国坚持抵抗的戴高乐将军麾下，又勇敢地在非洲战场上浴血奋战。

因为母亲的激励，罗曼不断地向理想（或者从某种程度上说，也是母亲的理想）冲击，不断取得新的成就。也是因为母亲的教育，罗曼一次次死里逃生：从小受到大师的射击教育，让他在决斗中击败了对手；在准备驾机逃往英国时，母亲的一个电话让他躲过了飞机的爆炸；在北非得了伤寒病将死的时候，也是迷离中母亲的呓语把他从鬼门关拉了回来；从小培养起来的坚定的意志和信念，让他在飞机驾驶员同伴眼睛受伤失明的情况下，镇定指挥，安然返航……母亲对他的影响是何其深刻。

罗曼在战场上度日如年，母亲问他：“你已经几个月没写作了？”

罗曼支支吾吾：“发生战争了……”

母亲严厉地说：“别找借口，继续写作！什么也不做，怎么能成为伟大的作家？”

罗曼从犹豫转向坚定：“是的，我要成为伟大的作家，成为外交官，法国大使，我向你保证！”

这一段对话，不是和母亲的真实交谈，其实是罗曼的内心独白。母亲的意念无处不在，总是如影随形地影响着儿子的一切。

“亲爱的儿子，希望你不要太想我，不要恐惧，更重要的是，你一定要继续写作，这样你会更容易找到心灵的慰藉。总有一天，全世界都会承认你的才华。我以你为荣。”在非洲战场上，罗曼读着母亲一封一封的来信，如同定期给自己打着鸡血。在母亲的督促下，罗曼像挤出海绵里的水一样挤出时间发奋写作。

成年之后，不会再有谁去逼你，只有你自己逼自己。

终于，战争结束了，罗曼·加里身佩军功章回到法国，兴高采烈地想向母亲汇报，却遍寻母亲不着。找到医院，才得知母亲早已去世。原来，这几年母亲写给自己的二百五十多封信，居然是她去世前夜以继日写出来，然后由朋友定期寄出的。

后来,罗曼·加里的长篇小说发表了,成为耀眼的文坛新星;再后来,他进入法国外交部门,直至当上了法国驻美国洛杉矶总领事;再后来,他的作品两次获得龚古尔奖,成为法兰西的骄傲,名扬天下。

“妈妈,所有的这一切,我答应你的,全都做到了,可是你却什么也不知道,这一切有什么意义?”人到中年的罗曼坐在长椅上,追忆着母亲,悲痛欲绝。

以上情节,出自电影《童年的承诺》,改编自法国著名作家罗曼·加里的自传体小说——《答应我》。

“只要努力,一切你都能做到。答应我。”

这个世界上,有的人因为看见而相信,有的人因为相信而看见。

母亲,是那个最相信你的人。



邂逅紫藤(外二首)

冷鲁静

一

就像一场蓄谋已久的爱情
于路的拐角处
横空出世

虬枝蟠踞
飞花似瀑
暗香天马行空

二

看你时
你很安静
沉默是流动的节奏

听你时
你很热闹
每一朵似乎都在诉说前生

三

枝头挂满故事
情节开始沿雨水茂密

微风偶沾
漾起一架涟漪

那些铃声却远了
记忆氤氲

四

是灵动的珠帘
渐入一场朦胧的梦

是缥缈的云烟
缠绵一段缱绻的深情

是浪漫的邂逅
走进谁的一往情深

是流淌的音符
吵醒了初夏的梦

今夜没有月

没酒的时候
一杯茶也可以喝出酣畅

没歌的夜晚
一首诗也可以读到天长地久

今夜没有月
天际也没有星星
但河畔有风
会把所有的言语流传
草丛中有虫
它们也学会了聆听

我们从四面八方走来
又心照不宣回归
每个人都没有食言
结局惊艳且圆满

渴盼中的雨还是没来
却并不影响陪伴
不远的城市依旧灯火阑珊
听说你正在路上
与你一起赶来的
还有久违的雨

深陷一场雨

以毫无防备的姿势
就这样潜入梦中

絮语呢喃了一夜
是为了倾诉太久的离别吗

情节太过缠绵
到了清晨还在缱绻

其实我不愿醒来
我想在你绵密的吻里沉沦

请许我一次放纵
来填满这太深的干涸

我渴望一回淹没
让潮水漫过所有等待

所以请原谅我想象泛滥
直到雨水抵达理想的堤坝

我看到所有生命开始丰盈
种子绽开润朗笑容

大地爆发来自深处的呐喊
龟裂的皱褶渐渐复原

我已深陷
眼前霍然出现一片海

窖藏于季节中的诗雨(组诗)

刘进召

空 白

此时 没有哪个词语可以
像诗一样赶路
四月又一次被花朵惊艳
在北方 在烟台
在离我出生地数百里的八角
苹果花已经谢幕
我只能翻出多年前樱杏
隔着时间与荒芜
填写奔忙中舍弃的空白
似能闻到陈年之窖藏

风

深深的夜

一切都沉静下来
或者想要沉静下来
除了风
摇动着所有它能摇动的物件
跟沉静大声说着叛逆

静下来有什么不好
前提是你能静得下
在风的前面,更远的远处
一定是有什么吸引
让风前赴后继

我常常想
那个追风少年
有没有疲惫
这么多年岁月漫不经心的随意里
少年是不是早已白发苍苍

蝉鸣已旧

当天空失去云朵
当夜失去遮掩
谁还记着最初的感动

一场台风总能引起雨声
就像盛夏必定带来蝉鸣
日益的彰显暗示出答案
我在你心里渐渐走失

陈皮 当归 鱼腥草
理气健脾 润肠活血 清热解毒
这世上有诸天万物可以医患
却治不了愈来愈短的天气
蝉声嘶哑表达徒劳

所有迹象都在试图抹去挣扎
曾经的夏溃不成军
远退千里

凉意 掠过北方的战场
一点点漫开 笼罩
直至蝉翼裹满层层风霜

考 验

许是上苍厌倦,故意按
错了键、弹错了弦
一错就匆匆数十年如昨

你说,你不该
在那个年代出现,是上天的
宿醉,流落到了这尘间

你说,你只是刻意内敛
未曾闯入大刊视野的诗章
所有的被动与展开
都没预谋序言和编后

这一世,你正过往总总和万千
所有考验避无可避

遇 见

爬山顶可以观雪攀岛巅可以看海
我所处的雪后
山是静寂的 困在山上
没来由怀念了雪前涉足的那座岛

雪地里时有野兔和野鸡惊起
这里人迹罕至
它们本该在地里自由觅食
是我的出现惊扰了它们

海鸥并不怕人
海是它们的食物来源
对于海鸥来说

爱是什么

周诗萍

岛是它们休息之处
而我只是它们某天生命中匆匆的过客

那时那刻

注定遇见山水 遇见鱼鸟野兔
遇见各种的人和事
想起多年前
一月的雪也下得这么大

像雪那样飘落

想了很久
我还是决定不去刻意(写什么)
很多事物在那里
横七竖八
我们往往视而不见

杂乱的人生 各种数据堆放
我们总想在其中活成自己想要的样子
而现实就像冬至如期而至的大雪
旷野里你无所遁形

见惯了雪的北方
没人会主观在意雪落的足迹与行程
拍照只是抓住了一瞬
无数雪片聚在一起重重压下
它们只是到达了它们应该达到的
呈现 目的 或者结果
在我看来
雪更多的是完成它的使命召唤
绝不会去管覆盖下的存在与究竟

无论怎样出场
雪都为此次抵达画上了句号
正如再长的文章也需要一个
不着痕迹的结尾
雪落诗成
这是大自然一贯的写作方式

爱是静静的小溪水，
被微风亲吻泛起的涟漪，
随波逐流奔赴大海，
来了一场激情澎湃，
惊涛拍岸过后，
又流回那清澈透明的小溪水。

爱是一场旅游，
带着美好的憧憬出发，
浏览过后才知道，
只是过眼云烟。

爱是一缕清风？
爱是一个憧憬？
那都不是爱，
那只是填充寂寞的一朵彩云，
随风随时都会飘走。

爱是一切尽在不言中，
爱是心有灵犀一点通，
爱是相隔天涯心有灵，
爱是相濡以沫伴一生。

大事记

一、文登作家协会走进文昌中学

4月20日,文登区文昌中学举行了以“悦读阅美更自信”为主题的读书报告会暨作家进校园活动。文登作家协会副主席兼秘书长陈强伦、文登作家协会副主席张君广参加了活动。

文登作家协会为文昌中学捐赠了600本《文登文艺》,张君广为在场的师生及家长做了一场题为《谈谈读书与写作》的报告。

二、兴文书院举行揭牌仪式

4月23日是第28个世界读书日,文登兴文书院举行了隆重的揭牌仪式。文登区委书记乔新跃,山东亘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孙同乐出席仪式,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岳欣茹主持仪式。区直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区政协智库专家、区红色胶东研究会部分成员及社会各界读者参加了揭牌仪式。济南垂杨书院发来贺词。区委书记乔新跃,山东亘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孙同乐为兴文书院揭牌。

三、山东省作协举行文学精品创作威海(文登)调研活动

4月24日,山东省作家协会党组书记、副主席赵艺丁一行,在威海市文联党组书记、主席邢飞等市文联领导的陪同下,来文登举行文学精品创作威海(文登)调研活动。

调研组深入红色胶东展馆、召文台公园、“文登学”艺术馆进行了实地调研,并与作家代表一起进行座谈交流,详细了解文登文学精品创作和文登作协工作情况。

威海市作家协会作家代表和文登区领导、文联、文登作协相关同志参加座谈活动。座谈会由威海市文联党组书记、主席邢飞主持。文登区委常委、

宣传部部长岳欣茹致辞,市作协会长张红军汇报威海市文学精品创作和作协工作情况。威海市各市区文联主席、作家协会会长及参加会议的作家代表作了交流发言;省作协党组书记、副主席赵艺丁同志做了重要讲话。调研组充分肯定了文登在文学人才培养、文学精品创作、文学活动举办以及文学创作基地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成绩。并表示,文登有着深厚的文化底蕴,文学创作氛围逐渐浓厚,人才队伍日益壮大,文艺精品不断涌现,在文学精品创作、文化赋能乡村振兴等方面进行了有效探索。省作协将继续加大对基层作协的扶持力度,创造条件鼓励基层作家出作品、出精品,繁荣地方文艺。市作协作家代表王晓华、纪小北、于鹏程、李喜华、李星、邵珠、孟醒、鞠梦、苏军;市文联李小冰、杨挺参加了座谈,并就各自的创作体会进行了交流。

四、“翰墨绘时代 初心谱华章——山东省著名画家红色胶东行”主题画展在文登区博物馆举行

4月26日上午,由山东省美术家协会、中共威海市委宣传部、威海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中共威海市文登区委主办;中共文登区委宣传部、区融媒体中心、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承办的“翰墨绘时代 初心谱华章——山东省著名画家红色胶东行”主题画展在文登区博物馆举行。

中国美术家协会理事,山东省文联副主席,山东省美术家协会副主席杨枫;山东艺术学院教授、研究生导师、山东省美术家协会顾问、山东省美术家协会中国画人物画艺委会主任梁文博;中国美术家协会理事;山东省美术家协会驻会常务副主席张宜;山东省美术家协会副主席、山东省文化馆原副馆长徐永生;山东省美术家协会副主席、潍坊市美

术家协会主席王居明；威海市美术家协会主席、威海市中国画学会会长郭峰；威海市美术馆党支部书记于向志；山东省美术家协会理事、威海市美术家协会副主席单永进；中国工笔画学会理事、文登区美术家协会主席于仁祝以及文登区美术家协会王柏亭、孙玉亭、王小金、姜宏艳、李珍军、邢艳、孙晨、刘金波、丛晓林等参展画家出席了开展仪式。

中共威海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徐杰；威海市文联党组书记、主席邢飞；中共威海市文登区委书记乔新跃出席了开展仪式。仪式由文登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岳欣茹主持。

开展仪式上播放了画展筹备全过程专题片《翰墨绘时代 初心谱华章——山东省著名画家红色胶东行主题画展简记》。中共威海市文登区委书记乔新跃，中共威海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徐杰，中国美术家协会理事、山东省美术家协会驻会常务副主席张宜分别致辞。

省美协顾问、人物画艺委会主任梁文博，市美协主席、市中国画学会会长郭峰，区美协主席于仁祝分别代表参展画家捐赠美术作品，区委书记乔新跃接受捐赠，并颁发收藏证书。

本次参展的26位画家每人都为文登捐赠了一幅作品，充分体现了他们对革命老区文登的真挚情感和奉献担当。

五、文登区文联举行文登学艺术馆揭牌暨王焕波、于仁祝太行山写生创作展

4月26日下午，威海市文登区文登学艺术馆揭牌暨王焕波、于仁祝太行山写生创作展开展仪式，在峰山公园文登学艺术馆举行。

中国美术家协会理事、山东省文联副主席、山东省美术家协会副主席杨枫，山东艺术学院教授、研究生导师、山东省美术家协会顾问、山东省美术家协会中国画人物画艺委会主任梁文博，中国美术家协会理事、山东省美术家协会驻会常务副主席张宜，山东省美术家协会副主席、山东省文化馆原副馆长徐永生，山东省美术家协会副主席、潍坊市美术家协会主席王居明，威海市美术家协会副主席单永进，以及威海市、文登区有关领导出席了仪式。

文登学艺术馆是山东省网络文学作家协会的

首个创作交流基地，也是威海市首家集文学艺术创作、交流、展览于一体的文艺工作者之家，是文登区委、区政府着眼于解决文登区文艺工作者缺乏交流活动场所、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而建设的一处文艺基地。

仪式结束后，与会画家在文登学艺术馆二楼与文登书画爱好者进行座谈，并开展了中国画艺术培训。

六、五一期间文登文联系统培训活动丰富多彩

五一期间，刚刚开馆的文登学艺术馆举办了一系列雅集活动，其中有王焕波、于仁祝的太行山写生创作展，有区作家协会、书法家协会、美术家协会、摄影家协会、戏曲协会、民间艺术家协会、舞蹈协会和威海茶协等联手举办的9场公益性文学艺术交流培训活动，邀请了文登区5位文艺协会会长、9位国家级会员、当地学校高级教师等嘉宾到场，主持系列雅集，面对面与大家交流艺术，感悟美学。

七、文登民间艺术扮靓山东工艺美术博览会

5月12日，2023山东工艺美术博览会暨“山东手造”精品展在济南舜耕国际会展中心开幕。文登民间艺术家协会的鲁绣、花饽饽、石头画、石雕、木雕、柳编、剪纸等多项非物质文化门类产品参加了展览。

其中，文登民间艺术家邢赛楠刺绣作品《百花齐放》、管高毓手工镶钻加滴胶工艺作品《璀璨系列》、曹燕青面食作品《天鹅》荣获金奖；王丽丽石头手绘作品《虎啸山林》、周建顺柳编作品《红色记忆五件套》、赵锦娇石雕作品《蟾宫折桂》、孙庆伟木雕作品《腾飞》、吴凤玲面食作品《风调雨顺》、邢赛楠与张宁宁的剪纸作品《国泰民安》、曹燕青面食作品《寿公祝寿》、王丽丽石头手绘作品《小麻雀》、赵锦娇石雕作品《求道》、孙庆伟木雕作品《登飞来峰》荣获银奖。

八、文登区委宣传部召开《文登学》季刊骨干作者座谈会

5月18日，《文登学》季刊骨干作者座谈会在区委会议室召开，中共文登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岳欣茹出席了座谈会，座谈会由区社科联主席马彥彰

主持。文登文联副主席、《文登学》季刊主编林涛就《文登学》季刊创刊一年多来已出版的前五期情况进行了总结,并逐个栏目进行了解剖析,并就今后的创作理念、创作范畴提出了新的思路。参加会议的骨干作家王德松、杨建文、许建中、李鲁静、费建文、陈强伦、于秀芬、邢志浩、纪秀美、孙黎分别作了发言。最后,岳欣茹部长对《文登学》季刊前五期进行了总结,对季刊的办刊质量予以充分肯定,同时对今后的创作方向、办刊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九、文登书法家参加山东省四地城市大书法联展

5月22日,由威海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环翠区文化和旅游局主办,威海市硬笔书法学会联合烟台、泰安市、临沂市硬笔书法家协会及环翠区美术馆共同承办的“文艺进万家 健康你我他”与人民同行·2023山东文艺志愿者在行动——山东四地城市大书法联展(威海站)在环翠艺术馆开展。

本次展览共展出来自四地市书法家的作品170幅,其中我市入展作品80件。

展览结束后,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威海市硬笔书法学会顾问、文登书画院原院长董志强等受邀现场挥毫,与市民互动,共同践行“文艺进万家,与人民同行”理念。文登书法家于立虎、王巧莲等20多位入展作者共同参加了书画联谊活动。

十、文登区盆景根艺协会召开第三届会员大会

5月26日,威海市文登区盆景根艺协会第三届会员大会一次会议,在市民文化中心举行。大会听取了协会第二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选举产生新一届协会理事会及领导班子。区文学艺术联合会领导、其他文艺协会代表、盆景根艺协会会员参加了大会。

大会按照《社会团体换届选举工作指引》,履行了法定换届程序,完成各项换届选举议程,按照《山东省社会团体换届选举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履行社会团体换届程序,选举产生威海市文登区盆景根艺协会第三届理事会理事、会长、副会长和秘书长。

十一、文登作家协会举行红色文化之旅采风活

动

5月27日,文登区作家协会组织部分会员,冒雨奔赴位于文登区葛家镇东崔家口村的“山东人民抗日救国军第三军展览馆”及昆嵛山腹地,进行2023红色文化之旅采风活动。

十二、观云山居城市书房举办“文登学”逻辑架构的观析讲座

5月28日,《“云上”观析“文登学”——“文登学”逻辑架构探析过程与体会》讲座,在观云山居城市书房举行。

区文联党组书记、主席牛志宁先生从“文登学”文化涵盖地域的界定、“文登学”文化的精神内涵、“文登学”文化形成的客观原因、“文登学”文化的发展历史、“文登学”文化的构成、“文登学”文化总体架构等几个方面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

十三、央视新闻《齐鲁巨匠·手造》“文登鲁绣”在文登学艺术馆录制

5月31日,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山东总站原创直播态纪录片——《齐鲁巨匠·手造——十指春风 绣画古今》在文登峰山公园文登学艺术馆进行现场录制,文登鲁绣传承人田世科参加录制。

十四、文登区朗诵协会召开成立大会

6月9日,威海市文登区朗诵协会第一届会员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市民文化中心举行。大会听取协会第一届筹委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第一届协会理事会及领导班子。中国朗诵委员会委员、山东省朗诵艺术家协会常务理事、威海市朗诵协会主席李斌,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文登区文联相关领导出席会议。大会按照《山东省社会团体换届选举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履行社会团体成立程序,选举产生威海市文登区朗诵协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会长、副会长和秘书长。

十五、文登艺术家献艺文登学艺术馆

六月份,文登文联在位于峰山公园的文登学艺术馆举办了多场艺术讲座活动。6月1日,田世科主讲文登《刺绣发展史》。田世科围绕什么是鲁绣、鲁绣的针法、刺绣的发展史等科目进行了讲座。

田世科,正高级工艺美术师,鲁绣传承人,全国技术能手,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中国家用纺

织品行业协会高级设计师,山东省泰山领军人才(产业技能类),山东省工艺美术大师,山东省产业教授,齐鲁工匠导师,山东省首席技师,山东省服务业专业人才,威海职业学院非遗导师,文登区民间艺术家协会主席,文登区美术家协会主席团成员,文登区书法家协会主席团成员。

6月3日,李文强举行《工笔画“写意性”的思考》美学公益讲座,同时对自己的作品进行了展示,并交流了创作体会,同时还进行了折扇小品创作演示。李文强,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中国工笔画学会会员,威海市美术家协会国画艺委会委员,威海市政协书画联谊会理事,威海工笔画学会副会长,文登区美术家协会副主席。

6月8日,王建民、孙克勤举行《“孙过庭书谱”赏析》公益讲座,对《孙过庭书谱》特点进行解析,并进行了临帖示范与讲解,展开了现场书法创作与交流。王建民,山东省公路系统十大文化名人,山东省书法家协会会员、文登区书法家协会主席。孙克勤,山东省书法家协会会员,威海市美术家协会国画艺委会委员,文登区书法家协会副主席。

6月11日,顾人敏举行《水彩画的多样性》美学公益讲座,解析了水彩画的多样性,进行了作品展示交流,并对水彩写生进行了认真讲解。顾人敏,威海市文登技师学院副教授,山东水彩画院特聘画家,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山东省书法家协会会员,山东水彩画会理事,威海市美术家协会水彩画艺术委员会主任。

6月14日,马尚林、董志强、王建民、孙克勤四人书法联展在文登学艺术馆举行,展出了四位艺术家近来创作的多幅书法作品,吸引了不少书画爱好者前来参观。马尚林,曾任文登书画院院长、文物管理所所长。书法作品曾多次参加国内外书展并获奖。现任文登区老年大学书法专业老师,董志强,文登书画院原院长,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山东省美术家协会会员,威海市美术家协会艺术顾问,威海市书法家协会顾问,文登区书法家协会名誉会长。

6月16日,王建民、芦永明《隶书赏析》公益讲座在文登学艺术馆举行。讲座中,二人讲述了隶书特点解析、临帖示范与讲解等知识,并现场进行了

书法创作与交流。芦永明,任职于威海市公安局文登分局宣传科。威海市书法家协会会员,文登区书法家协会副秘书长、党建负责人。

十六、文登区戏曲家协会举行庆七一大联欢

6月17日,文登区戏曲家协会、老年大学吕剧班、开心京剧社庆七一大联欢,在文登老年大学礼堂举行。

十七、文登区文联举办抖音培训班

6月20日,文登区文联邀请山东光年影动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营销总监金洲先生,在区市民文化中心4楼演播厅举办了一期抖音培训班,金洲先生就抖音制作与发布进行培训与交流,区文联所属各协会100多位会员参加了培训。

十八、“爱舞者”文艺小分队送文艺到基层

6月18日,在父亲节、端午节来临之际,文登区文联、文登区舞协、彩虹共产党员服务队组织“爱舞者”文艺小分队,走进瑞云祥医养照护中心和康养中心,举办了两场文艺演出,和住在这里的老人们共庆佳节,为老人们送上节日的祝福。

十九、著名导演姜伟为《文登文艺》题词

6月26日,文登区作协理事于尘飞,陪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威海市作家协会终身名誉主席李富胜(文登籍),专程赴京拜会中国著名编剧、导演,北京电影学院导演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姜伟。双方就在威海文化艺术方面的合作进行了深入交流,姜伟还专门为文登文艺题词:《文登文艺》越办越精彩!

姜伟祖籍文登,代表作有电视剧《不要和陌生人说话》《潜伏》《沉默的证人》《借枪》《猎场》等。2001年获骏马奖最佳编剧奖;2005年凭借《沉默的证人》获南方盛典新锐导演奖;编剧并执导的电视剧《潜伏》成为现象级作品,于2009年斩获金鹰奖、飞天奖、白玉兰奖三个最佳编剧奖;2011年获“全国德艺双馨电视艺术工作者”荣誉称号;2018年入选《中国电视剧60年大系·人物卷》。

(陈强伦 供稿)

《文登文艺》
超越超越
姜伟
2025年6月26日
精采

姜伟为《文登文艺》题词

姜伟，山东文登人，中国著名编剧、导演。代表作有电视剧《不要和陌生人说话》《潜伏》《沉默的证人》《借枪》《猎场》等。编剧并执导的电视剧《潜伏》成为现象级作品，2009年斩获金鹰奖、飞天奖、白玉兰奖三个最佳编剧奖；2011年获“全国德艺双馨电视艺术工作者”荣誉称号；2018年入选《中国电视剧60年大系·人物卷》。